

长沙县新型智慧城市顶层规划

（2021-2025年）

长沙县大数据中心
2021年6月

目 录

前 言.....	1
(一) 规划背景.....	1
(二) 规划目的.....	1
(三) 规划范围.....	2
(四) 规划期限.....	2
(五) 规划依据.....	2
第一章 现状与形势.....	4
(一) 发展现状.....	4
(二) 面临形势.....	5
(三) 建设基础.....	9
(四) 需求分析.....	21
(五) 重大意义.....	25
第二章 思路与目标.....	27
(一) 指导思想.....	27
(二) 基本原则.....	27
(三) 战略定位.....	28
(四) 发展目标.....	29
第三章 架构设计.....	34
(一) 总体架构.....	34
(二) 应用架构.....	36
(三) 数据架构.....	37
(四) 产业架构.....	39
(五) 安全架构.....	40

(六) 基础设施架构.....	42
第四章 主要任务.....	44
(一) 基础设施增强, 构筑数字星沙新基建.....	44
(二) 政府运行增效, 构建营商环境新高地.....	46
(三) 数据治理增值, 锻造城市智慧新中枢.....	48
(四) 民生服务增感, 创造居民生活新体验.....	50
(五) 城市治理增智, 打造县域治理新标杆.....	53
(六) 数字经济增能, 塑造内外联动新格局.....	58
第五章 优先行动.....	62
(一) 新型基础设施示范行动.....	62
(二) 星沙指挥中枢突破行动.....	65
(三) 宜居星沙品质升格行动.....	71
(四) 智慧城市交通综合提升行动.....	82
(五) 城市安全全域防控行动.....	87
(六) 智慧“五零”治理下沉行动.....	90
(七) 园区服务智慧升级行动.....	93
(八) “星链数网”突破发展行动.....	96
(九) “两主一特”数智领航行动.....	103
(十) 数字服务经济勃兴行动.....	108
第六章 实施路径.....	116
(一) 第一阶段(2021-2023): 基础升级, 重点示范....	116
(二) 第二阶段(2024-2025): 融合拓新, 标杆创成....	119
(三) 项目清单.....	121
第七章 保障措施.....	125

（一）组织领导保障.....	125
（二）统筹推进机制.....	125
（三）人才支撑保障.....	126
（四）资金来源保障.....	126
（五）标准规范保障.....	127
（六）评估宣传体系.....	128
附件一 储备项目清单.....	130
附件二 指标说明.....	138

前 言

（一）规划背景

为贯彻落实《长沙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建设新型智慧城市示范城市的决定》（长政发〔2020〕10号）工作部署，以及《长沙市新型智慧城市示范城市顶层设计（2021-2025年）》和《长沙市新型智慧城市示范城市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的总体要求，和县委县政府关于争当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实现“率先现代化、追赶前三强”的指示精神，落实“强园富县、优二兴三、转型升级、融合发展”四大战略，更好地推动有质效、有温度的“两有”发展，建设物质富裕、精神富足的“两富”星沙，加快由县域经济时代向大都市区经济时代迈进，以世界眼光、前瞻思维构建体现时代要求、湖湘特征、长沙特点、星沙特色的新型智慧城市，特制订《长沙县新型智慧城市顶层规划（2021-2025）》（以下简称《规划》）。

（二）规划目的

在全面剖析长沙县信息化、数字经济发展基础，准确判断长沙县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总体定位和发展使命的基础上，科学编制长沙县新型智慧城市发展规划，确立城市数字化发展的新理念与新思路，明晰长沙县数字产业发展目标与定位，科学构建全县信息化发展总体架构和数字经济产业体系，策划一批重大项目，制定切实可行的保障措施，为推动长沙县加快政府数字化转型和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系统指导和可操作性方案，为“一核三城”发展新格局提供有力支撑。

（三）规划范围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智慧城市 顶层设计指南》（GB/T 36333-2018）、《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智慧城市 术语》（GB/T 37043-2018）、《新型智慧城市评价指标（2018）》（发改办高技〔2018〕1688号），并结合长沙市《新型智慧城市示范城市顶层设计（2020-2025）》框架要求和长沙县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发展实际需求，本规划的业务范围涵盖惠民服务、精准治理、生态宜居、智能设施、信息资源、信息安全、创新发展和市民体验等八个方面，规划内容涵盖现状与形势、思路与目标、架构设计、主要任务、优先行动、实施路径、保障措施等部分。

（四）规划期限

本规划期限为5年，即2021年至2025年。其中，近期为2021-2023年，中远期为2024年-2025年。

（五）规划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智慧城市 顶层设计指南》（GB/T 36333-2018）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智慧城市 术语》（GB/T 37043-2018）
3. 《新型智慧城市评价指标(2018)》(发改办高技〔2018〕1688号)
4. 《数字交通发展规划纲要》（交规划发〔2019〕89号）
5. 《国务院关于加强和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的指导意见》（国发〔2019〕18号）

6. 《湖南省实施开放崛起战略发展规划(2017—2021年)》
(湘政发〔2017〕35号)
7. 《长沙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建设新型智慧城市示范城市的决定》(长政发〔2020〕10号)
8. 《长沙市新型智慧城市示范城市顶层设计(2021-2025年)》(长政办发〔2020〕49号)
9. 《长沙市新型智慧城市示范城市建设三年(2021-2023年)行动计划》(长政办发〔2020〕49号)
10. 《长沙东部开放型经济走廊发展规划(2018-2025年)》
(长发改地区〔2018〕209号)
11. 《长沙市新型智慧城市规划编制指南》
12. 《长沙县“智能交通建设”三年规划(2020-2022年)》

第一章 现状与形势

（一）发展现状

长沙县位于湖南省东部偏北，湘江下游东岸，湖南省会长沙市近郊，东邻浏阳市，南接长沙市雨花区，西毗长沙市芙蓉区、开福区、望城区，北靠岳阳市，地处长株潭“两型社会”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核心地带、长沙东部开放型经济走廊主走廊，是全国 18 个改革开放典型地区之一。全县总面积 1756 平方公里，下辖 13 个镇、5 个街道，总人口 110.9 万人，全国营商环境百强县位列第 12 位，连续 13 年蝉联中国最具幸福感城市（县级）。

区位优势，交通便利。长沙黄花综保区、长沙临空经济示范区核心区、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坐落于此，境内有长沙黄花国际机场，京广高铁、沪昆高铁，以及京港澳、长株、长永等多条高速，中低速磁悬浮、地铁均已通达，形成以“九纵十二横”为骨干的道路交通网络，公路通车总里程达 4000 多公里，县城距黄花机场、长沙火车站、湘江码头均约 8 公里。

生态优美，名胜众多。全县拥有国家 AAAA 级景区 2 个、国家 AAA 级景区 7 个。有“六朝遗庙”陶真人庙、“莲经道场”明月庵、棠坡清代民居和三国时代关公捞刀的捞刀河等名胜古迹；有黄兴故居、杨开慧故居、徐特立故居等国家级和省级文物保护单位；还有白鹭湖、乌川湖等景色宜人、山水秀丽的旅游风景区。

资源富饶，矿产丰沛。野生动物有兽类 10 种，鸟类 48

种，蛇类 10 多种。药用植物 120 余种，木本植物 80 多种；

“罗代黑猪”、“北山梅”为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域内矿产资源总体特征以花岗岩、高岭土、砖瓦用页岩等非金属矿产主，已发现钨、锡、镍、铍、铌、钽、钴、钼、铜、铅、锌、金、硅、煤、高岭土、石灰石、萤石、花岗岩、独居石砂等 20 多个矿种，矿产地 113 处。

工业发达，发展强劲。湖南首个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沙经开区坐落于此，形成“两主一特”产业发展布局，工程机械、汽车及零部件和电子信息三大主导产业持续发力、不断壮大。2019 年全县实现地区生产总值（GDP）1709.96 亿元，比上年增长 8.2%，跻身县域经济与县域综合发展百强第 4 位，稳居县域经济基本竞争力、中国中小城市综合实力百强排名第 5 位，首次入围中国工业百强县（市）前十名、位居第 8 位。

格局拉开，开放崛起。站在高质量发展的新起点，2019 年，长沙县围绕“强园富县、优二兴三、转型升级、融合发展”四大发展战略，朝着“率先现代化、追赶前三强”的发展目标、争当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的发展愿景，坚持主城区“对标上海、提质星沙”，新城区“对标上海、高于主城”的发展要求，拉开“一核三城、两轴四区”空间发展新格局，加快推动“两有”发展、建设“两富”星沙。

（二）面临形势

在长沙县发展新征程中，所面临外部形势已发生深刻变化：新一轮工业革命席卷全球，工业经济正加速向数字经济

跃迁，智能经济等新经济形态山雨欲来，引发生产方式、生产组织形式、核心生产要素的巨大变革，以投资、出口拉动的劳动密集型、粗放型经济增长模式难以为继，全球经济发达地区均在大力抢占数字人才、技术新高地，占领价值链高端环节；新冠肺炎疫情全球大流行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相互影响，我国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正快速构建，国内统一的大市场加快整合升级，“需求侧”消费释放能级拉升，对“供给侧”提升质量、加快创新，以及形成更大规模、更大范围的生产要素集聚和资源最优化配置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具体来看：

1. 数字经济时代，长沙县实现“率先现代化、追赶前三强”需要加快由县域经济向大都市区经济升级。

世界经济已进入以数字经济为焦点的新旧动能转换期，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不断涌现，数字化高端人才向大都市区集聚，进一步拉大城市间发展能力差距，网络化协同生产让企业具备面向全球的产业链整合能力。在这一时代背景下，享受我国快速城镇化带来的劳动力、土地、资本等红利而发展壮大的县域经济正逐步丧失比较优势，其产业结构单一导致内生带动能力弱、产业人才集聚度低导致高端技术突破难等掣肘日益凸显。例如，长沙县“两主一特”产业虽强力支撑县域经济发展，但产业结构仍相对单一、产业链以生产制造环节为主，隐形冠军企业较少，高端研发环节薄弱，加之近年来所孵化的新经济形态企业多流向数字人才更加丰沛的一线城市，导致本土企业难以消纳本地高素质人才就

业，造成全县人口“大进大出”，但高端人才仍旧匮乏的窘境。反观浙江等传统强县域经济地区，为适应新时代发展要求，正快速向以都市圈和城市群为核心的发展新形态迈进，力求以强中心城市建设、区域一体化协同、开放式发展破除要素集聚能力不强、市场分割、粗放式发展、同质化竞争等困境。站在数字经济爆发的当口，长沙县以大都市区视野推动县域经济转型发展，既是顺应时代发展趋势的正确抉择，又是培育壮大发展新动能、迈向更高发展阶段的必然要求。

2. 双循环格局下，长沙县“打造互联网下半场新经济强县”需要由投资拉动向创新驱动发展模式升级。

随着消费互联网人口红利式微，资本、技术、人才正寻求新的增长点。以数字技术重构传统垂直产业的产业互联网新经济形态迎来爆发式增长期，工业互联网等一批新物种应运而生，互联网经济正式进入下半程。与消费互联网不同，产业互联网面向海量细分领域，难以赢家通吃、一家独大，有条件孕育大批以价值实现为根本、以场景深挖为突破、以技术应用创新为驱动的高成长性企业。产业互联网的价值实现链条长、决策成本高、领域知识门槛高，对跨领域协同创新提出了更为苛刻的要求，形成面向消费互联网巨头的天然壁垒，为广大中小企业发展壮大创造了空间。在国家层面大力推动构建双循环新发展格局的当下，中国制造向“中国智造”进军的号角已经吹响，传统行业的数字化转型、高端化突破进入攻坚克难的关键时期，对产业互联网的应用需求高涨，作为高端生产性服务业的产业互联网即将进入新一轮爆

发式增长期。长沙县具有装备制造业、汽车制造等工业领域耕耘多年的深厚积淀，域内企业工业 know-how 知识丰厚，正迎来抢占产业互联网发展潮头的黄金机遇期。因此，长沙县亟需加快转变发展模式，补强数字化创新载体，厚植数字化创新生态，激活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氛围，以创新为引擎将行业知识积淀转化为互联网下半场新经济发展的强大动能。

3. 先进地区城镇化建设已由高速度进入高质量发展新阶段，建设新型智慧城市是长沙县加快数字经济发展和创新驱动转型的必由之路。

随着我国进入工业化后期后半阶段，新型城镇化建设成为我国经济由高速增长转向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新型智慧城市作为新型城镇化建设的重要途径，经历了十余年的探索和尝试，目前正进入以横向能力打通、全域一体统筹为特征的新阶段。截至 2020 年 3 月底，全国新型智慧城市建设覆盖率已达 65.9%，省级、超大城市已实现全面覆盖，大型城市覆盖率也已超过 70%，以数字基础设施补缺、单点应用能力补强为特征的首轮建设期已近尾声。自 2015 年起，全国已有 48 个城市进入第二轮建设期。城市指挥中枢作为跨层级、跨地域、跨系统、跨部门、跨业务数据融通共享、价值挖掘利用的代表性工程成为建设热点，逾 80 个地市在建或已建成城市级运行指挥中枢。随着国家大力推进以数字基础设施、融合基础设施、创新基础设施为内涵的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新型智慧城市再掀升级热潮。先行地区加快夯实以

“云、数、智”为核心的数字经济支撑能力体系，加快以城市指挥中枢建设增强区域一体化治理和跨城市治理联动、服务协同，以现代化的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建设，强化面向新经济发展要素的集聚能力和承载能力。长沙县城镇化率截至2019年底已达68.66%，快速城镇化带来的红利即将消退，所引发的复杂社会问题日益增多，产业高端化发展对城市品质和数字设施支撑能力的要求更为严苛，亟需向更高质量的城镇化建设转型。此时借全国新基建东风，乘长株潭城市群协同发展之势，落实总书记关于“着力打造国家重要先进制造业、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科技创新高地”要求，开展新一轮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全面夯实城市数字化转型基础能力、加快理顺城市信息化总体架构、进一步强化全域一体统筹推进能力势在必行。

（三）建设基础

长沙县新型智慧城市建设起步早、亮点多、特色足，具有百尺竿头更进一步的坚实基础。

1. 基础能力建设先行起步、基础坚实

基础通信网络区域领先。以国家下一代互联网及国家三网融合为契机，长沙县大力进行基础通信网络建设，目前已建成集有线通信、移动通信、广播电视、多媒体综合通信等功能齐全、覆盖面广的现代化通信网络。3G、4G网络实现乡镇全覆盖，2020年上半年已累计建设5G基站2410个，建设数量全市第一；城乡宽带网络覆盖到社区和行政村，城镇FTTH光纤到户覆盖率达99%，行政村FTTH光纤通达率达100%，

城镇 100Mbps 以上宽带接入能力达到 99%，农村 20Mbps 以上宽带接入能力达到 99.5%。下一代互联网建设取得新进展，互联网骨干网、城域网、接入网、4G 网络的升级改造逐步实施。

电子政务网络较为完备。2018 年，长沙县已基本建成覆盖所有县直单位、镇（街道）、村（社区）、学校（医院）、站所（中队）的电子政务网络，接入点达 800 余个，接入电脑终端约 20000 余台。依照省、市电子政务网络的统一规划和标准规范，长沙县电子政务外网已接入市政务外网的骨干网和互联网，横向实现了含县委办、县政府办、县人大、县政协及检察院、法院等县直机关在内的 79 家单位接入，纵向实现了 5 个街道、13 个乡镇、83 个社区及 187 个行政村的接入。县党政工作专网与互联网、电子政务外网间物理隔离，目前覆盖到部分县科局级单位，接入 14 个县直单位。互联网出口主干链路为电信 2G，备用链路为联通 200M、移动 200M，形成完整的工作网。

数据中心建设亮点突出。按照国家 B 类机房标准建设了云计算中心，占地面积约 800 平米，主要面向长沙县各县直部门提供虚拟化服务与 IDC 托管服务。目前，电子政务云计算中心机房共有各类网络及安全防护设备总数达 500 余台。2016 年率先建设全省首个政务云平台，共配置物理服务器 20 台，内存 6TB，存储 400TB，并按照二级等保要求，部署防火墙、漏洞扫描、日志审计、数据库审计等安全资源，基本实现“大机房”、“大网络”、“大数据”三大基础设施

整合、集中和共享。截至 2018 年 11 月，政务云平台共计上线虚拟服务器 179 台，县国土局、县财政局、县教育局等 20 多个部门、150 多个业务系统实行集约化建设、管理和统一运维。

数据共享交换初具规模。基于区块链技术的长沙县数据共享交换平台于 2019 年底启动建设，采取前置机方式实现各部门业务数据库与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在线实时交换。按照“共享其他部门的信息必须先提供本部门信息数据”的原则，初步建立数据共建共享共用机制，已整合对接县民政局、县教育局、县卫健局、县自然资源局、县政务服务中心试点单位部分数据。梳理完成 55 个部门的数据资源目录，整合了 1210 张数据表、16802 个指标项、3 千多万条数据记录。已初步搭建好人口、法人、空间地理等基础数据库，整合对接县民政局、卫健局、教育局、自然资源局、行政执法局等试点单位的相关数据。

2. 数字政府建设多措并举、多线发力

数字政务服务基础扎实。遵循“一级平台、多级应用、资源整合、共享共建”的原则，建成覆盖县、街镇、社区（村居）三级统一的基层工作平台，实现实体大厅、网上大厅、移动大厅各类政务服务的“前台一窗受理、后台协同办理、全城一网通办”，连接国土、民政、人社等十多个部门，纳入 896 项政务服务事项，总计受理政务服务事项 7 万多件，办结率达到了 98%。各部门对依申请类政务服务事项进行了标准化梳理和流程优化，实现事项服务标准规范、方便快捷。

深入推进重点领域改革，再造行政审批流程，简化办事步骤，实现 20 个工作日完成报建审批的“长沙县速度”。

城市服务渠道功能全面。各部门、街道、社区基本建立门户网站，部分建立了微信公众号、移动 APP 或服务热线，为公众提供了丰富的服务渠道。线下服务窗口配备了部分智能化设备，大大减少纸质材料的流转和人工填表的工作量。持续深化“减证办”，共取消证明事项 54 项，创新开展“帮代办”，在县级政务大厅、园区重点推行企业投资建设项目全程代办制度，为企业全生命周期提供帮代办全方位服务。

体制机制保障有效。在遵循国家电子政务标准规范的基础上，按照国家标准化服务试点建设要求，依托县级电子政务平台，县政府办出台了《长沙县电子政务工程项目建设管理办法》《长沙县电子政务网络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加强统筹管理。县大数据中心负责大数据、电子政务的规划实施，县内政府投资的电子政务工程项目的论证、技术方案评审及验收，网络与信息安全保障、政府网站管理维护、电子政务信息资源开发利用等工作，为长沙县开展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工作提供方向、为长沙县经济发展提供信息服务。

3. 数字民生服务常抓不懈、成效显著

智慧教育有力推进。全县 200 多所学校完成“三通两平台”部署，校内局域网及班班通投影等设备实现 100%覆盖，将“网络联校”建设作为推进教育城乡一体、优质均衡的重要抓手。目前已建成“网络联校”主校 30 所、分校 62 所。全县所有农村小规模学校（学生 100 人以下）都纳入网络联

校建设范围，每所农村偏远小学都有一所优质城区小学作后盾。建设星沙智能教育管理云平台，整合了公文流转、行政审批、便民申报、校车考勤等多项功能。推动人工智能与教育教学的深度融合，建成创客、数码显微、数字历史、数字地理、数字书法、机器人、VR 等各类新型数字教室四十余间。建设远程培训系统，通过中小学信息技术人员培训、“互联网+教育”专题研修等形式提升教师专业水平。

智慧医疗初具成效。搭建长沙县人口健康信息云平台，实现县、镇、村三级医疗机构的公共卫生服务、影像 PACS、电子病历 EMR、体检报告等医疗信息资源开放共享与业务协同服务。长沙县智慧医疗云平台通过整合 16 个软件系统，将农村卫生系统、远程医疗系统、人口健康信息云平台、微信便民服务平台等相关应用系统进行了深度融合，覆盖临床医疗、公共卫生、家庭医生签约、健康扶贫等多个方面。深化推进“医联体”，基本完成了长沙县 90% 市民自 2012 年至今的医疗数据采集，整合了长沙县内所有公立医院数据，实现医疗数据的互信互认。通过 OA 管理系统对长沙县的医疗机构开展科学管理，通过县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卫生、健康信息等相关通知公告、信息的发布，积极推进网上办事（办事指南、表格下载等），支持市民通过微信、自助机便捷查询相关信息。

社保服务便捷通办。实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业务全县通办，养老保险相关的保险费补缴申报、个人信息变更、参保登记等 12 项业务实现全程网办，将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等业

务经办事项下沉至各镇（街道）和村（社区），实现了“村（社区）收件、镇（街道）初审、县中心复审”三级联办模式，为 18 个镇街及下设村、社区配备了高拍仪、社保卡读卡器及摄像头等设备，确保“事项到位、权限到位”“就近能办、多点可办”。社会保障一卡通和金保工程建设全面推进，参保对象通过人社业务网上经办，可不受时间、空间限制实现业务便捷办理及信息快速查询。开通异地就医医疗费用直接结算功能，持续推进民生保险工作，逐步扩大政府为老年人购买意外伤害保险项目范围。对接“长沙人社 12333”微信平台，实现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养老保险的在线查缴及参保信息、缴费信息、待遇信息的查询。

文化服务不断丰富。完善公共文化基础和县、镇（街道）、村（社区）三级公共文化服务网络，完成数字文化馆第二期建设，制定长沙县公共文化服务地图，全方位采集信息，市民能够通过手机 APP、微信公众服务平台等实时、快捷地搜索到最近、最全的公共文化服务点及文化资源。创新开展线上文旅工作，推出“悦耀星沙·云游故居”系列线上活动，联合徐特立故居纪念馆、黄兴故居纪念馆、田汉文化园、李维汉故居、许光达故居、杨立三故居等六大文博场馆，拓宽线上公共服务渠道，让群众足不出户便可参观名人故居、感悟先辈事迹。按照“最多跑一次”要求，完成影城、印刷企业、出版物零售年检换证 261 家，完成网吧、娱乐场所、艺术表演等 295 家经营单位年报。与各镇、街建立互通信息网络，使数字化建设覆盖城乡。

公众出行方便高效。覆盖公交、地铁、的士多种出行工具的“湘行一卡通”全面投入应用，诱导屏、网站等多种渠道为市民提供道路路况信息，方便市民合理规划出行路线。长沙县交管“智能交通”升级，实现长沙交通管理大融合。建设1768个智慧停车位，通过电子信息化管理、停车诱导、现场管理员引导等方式提高车位利用率，车主可通过扫描二维码自助缴费，有效缓解停车难、停车管理无序等问题。

4. 数字城市治理持续创新、亮点突出

城市规划建设方面。截至2018年，完成国土资源一张图平台、长沙县地理空间框架系统搭建，建设长沙县统一的时空大数据中心，为各部门提供了丰富高效的地理信息服务。长沙县依托市“多规合一”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长沙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开展新建项目联合验收以及消防验收备案等工作探索，实现工程建设许可阶段事项一口受理、并联审批、限时办结、信息共享。建设长沙县地下管线综合信息管理平台，完成2100多公里地下管线的普查与管理。建设施工工地视频监控和扬尘在线监控系统，对全县100多个工地实现远程统筹管理，全方位、全天候监测扬尘、噪音、行为等实时数据，助推工地管控数字化、精细化、智慧化。开发“云质安监”小程序，上传“一会三卡”、安全生产教育培训等视频和照片图文信息，实现对在建项目安全生产的全程、实时监督。

城市管理方面。推行网格化管理模式，打造“城管+环保”网格化管理平台，在全县18个乡镇（街道）划分了个

199 社区网格、776 个工作网格，推动城管、环保网格队伍高度整合，实现信息平台、监管力量、监管数据的共建共享；指导星沙、湘龙、泉塘、长龙、梨梨等五个街道建设网格化综合管理平台，实现与星沙街道网格化管理平台的互融互通。建立大城管运行管理机制，将 56 个城管委成员单位悉数纳入考核平台，并拓宽至电力、电信、燃气等多个企业领域，建立了四级网格化指挥体系，在县级平台的基础上，设置镇街、市政、园林、环卫、执法和经开区等部门的二级指挥中心。强化城市精细化管理，建设数字城管系统平台，建成视频监控、数据展示、渣土监控、市政监控、垃圾分类、生态环保等模块，完成了三期城市部件基础数据普查，录入 30 余万部件信息，通过对 GIS 地图的优化实现了县域范围内 500 余平方公里地形图和影像图覆盖。增强管理公开度，探索开展网络问政，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公布政府“权力清单”，划分县和镇街、镇街和村（社区）事权与支出责任。

市场监管方面。构建统一、高效的市场监管体系，充实基层执法力量至 152 人，实现了“一支队伍抓执法”、“一个窗口办审批”、“一条热线助维权”。率先在全市推行商事登记制度改革，先后完成“先照后证”、“三证合一、一照三码”、“多证合一、一照一码”的改革三部曲。建立全县信用监管服务体系，搭建“信用星沙”系统，开设信用中国（湖南·长沙·长沙县）对外服务门户。在全国率先成立食品药品安全综合检测中心，在全省率先建成首个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中心。探索建设食品安全监控平台，全面提升食

品安全监管能力。

交通治理方面。建立交通指挥中心，针对公交、公路自行车、货运车辆、维修厂家、驾校等领域，进行统筹管理。县城重点路口、公共区域、客运中心等区域监控系统都已经并入天网工程中，实现了信息共享。推进智慧公路试点建设，在 X053 茶培线通过安装智慧灯杆、视频监控设备、气象监测设备、信息发布屏，进行多维度监测并通过显示屏提醒驾驶人注意行车安全，提升辖区内道路交通安全管理能力。开发全市首个路长制信息化综合管理平台（长沙县路巡 APP），实现乡村道路的网格化管理，建立“线上+线下”共同管理体系，提高了路长制的工作效率。开展智慧交警建设，依托市交警支队智能交通三期管理平台进行违法分拣、统计查询、分析研判、车辆布控、黑名单等日常交管业务；建成智能信号灯路口 112 个，电子警察路口 130 处，高楼高清监控 12 处，违停自动抓拍设备 66 个。

环境保护方面。围绕大气污染防治，开展蓝天保卫战行动，聚焦“六控十严禁”，科学开展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出台在建工地扬尘控制 8 个 100%新标准，建设在建工地扬尘在线监测平台、油烟在线监测系统、渣土车监管平台等信息化系统平台，长沙经开区启动大气污染防治监管及决策分析平台建设，全面提升大气污染防治智能化、精细化水平。围绕水污染防治，纵深推进河长制湖长制工作，全面使用河湖长制信息系统；设立 11 个水质智能监测点和 280 个水质人工监测点，利用智慧井盖追踪锁定污染源企业位置，实现问题

快速发现、快速处理、快速反馈的精准治理；聘请 40 余名县级“民间河长”“社会监督员”，设立 24 小时在线投诉举报热线，落实“举报有奖”的河湖长制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群众参与河湖管护的积极性、主动性；创新执法监管方式，实行“地上巡查网格化、天上巡查网络化、河面巡查灵活化”，并将县域范围内 184 个水务视频资源接入行政执法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实现重点区域、路域、领域 24 小时在线监管。

安全防控方面。建设 1 个局中心指挥平台和多个派出所应用平台，完善建立设备机房和专用监控室。“天网工程”开展了四期建设，共计投资 1.6 亿余元，建设摄像头 6683 支，“天网工程”部分视频数据已与城管局、行政执法局等相关部门完成共享。推进“平安乡村”视频建设，全县所有乡镇累计安装平安乡村监控视频 1.5 万户，推送至村级公共监控平台 1.1 万户。建设访客人脸识别系统，已在 131 个小区和 40 个企业安装了数据采集前端设备，每月可采集身份证数据约 2000 人次，车辆照片约 150 万张，人脸照片约 400 万张，对人口管理和案件侦破起到了显著作用。探索“平安社区”建设，开展“敲门行动”，全县累计清理出租房屋 11.5 万余间，出租屋出租人、承租人“星城园丁”APP 实名认证率达 95.15%，安装智能门锁 1.2 万把；在星沙城区选定 13 个小区推广安装“平安院落”智能车门岗，安装车门禁模块 46 个，导入业主信息 18720 户，发放、分享钥匙 24283 人，完成实名认证 9123 户，累计通行 22057 人次，在疫情防控及打防犯罪中发挥了积极作用。

应急管理方面。建设安全生产电子监控平台，面向企业安装智能监控硬件设施和网络，实现对企业生产的视频监控以及气体、温度等环境监测。建设“一会三卡”智慧综合管理系统，将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细化、具体化，推动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试运行半年已覆盖 500 多家重点企业。正启动建设长沙县应急管理综合应用平台，实现全县应急指挥救援资源、企业安全生产分析数据、自然灾害风险监测等数据的统一汇集、处理和标准化，并且能实现突发事件发生时的指挥调度，同时对接上级应急管理综合应用平台。

行政执法方面。行政执法局依托信息化技术手段，实现了四个“统一”，一是统一执法热线，整合各部门执法热线；二是统一指挥调度，建设统一指挥调度平台，实现事件统一收集，集中派单；三是统一执法办案，建设统一的执法办案系统，涵盖二十几个领域，三百多项的案件；四是统一人员监督，通过建设考勤打卡、车钥匙柜（定人定车）、车辆 GPS 定位以及视频监控等系统，实现执法人员出勤、执法的全流程管理。此外，还建设了统一的视频会议系统，实现 18 个执法中心的全覆盖，谋划建设执法大数据平台，汇聚整合分散的执法系统及数据，提升执法智能分析、科学决策能力。

5. 数字经济发展大力突破、初具基础

电子信息产业发展方面。已聚集蓝思科技、国科微电子、纽曼科技、维胜科技、长城信息等龙头企业，形成了新型显示器件、集成电路、数字视听设备等电子信息产业群，电子信息产业将成为园区第三个千亿产业集群。电子信息产业稳

健发展，获批建设国家“芯火”双创基地，蓝思科技持续扩大显示材料领域领先优势，国科微加快打造全国芯片设计领域“独角兽”企业，产业支撑力不断增强。

工业数字化转型方面。加快推动智能产业化和产业智能化，构建智能制造生态系统，助力智能制造企业走出去。对工程机械、汽车、材料、食品、电子信息、生物医药六大产业中的重点示范企业实施智能化改造，打造智能制造优势产业引领区。形成以三一集团等工程机械和以众泰、广汽三菱等汽车为主的智能制造创新示范；开展智慧园区建设，应用信息技术逐步提升园区管理和服务水平。利用大数据、云计算、虚拟整合、机器人等前沿技术，提升智能制造及运营能力，带动整个行业的智能化升级。市场拓展转型，搭建研发、销售、物流等合作平台，鼓励构建战略联盟、开展兼并重组，加快全球布局。围绕“内核制造、中间增值、外围配套”三个价值链环节，扩大产销量，打造更高端、智能、信息化的汽车产业体系。重点实施“以点带面、集群发展”的产业发展战略。智能制造带动，大力发展为智能制造提供支撑的电子信息产业，在包括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移动计算等新兴技术领域进行产业布局。紧密围绕工程机械、汽车及零部件、电子信息等重点制造领域关键环节，开展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装备融合的集成创新和工程应用。

服务业数字化转型方面。新产业、新业态、新技术、新商业模式不断涌现，以“互联网+”为代表的新经济加快发展。2017年，长沙县人民政府新出台包含电子商务、现代物

流、汽车后市场、总部经济、航空服务、现代金融、服务外包、健康养老、文化旅游、商贸流通业、服务业企业品牌创建、人才引进等十七个大方面的《关于支持现代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和措施》（长县政发[2016]10号），落地实施长沙县现代服务业优惠政策。长沙县已成立现代服务业发展中心，推动现代服务业转型升级发展。

农业数字化转型方面。长沙县认真贯彻落实各级党委政府发展农业的方针、政策，走特色产业优先发展之路，八大产业格局初现。建立长沙县现代农业信息网，向全县发布生产指导、产品供求等农业信息。启动北部农村创客平台建设，为加快农业农村发展注入了新动能。鼓励企业加强与中科院、农科院、湖南农大等科研院所开展交流合作，支持推广应用农业新科技成果、新装备。建立健全生态补偿机制。出台《长沙县生态公益林管理与补偿办法》。大力推进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健全农村基础设施投入长效机制，促进城乡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共建共享。促进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加工流通企业与电商企业全面对接融合，推动线上线下互动发展。建立健全适应农产品电商发展的标准体系。支持农产品电商平台和乡村电商服务站点建设，推进“互联网+”现代农业行动。

（四）需求分析

与争当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发展愿景、“率先现代化、追赶前三强”发展目标的数字化支撑能力要求相比，与培育数字经济发展新动能、构建与大都市区发展

相匹配的一流城市现代化治理能力要求相比，长沙县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在“基、数、统、沉、高、融”六方面仍然存在能力短板亟需补强，具体体现在“六强六弱”：

1. “基”——数字化基础设施满足当前政务应用需求强，支撑新经济发展能力弱。

受制于传统的各委局主导、条块化建设模式，原有数字化基础设施建设以满足委局当下或未来1-2年业务需求为主，前瞻性较弱、全局视野不足，难以兼顾其他委局设施、数据复用需求，全县整体发展需求，以及产业数字化转型、新经济培育诉求。例如，县行政执法局已对接县公安局视频数据，但视频清晰度难以满足精准识别车牌号、人员特征的需求；随着人口流入增多，近年来师生大幅度扩招，县教育局面临严重的互联网出口带宽制约，高峰时期带宽占用率超过90%，闲时又存在较为严重的闲置浪费情况。县自然资源局搭建的“数字长沙县时空信息云平台”，由于跨部门“供一需”对接不顺畅，导致数据更新慢，可用性下降。

2. “数”——数据资源跨部门共享需求强，全县一体化供给能力弱。

随着城市化建设的高速推进，外来人口大量涌入，全县流动人口达50万之巨，社会矛盾逐渐凸显，治理难度加大。在此背景之下，依靠单一部门难以有效解决复杂社会问题，需要加强跨部门业务协同，对数据共享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然而，当前全县数据共享交换能力仍然滞后于需求，亟待进

一步加大人才、资金投入。例如，县卫健局、医保局、公安局之间的数据共享仍然通过 Excel 表格形式报送，数据可用性和时效性难以满足业务需求。县交通运输局、县应急管理局、县行政执法局等部门业务复杂、协作密切，对数据共享提出紧迫需求，但目前仍然存在数据台账“不可见”、数据共享一事一议高成本、人工查询式数据“体外循环”普遍等问题。

3. “统”——信息化建设条线垂管强，横向统筹能力弱。

目前全县一体化统筹推进机制尚未完全理顺，导致重复建设、盲目建设现象普遍，为未来数据互通、业务联动埋下巨大隐患，极易导致“建得越多、包袱越重”。例如，目前多个委局、部分街镇均提出建设政务办公系统诉求，甚至不乏已经纳入建设规划的情况；各部门网格化平台分散、网格划分标准不一致、网格员队伍不互用，金井镇等尚未建设网格化管理平台，缺乏统筹导致难以集中资金、人力资源，实现高效、优质的基层治理；缺乏全县统一的框架设计和步调规划，导致部分县直部门担心走弯路、走错路而“束手束脚”；12345 系统、网格平台、行政执法热线、网上群众工作部云平台等系统平台未整合，缺少统一的事件汇聚分拨调度平台，经常出现多渠道上报、重复受理等问题，制约政府内部运行效率提升。

4. “沉”——治理与服务能力县级集中强，向社区、园区一线下沉弱。

当前政府信息化建设仍以各委局主导建设为主，受本位

思想影响，往往优先考虑局内业务开展需求，而难以从基层业务人员工作开展需求出发设计系统功能、数据流转渠道，加之各条线专网打通困难，常引发业务数据多系统重复填报、基层工作考核机制不合理、一线工作人员数据赋能不足等问题。例如，园区管理办、管委会工作人员直接面向企业提供服务，但由于难以实时掌握分散在各委局业务系统中的园区内企业数据资源，导致面向企业的个性化服务、园区产业优化治理、市场供需精准对接等创新型工作难以开展，仅沦为涉企政务服务的“代办员”；县内“平安社区”建设已有基础，安装智能门锁 1.2 万把，在星沙城区 13 个小区推广安装“平安院落”智能车门岗，但设施改造零散、初级，系统性不足、智慧化不够，难以全面提升人居环境。

5. “高”——传统产业、价值链低端环节强，新兴产业、价值链高端环节发展弱。

受中美贸易战、全球新冠疫情等不利外部因素冲击，长沙县“两主一特”产业面临严峻考验。总体来看，三大产业本地配套率均不高，技术创新能力较弱，究其主要原因，是企业研发投入水平低、技术能力低，尤其是零部件配套企业缺乏核心技术和产品差异化竞争力。全县高新技术人才匮乏，特别是汽车和电子信息企业留才困难，高端人才多往城市发展质量更高的沿海地区聚集。本地汽车零部件企业配套率不高，在我国汽车行业面临全面滑坡的大形势下，主机企业长丰集团、众泰汽车受挫显著，汽车行业整体滑坡明显。电子信息产业规模偏小，除有蓝思科技、纽曼数码、开元仪器企

业外，具有代表性的企业凤毛麟角，尚未形成产业集聚。新兴产业仍处于起步阶段，区块链产业龙头企业少，仅天河国云一家企业入选 2019 年中国区块链百强企业，引聚效应弱。北斗、大数据、5G、人工智能等其他新兴数字产业处于萌芽起步阶段，还未形成产业化、规模化效应。

6. “融”——“一核三城”产业差异化布局强，板块间协同发展、跨区域开放式发展能力弱。

在全县“一核三城”总体架构拉开、全面起步加速的形式下，产业发展联动尚未形成，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与新兴产业发展仍未形成有效互补、互促态势。服务业整体发展能级偏低，生产性服务业发展尚未有效利用在地资源创造核心优势产业生态，生产性服务业仅依附于制造业存在，且多分布于价值链低端，可替代性较高，未能充分利用长沙县（临空/会展经济区）的机场、高铁站、展览中心等“信息导入/聚合”类资源；生活性服务业仅服务于本地居民，未能有效挖掘城市人群对新兴服务业态的需求，尚不具备对外辐射能力。农业转型偏慢，长期以来，为追求农产品特别是粮食持续增产，农业政策和资源要素投入主要集中在农业生产环节，对产前产后环节投入不够，农业科研、生产、加工、流通等产业链环节之间耦合性差，协同效应不强，导致生产与消费的匹配性差。

（五）重大意义

站在由县域经济时代向大都市区经济时代迈进的关键阶段，长沙县高起点、高标准开展新一轮新型智慧城市建设，

勾勒总体发展框架，超前布局数字化基础支撑能力，全面强化城市治理数字化支撑手段，是顺应数字经济发展和双循环格局新形势、落实省委市委系列战略部署的必然要求，是突破全县“基、数、统、沉、高、融”数字化转型发展瓶颈、强化数字政府建设与数字经济产城融合发展的关键举措，具有重大战略意义。

第二章 思路与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当好实施‘三高四新’战略领头雁、奋力建设现代化新湖南示范区”的战略部署，紧密围绕网络强国、数字中国、智慧社会等建设要求，遵循长沙市新型智慧城市总体架构设计，以“融入双循环发展新格局，打造全国县域数字第一城”为总体目标，以提升数字经济发展要素集聚与承载能力为出发点和落脚点，以新型基础设施、城市指挥中枢、智慧园区、智慧“五零”建设和数字经济培育为着力点，以数据资源和数字技术的场景化创新应用提升县域现代化治理能力、抢占互联网下半场新经济发展先机，加快探索一条以城市数字化治理、产业数字化转型践行“强园富县、优二兴三、转型升级、融合发展”四大战略的创新发展路径，加快推进县域经济示范迈向大都市区经济示范，强力支撑长沙县“率先现代化、追赶前三强”和争当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目标实现。

（二）基本原则

对标一流，立足实际。割舍县城印记，全面对标上海、雄安等发达地区，以新理念、新体制、新模式、新标准、新产业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城市高品质建设、民生高水平保障。同时立足长沙县建设基础和发展阶段，聚焦县域数字化转型的主要矛盾和矛盾的主要方面，急用先行、兼顾长远，

探索星沙特色发展路径。

安全为先，兼容并蓄。正确处理开放和自主的关系，坚持安全和发展双轮驱动，以城市基础设施、产业发展的核心技术、关键环节自主可控为重点，全方位构建网络、数据、应用多维度信息安全体系，确保新型智慧城市建设行稳致远。城市数字化架构设计要充分考虑技术发展、需求升级等因素，搭建可扩展、可升级、可进化的技术、数据与业务架构。

实效导向，统筹推进。遵循“谋划为实效、评估看实效”原则，在惠民服务、产业服务、城市治理等方面围绕群众所需、企业所急构建数字化能力，避免信息化建设流于形式，与实际业务形成“两张皮”。在谋篇布局新基础、新能力过程中，以共性能力集约建设为原则，通盘考虑跨部门、跨层级、跨业务建设需求，力求以最少投入取得最大成效。

产城融合，开放发展。以县区一体、产城共荣为导向，充分发挥城市品质提升与产业转型升级的融合效应、共生效应，以一体化视角通盘考虑基础设施对数字政府建设与数字经济发展的双重支撑作用、数字应用市场与数字产业培育的联动关系。紧密围绕长株潭一体化、大长沙都市圈、湖南省“一带一部”建设要求，在整体融入大长沙战略中谋划全县数字经济发展的新生态、新格局。

（三）战略定位

1. 全国城市设施自主可控高安全新标杆

积极响应新型基础设施对自主可控的内在要求，在数字基础设施建设中注重硬件设备与软件系统的本质安全改造，

在融合基础设施升级中优先选用自主可控产品，在创新基础设施建设中加大对底层技术、核心技术的研发倾斜，在全国范围内率先实现城市数字底座的全面自主可控升级。

2. 全国数据赋能县域现代化治理新标杆

高水准打造城市运行的数字化“神经网络”，通过城市指挥中枢、智慧园区、智慧“五零”等综合性工程建设，持续挖掘群众关切、企业急切、基层迫切的数字技术应用场景，串联起条块信息化建设成果，形成“找需求、聚数据、拓应用、看实效”的渐进型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升级新路径。

3. 全国创新驱动型产业转型升级新标杆

以生态型、体系化思路推进创新能力建设，依托“两主一特”支柱产业开放创新场景，围绕“星链数网”数字产业强化创新能力，聚焦数字服务产业壮大应用创新企业集群，打造以场景创新牵引技术及应用创新，以“一核三城”分区集聚、内生融合、跨域协同为特征的产业转型升级星沙模式。

（四）发展目标

到2025年，长沙县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取得突出成效，三大标杆全面创成，基本完成县域经济向大都市区经济的转型。

城市基础设施为数字经济与数字治理提供强力支撑。

“水地空天”一体化物联感知体系基本建成，5G网络实现“一核三城”主城区、重点园区全面连续覆盖，工业互联网建设水平全省一流，以信创为特色的存算资源体系强力支撑数字

政府运行和数字经济发展。城市基础库、主题库、部门库三层级数据资源体系建设完备，星沙城市指挥中枢重塑政府治理模式，持续为全县治理能力现代化和产业数字化转型提供动能输出。

政府数字办公和数字服务能力大幅优化。建成部门协同联动、功能完备的一体化政务协同办公平台，推进实现部门日常办公与业务办理的“一体融合”，提升政务办公效率和质量，完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县-镇（街道）-村（社区）三级移动办公平台建设，移动端平台基本满足部门日常工作需求。实现与长沙市政务服务平台的深度对接融合，深化“一件事一次办”改革，“最多跑一次”政务服务事项比例超过90%，通过APP可进行办理的政务服务事项超过80%。完成县政务服务大厅综合窗口改造，实现事项的无差别受理。

长沙县数字民生服务新名片创响全国。县域便民服务统一通过“我的长沙”APP对外提供，覆盖常用政务服务、公共服务和商业服务功能，将“掌上办事”打造成为长沙县民生服务新名片。完成依托“我的长沙”APP的虚拟市民一卡通建设，全面覆盖长沙县居民。推进医疗机构的信息化改造升级，二级以上医疗机构诊疗信息联通率达到95%。县城和镇（街道）中小学校智慧课堂应用全面普及，进一步提升教学质量。5G、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技术充分融入智慧文旅发展，全域文旅服务更加智慧便捷。建成智慧养老大数据平台及以居家社区服务为重点的信息支持系统，有效应对人口老龄化带来的新的服务要求。“信易+”服务在试点

领域应用成熟，逐步拓展应用范围。

协同科学精细的城市治理新体系全国一流。围绕城管、交通、公共安全、综合应急、市场监管、自然资源、生态环境等重点领域建成一批数字化应用；形成“一张蓝图绘到底、建到底、管到底”的城市发展闭环管理体系；“全域覆盖、全网共享、全时可用、全程可控”的公共安全监控网络初步建成；人、车、路、场、站一体化的交通协同管理与服务网络日趋完善；党建+智慧“五零”平台深度应用赋能，创新形成“群防群治”的基层治理新模式；建立起纵跨县-街道/乡镇-社区/村三级的治理体系以及横向到边、多业务叠加的全要素综合网格治理格局，建成精准共治、多元协同的县域社会治理现代化样板，群众获得感、安全感显著提升。

产业体系向创新驱动转型成功实现。数字经济规模不断提升，占 GDP 比重达到 65%，形成区域性数字经济发展高地。初步建成具有鲜明特色的“星链数网”新兴数字产业群，产业规模达到 150 亿，跻身全国领先水平。北斗、区块链、大数据、5G 等新一代数字技术与农业、工业、服务业等传统产业深度融合，产业发展新动能不断积聚，农业数字化水平显著增强，现代化农业体系不断完善；“两主一特”主导产业转型升级步伐显著加快，逐步实现星沙制造向星沙智造、创造转变，形成以创新驱动的世界级智能制造“中国样板”；数字物流、在线会展、数字贸易、数字文旅等服务业持续壮大，区域协同联动效应显著提升。

表 1 长沙县新型智慧城市建设主要指标

指标名称（单位）	2023 年	2025 年	备注
----------	--------	--------	----

指标名称（单位）	2023年	2025年	备注
一、新型基础设施指标			
非涉密政务系统上云率（%）	≥90	100	约束性
4G/5G用户普及率（%）	≥95	≥98	约束性
5G基站数量（个）	≥6000	—	约束性
固定宽带网络平均接入能力（Mbps）	≥800	≥1000	约束性
城市运行感知单元（万个）	≥50	≥100	预期性
智慧井盖覆盖率（%）	≥60	≥90	预期性
智慧电梯覆盖率（%）	≥60	≥90	预期性
智慧路灯道路覆盖率（%）	≥30	≥80	预期性
国家级科技创新平台、企业孵化器（个）	≥120	≥150	预期性
二、数字政府指标			
一体化协同办公平台覆盖部门（%）	≥70	≥90	预期性
政务服务大厅无差别业务受理服务窗口比例（%）	≥70	100	预期性
三、数据资源指标			
公共数据资源归集总量（亿条）	≥0.5	≥1	约束性
信息资源部门间共享率（%）	≥96	100	约束性
非涉密公共信息资源开放率（%）	≥92	≥96	预期性
城市数据采集统筹率（%）	≥80	≥95	预期性
四、城市治理指标			
高风险食品全流程监管覆盖率（%）	≥85	≥98	约束性
执法事件一体化闭环管理比例（%）	≥92	≥95	约束性
党建+智慧“五零”街镇覆盖率（%）	100	—	约束性
社会信用信息实时共享率（%）	≥75	≥95	预期性
城市生命线物联网监测预警覆盖率（%）	≥60	≥80	预期性
智慧道路覆盖里程（公里）	≥80	≥160	预期性
智慧停车场建设数（个）	≥10	≥30	预期性
智能网联公交车占比（%）	≥50	≥70	预期性
五、民生服务指标			
公众和企业政务服务事项的随手办、掌上办比例（%）	≥85	≥95	约束性
全县范围智慧校园建成率（%）	≥80	100	约束性
县级人口健康信息平台覆盖率（%）	≥85	≥95	约束性
居民全生命周期电子档案覆盖率（%）	≥85	≥95	约束性
智慧养老综合服务平台对全县65岁以上人口的覆盖率（%）	≥85	≥95	预期性

指标名称（单位）	2023 年	2025 年	备注
六、生态宜居指标			
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测覆盖率（%）	≥ 98	100	约束性
城市体检信息平台对各类城市部件覆盖率（%）	≥ 70	100	预期性
智慧景区示范样板数量（个）	≥ 1	≥ 3	预期性
七、数字经济发展指标			
数字经济 GDP 占总 GDP 的比重（%）	≥ 55	≥ 65	预期性
省级以上科技创新平台	新增 2 个	新增 2 个	预期性
省级智能制造示范企业总数（家）	≥ 12	≥ 16	预期性
“星链数网”产业规模（亿元）	≥ 100	≥ 150	预期性

第三章 架构设计

(一) 总体架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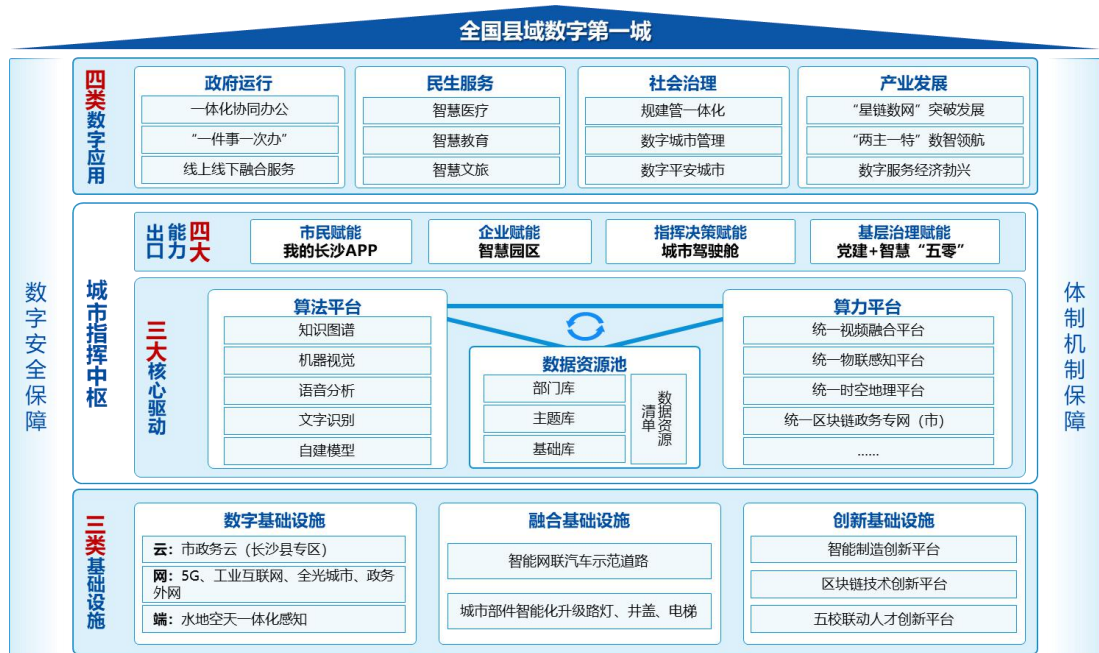


图 1 长沙县新型智慧城市总体架构

长沙县新型智慧城市建设遵循“3344”总体架构，即：

一一三类基础设施支撑：聚焦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改造提升县级存算资源体系自主可控水平，纳入“以市政务云为主，区县政务云为辅的计算存储体系”，打造长沙县专区，实现政务云资源市县两级统一调配，配合市级完成县级区块链政务专网部署，拓宽5G网络、工业互联网、全光城市等信息传输通道，补强“水地空天”一体化全域全时感知体系，打造端、网、云全面先进的城市数字基础设施；以智能网联汽车示范道路建设、城市部件智能化升级为重点，提升原有城市设施的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水平；聚焦区块链、智能制造等关键核心技术，打造一批创新平台、人才支撑平台，厚植数字化创新土壤。

——三大智慧核心驱动：以“算法—算据—算力”为核心，构建长沙县数字化转型的使能中枢和数字化运转的动力引擎。紧密协同市级数据资源体系，以“基础数据市级统建、个性主题数据县级主建”为原则构建县级数据资源池；面向视频数据计算、时空数据计算、机器数据边缘计算等需求，依托市级城市超脑，构建城市算力平台，时空地理信息云平台县级聚焦数据采集与建模，并与市级保持数据层面共享，县级视频超融合平台建设成果、视频数据资源根据市级需求上报；提取政企面向数据智能化应用的共性需求，积极对接市级通用算法模型，训练沉淀长沙县专有算法模型，构建城市算法资源池。星沙城市指挥中枢在设计、建设和运营期间充分考虑与市级城市超脑保持联动，在设计和建设阶段统一采用市级技术标准，在运营使用阶段将经过治理加工的高价值数据、共性驾驶舱能力向市级开放，供市级城市超脑按需调用。

——四类数字应用体系：面向政府运行效率提升、公众服务获得感提升、社会治理精细化提升、产业发展动能提升的四方面需求，打造符合星沙地情、满足发展需要的数据驱动型应用体系。

——四大能力释放出口：整合后端服务能力及数据资源，面向市民、企业、城市治理决策者和基层工作人员，以后端数据大汇聚、前台服务强整合为路径，提供城市统一服务门户、智慧园区、城市驾驶舱、党建+智慧“五零”APP四大能力出口，让长沙县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成果实现零距离触达。

(二) 应用架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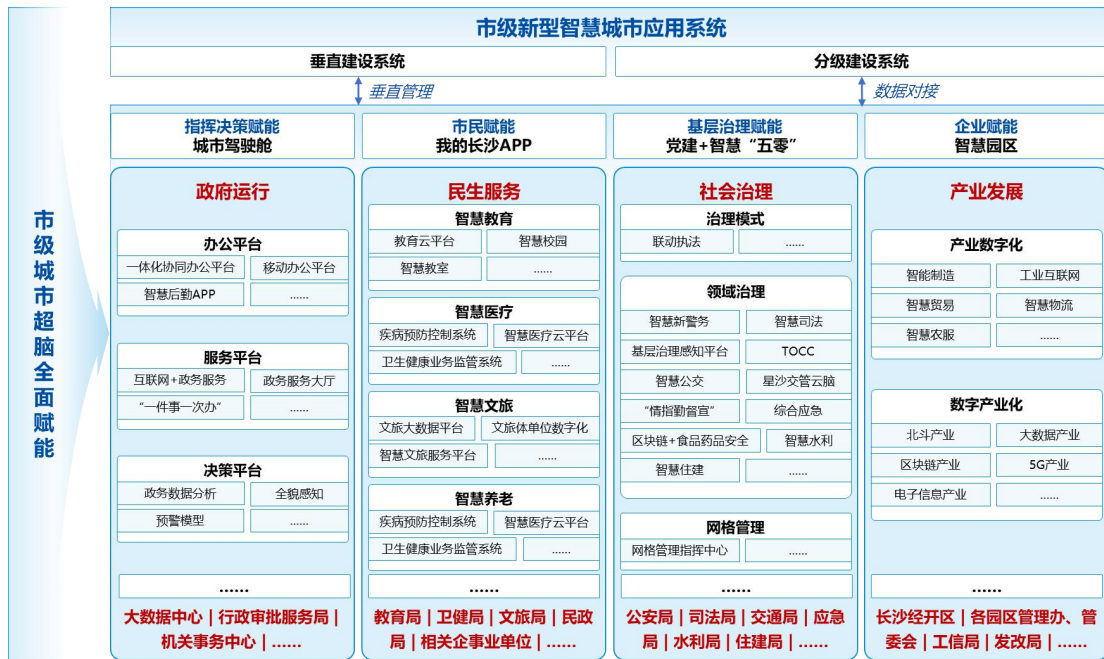


图 2 长沙县新型智慧城市应用架构图

长沙县新型智慧城市业务应用与市级城市超脑充分联动，依托市级基础、通用、共性能力赋能，承载政府运行、民生服务、社会治理、产业发展四大功能板块，支持各领域业务的线上线下融合办理，为政府、企业和公众提供智慧服务。县级业务应用系统与市级业务应用系统保持紧密衔接和协同联动，通过垂直管理或数据传输等方式实现市县两级信息一致。其中，政府运行应用部分主要涵盖提升政府办公、政务服务及决策能力的数字应用功能，如一体化协同办公平台、政府数字化决策平台等；民生服务应用部分面向企业和民众生产和生活需求，以政府机构和民生服务机构为主体，对标国内先进经验开展探索与实践，以关键领域应用建设为牵引，提升民众满足感和获得感；社会治理应用部分依据委办局职能分工、条线上位建设要求等形成县级治理系统集群；

产业发展板块遵循“区县联动、协同发展”思路，依托和发扬长沙县产业优势，开展智能制造、智慧农服等传统产业数字化转型应用及数字产业化应用布局。

（三）数据架构

为推动数据资源融合汇聚、规范治理、有序共享、合理利用，充分依托市级数据中台、数据资源体系建设成果，开展长沙县数据资源体系建设，建立数据融合汇聚、跨域共享的数据治理架构，破除数据孤岛、信息壁垒，确保“一数一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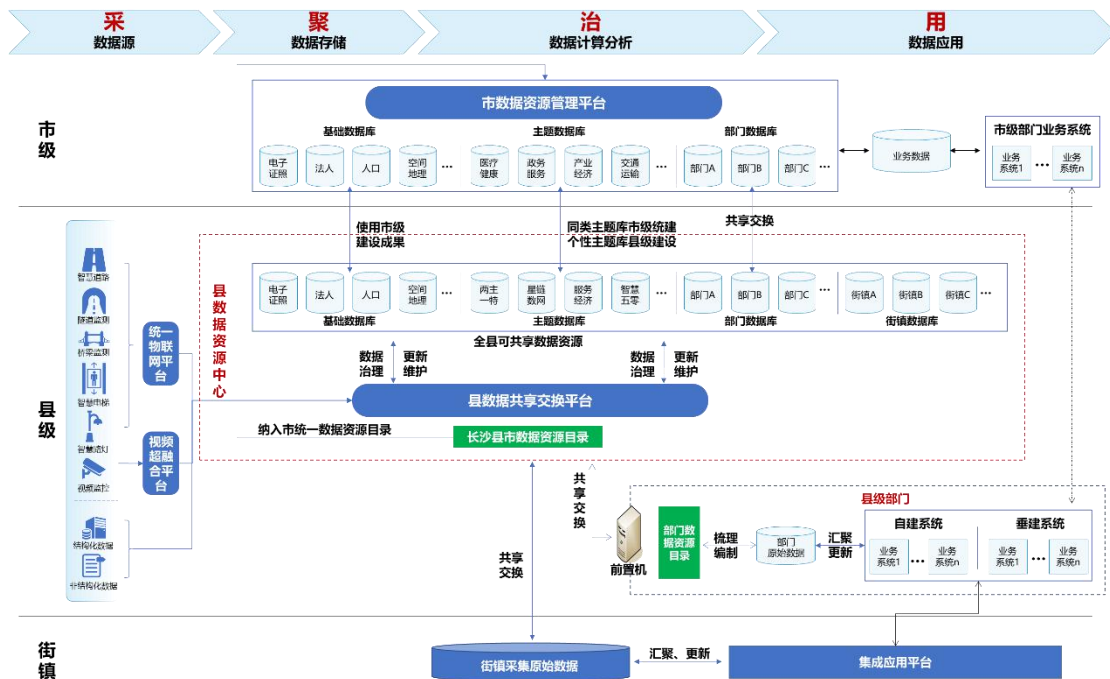


图 3 长沙县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数据架构

——**横向跨部门共享方面**：各部门按照要求编制部门数据资源目录，由县大数据中心进行审核汇总，形成全县政务数据资源目录，并定期维护。县直各部门按照统一标准规范对部门原始数据进行筛选、清洗，形成可共享交换的部门前置数据库，与县数据资源中心对接，实现县直部门数据的实

时汇聚。县直各部门以县数据资源中心为枢纽，实现横向部门间数据资源的共享交换。

——纵向跨层级共享方面：以县大数据资源中心为核心，向上与长沙市数据资源管理平台对接，向下接入街镇采集原始数据库，形成市/县/街镇三级贯通的数据共享交换体系。其中，基础数据库以市级统建回流为主，人口库、法人库、电子证照库、社会信用库等由市级统筹建设，县级直接使用；与市级主题数据库建设要求相符合的，县级建设成果无条件向上级平台推送；具有星沙特色的主题数据库自行建设，并根据市级需求向上级平台主动推送；部门数据库以县级各部门自行建设为主，并根据实际情况经由县级数据共享交换平台汇总后上报，或在市级汇总回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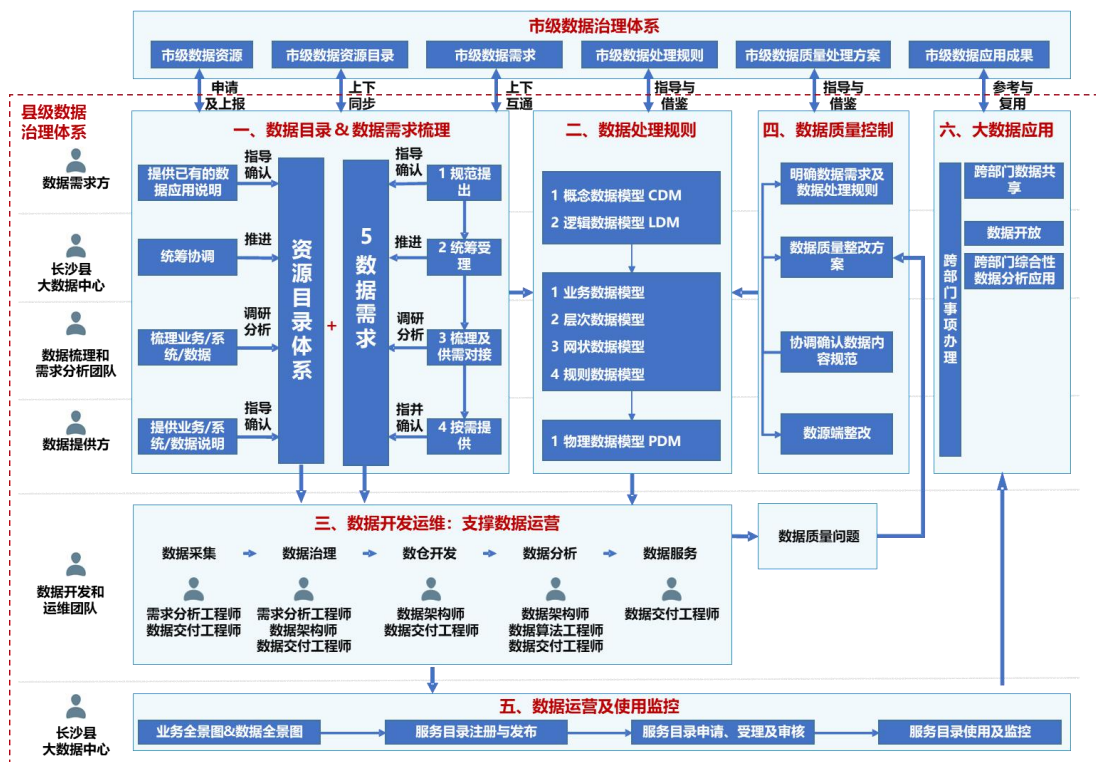


图 4 长沙县新型智慧城市数据治理体系架构

全面构建数据资源管理体系，遴选数据治理与运营专业

服务商，在县大数据中心指导与统筹协调下，明确数据治理职责分工，推动数据采集、归集、加工、共享、开放、分析、应用、运营、安全等数据全生命周期治理工作的规范化、标准化、流程化、专业化，加快构建分级分类归集共享的数据治理体系。

（四）产业架构



图 5 长沙县新型智慧城市产业架构

立足长沙县产业基础与发展需求，遵循“2+3”数字经济总体发展思路，全面推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构建立足实际、重点突出、前瞻引领的产业架构。

——**创新驱动**：以智能制造为突破口，夯实培育电子信息产业，培育“星链数网”新兴产业，打造新技术、新产品、新应用的成长沃土，全面赋能农业、工业、服务业转型升级，提升传统产业创新驱动发展能力。强化现代农业示范、智能制造、工业互联网、数字物流、数字会展等场景优势，强化

数字产业与产业数字化联动发展水平，构建创新驱动、内生发展的数字经济发展体系。

——**基础支撑**：加快 5G 基站、物联网、工业互联网、云资源、智能网联道路等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夯实数字产业发展、产业数字化转型的基础保障。

——**平台赋能**：建立健全产业发展平台体系，推动生产要素有序流动，提升要素市场配置效率，强化产业发展的能力支撑。依托产业监测平台，提升产业监测运行能力，加强产业精准施策；依托重大科研平台，推动产业链向“微笑链”两端延伸；依托企业服务平台，提升市场主体服务水平，优化营商环境；依托人才创新平台，强化人才集聚能力。

——**重点突出**：贯彻落实长沙市总体战略布局，以智能装备、智能汽车、智能终端以及功率芯片作为产业基础高级化的主攻重点，角力互联网经济下半场。

——**场景牵引**：充分利用数字政府、智慧教育、智慧医疗、智慧养老等领域建设本土化，促进北斗、区块链、大数据、5G 等“星链数网”数字产业发展。

（五）安全架构



图 6 长沙县新型智慧城市安全架构

为应对长沙县新型智慧城市大数据中心、云资源体系和政务应用三大层面的安全风险，基于“事前防御、事中控制、事后追溯”的防护理念，构建“安全技术能力+安全管理+安全运营+安全监管”的全方位、多层次的安全防护体系。

——**安全技术能力体系**：按照“通盘防护”的理念，通过构建安全服务组件提供统一身份管理认证、统一权限管理、统一审计服务、统一安全态势服务等安全防护服务，并围绕物理设施、平台、网络、主机、数据、应用等六大领域做好安全标准建设和技术防护措施。

——**安全管理体系**：围绕“边界明确、权责清晰”的安全管理要求，重点推进网络安全管理组织建设、网络安全人员管理、网络安全管理制度编制等。

——**安全运营体系**：面向“主动防御、实时预警”的要求，建设网络信息安全平台，面向运行在互联网、电子政务外网的各类政务应用系统、企业应用系统等，加强安全防护与预警、安全监测与分析、安全事件响应及处置，提升抵御

重大信息安全事件能力。

——**安全监管体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等法律法规，满足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涉密信息系统分级保护等标准法规要求，通过强化安全态势监管、内容安全监管、失窃泄密监管，建立标准合规、保障红线的安全监管机制。

（六）基础设施架构

以“能力共享、安全一体”为原则，打造市县融合的基础设施架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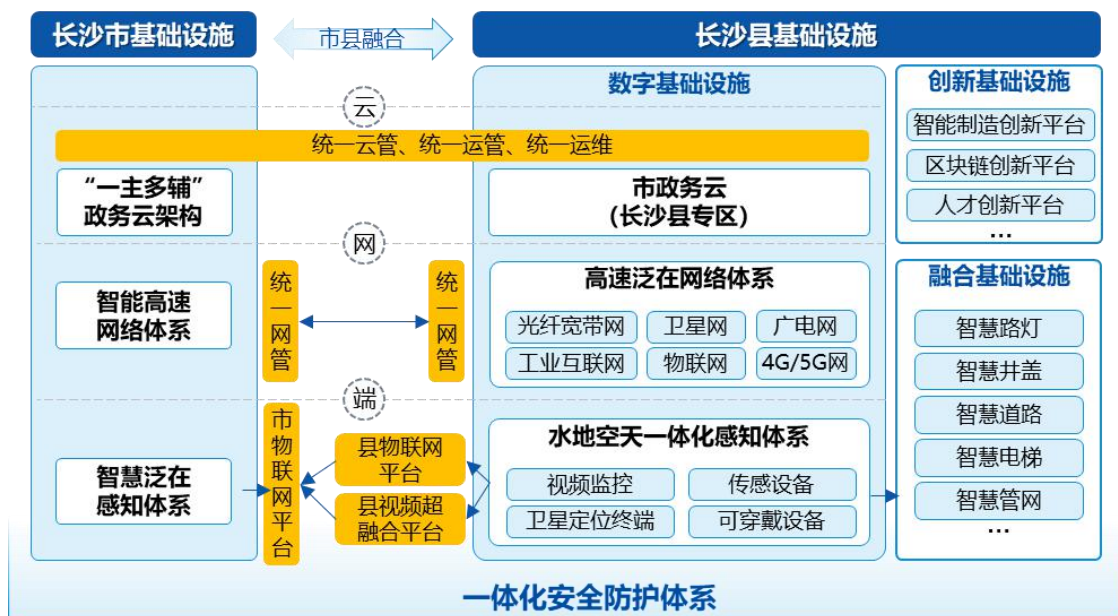


图 7 长沙县新型智慧城市基础设施架构

数字基础设施方面：

——**端侧**：县物联网平台、县视频超融合平台统一接入并管理水地空天一体化感知体系，并与市级物联网管理平台和视频资源云平台对接，确保县级布设的感知终端能够被市级按需调用，避免重复建设；

——**网侧**：通过市县两级的统一网管平台对接，实现网络设施的互联互通。

一一云侧：将长沙县数据存算资源历史建设成果纳入全市统一的“一主多辅”政务云架构体系中，建设长沙市政务云（长沙县专区），实现全市存算资源的“统一云管、统一运管、统一运维”。

融合基础设施方面：通过感知终端在路灯、井盖、道路、电梯、管网等传统城市设施的有序布设，改造形成融合型基础设施，实现长沙县域全时空、全状态感知能力。

创新基础设施方面：以智能制造创新平台、区块链创新平台、数字人才创新平台等为核心，强化面向数字经济创新发展模式的人才、技术等要素支撑能力。

第四章 主要任务

（一）基础设施增强，构筑数字星沙新基建

优先补强数字基础设施。全域范围内统筹建设“水地空天”一体化智能感知体系，提升城市运行感知监测能力，提升智能感知设施的跨部门共建共享水平。增加水质、土壤、空气污染监测点位，补强视频监控覆盖广度和深度，重点在北部生态城等区域打造智慧综合管廊，综合应用无人机、北斗卫星定位和区块链等技术，打造全国领先的城市物联感知体系。构建高速泛在的信息传输网络，加快推进全光星沙和无线星沙建设，城乡全域实现全光网覆盖和互联网宽带接入，城区家庭用户带宽实现 1000Mbps 接入能力，农村地区达到 100Mbps 以上接入水平，5G 网络实现“一核三城”主城区全覆盖，NB-IoT 基站实现全县普遍覆盖。扩容升级政务外网，实现县、街道（乡镇）、社区（村）三级“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全覆盖，电子政务内网纵向体系建成，非涉密专网实现向电子政务网络的迁移。遵照市级统一要求，布设区块链政务专网，并与市级实现互通。积极申请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落户，制造类企业工业互联网覆盖率超过 70%，强力支撑制造业转型升级。以安全升级和自主可控改造为重点，进一步强化存算资源支撑能力，并加强与全市“一主多辅”云体系对接。

升级改造融合基础设施。以路、灯、管、井、梯、场、桥、山等为重点，加快传统城市设施的数字化改造，全面提升基础设施智能化水平。围绕黄花综合保税区特色化场景需

求，积极申请建设智能网联汽车示范道路。综合应用 RFID、二维码、NB-IoT、北斗卫星等技术手段，开展智慧路灯、智慧城市管网、智慧井盖和智慧电梯等市政设施改造。综合应用智能闸机、电子围栏和自动导引牌等设备，改造交通场站、物流园区，增强调度指挥能力和安全防控能力，提升人流和物流运输效率。通过布设数字化传感器，加强对境内桥梁、隧道、闸机、山体形变和位移等实时在线监测，满足灾害预警、大型基础设施安全监控需求。优化升级水利设施智能传感设备，开发视频技术智能分析、水库全要素监测预警、灌区智能调度、水资源综合监管、泵站远程控制和水闸联合调度等智能应用平台，为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有力支撑与强力驱动。支持县融媒体中心建设，打通渠道实现政务信息共享，将县融媒体中心全力打造成主流舆论阵地、综合服务平台和社区信息枢纽，打造在全国有影响力的县级融媒体中心先行示范。

加快夯实创新基础设施。以核心关键技术自主可控为导向，构建原始技术创新平台支撑体系。推动智能制造创新平台集群化发展，推进三一集团、山河智能等龙头企业的集群化创新平台体系建设，支持工程机械、汽车及零部件、电子信息领域企业创建或引入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院士专家工作站、国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检验检测中心、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中心、工业设计中心等平台。加快区块链技术创新平台建设，支持湖南潇湘大数据研究院、中国工业与应用数学学会总部基地、湖南和信区块链研究院等平台开展前

沿数字技术攻关，突破关键核心，打造区块链创新高地。强化创新人才平台联动，加强同中南大学、湖南大学、湖南师范大学、长沙理工大学、湖南农业大学5所高校人才对接，进行校企联合培养，实现创新人才资源共享。

（二）政府运行增效，构建营商环境新高地

深化一体化政务协同办公平台建设。依托现有的政务办公平台建设和使用基础，进一步深化平台的应用范围和功能模块。推动县直部门和镇（街道）统一接入平台，以线上业务流转代替线下事项对接，实现部门日常办公与业务办理的“一体融合”，提升部门协同业务事项的办理效率。增加视频会议、业务流转、流程督办、公文处理、即时通讯、电子邮箱等功能，全面覆盖政务“办文、办事、办会”应用需求。建立电子公文收、管、存、用全周期管理模式，实现办公信息全程记录与全程留痕，推动电子公文的跨地域、跨部门交换与传输。

推进移动办公应用建设与推广。建设移动端政务办公应用平台，梳理整合各部门现有移动端办公应用及需求，构建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县-镇（街道）-村（社区）三级移动办公平台，汇聚一体化政务协同办公平台、县网上群众工作部云平台、县网格化管理平台和县智慧后勤平台等功能，有序推动公职人员启用移动办公，基于移动协同功能推进事项流程简化和高效办结，有效打通事件分派、办理、办结流程，实现业务信息实时提醒、非涉密政务工作便捷处理、跨区域跨部门高效协同和办公流转无缝衔接，推动“掌上审批”，

构建互联互通的“在线政府”。

扎实推进“一件事一次办”改革。深化落实湖南省政府关于“一件事一次办”改革的工作部署，进一步开展业务整合和流程再造工作，按照“成熟一批、公布一批、实施一批”的要求，持续扩展事项目录清单，依法归并、压缩审批环节，精简申报材料数量，全面推行集成服务，实现一次表单、统一受理、同步评估、同步评审、同步审批与统一反馈。推进事项办理所需材料清单、流程节点、程序期限等内容通过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我的长沙”APP等渠道明确告知。积极推进权力下放、力量下移和服务下沉，逐步探索向园区、镇（街道）赋权，提升基层公共服务实效。

强化线上线下政务服务深度融合。推进县政务服务大厅综合窗口改造，实现事项的无差别受理，加快实体政务大厅与网上平台在信息公告、事项预约、进度查询和身份认证等方面的集成融合，全面推行“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综合窗口出件”和免费帮代办服务，扩展“就近办”服务事项范围，实行线上线下同一标准、同一流程、同质服务。积极对接长沙市网上统一身份认证、流程服务、物流服务和支付服务等功能，按照实际需求开展县级特色功能新建和扩展。推进线上线下融合的群众监督反馈机制，拓展政务效能监督的深度与广度。

提升数字驱动政府运行能力。加强对公共数据的开发和利用，采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实现对城市运行数据的挖掘分析，形成数据来源广泛、多方数据比对、数据时效

性强的政府决策数据支撑体系。通过关联挖掘和趋势预判，实现对城市治理、经济社会和民生服务等领域的全貌感知和科学决策，针对治安防控、应急防灾、生态治理、业务监管等领域内容构建预警模型，强化全要素、全过程、全方位的动态监测和综合分析，提高风险早期识别和预报预警能力。拓展整合“智慧后勤”APP事项覆盖范围，强化县直机关人、房、车等要素数据归集和应用，将门禁进出、视频监控、通讯设备、固定资产管理、能耗管理等事项纳入系统管理，提高机关停车场信息化管理水平，方便办事人员快速停车、缴费，全面实现机关后勤服务精细化、动态化、可视化、智能化管理，进一步提升后勤服务质量和行政效率。

（三）数据治理增值，锻造城市智慧新中枢

构建市县联动的数据资源体系。以长沙数据资源管理工作“全省样板、全国前列”为总体目标，依托基于区块链技术的长沙县数据共享交换平台项目建设，按照“共享其他部门的信息必须先提供本部门信息数据”的原则建立健全政务数据资源共建共享共用机制。遵循逻辑集中、物理分散建设模式，构建基础库、主题库、部门库三级协同的城市数据资源体系。进一步完善人口、法人、空间地理等基础数据库，并加强与全市人口、法人、信息、地理空间、房产房屋和城市部件等基础数据库的上下联动共享。结合星沙地情和发展需要，在相关部门数据库基础之上，构建“两主一特”产业、数字服务业、综合交通治理、智慧“五零”、蓝天保卫战等一批主题数据库，为城市治理和经济治理提供基础数据资源

支撑。

打造政产一体的城市算力中枢。以“总量控制、云边协同、安全升级、质量提升”为原则，加快城市计算资源的结构性改革。遵照市级计算存储体系统筹安排，加快对现有云数据中心进行改造升级，开展本质安全、绿色节能、智能计算等能力改造，推动数据中心从存储型向计算型转变。面向智能网联汽车、工业互联网等大计算量、低时延要求的计算场景，在新城区、重点产业园区布设一批基于信创技术的边缘计算节点，降低云计算中心负载和网络传输压力，推进数据中心从“云+端”集中式架构向“云+边+端”分布式架构升级。积极争取建设全市数据资源同城双活灾备中心、长株潭政务异地灾备中心，构筑以信创为特色的数据灾备服务高地。

构筑开放生长的智能算法平台。突出人工智能技术在城市现代化治理中的基础支撑作用，以专用型算法为核心、通用型算法为支撑，构建城市智能算法平台。围绕全县视频监控、图像识别、语音识别等海量机器数据的自动化处理、特征提取等共性应用需求，封装图像识别、语音识别、语义推理等 AI 基础共性能力，采用微服务组建、零代码开发等先进技术手段，将 AI 能力面向政府部门管理人员、全县创客、小微企业、数字创新企业开放，最大限度降低城市数字化治理与数字经济创新技术门槛和资金门槛。创新探索业务一技术相分离的政务应用和行业应用协同创新模式，以各创新主体需求为牵引构建 AI 专业算法语义模型，委托专业数据运

营机构进行开发实现、应用测试、算法训练和持续调优，激活全员共创的创新氛围，形成极具星沙特色、可持续生长的城市智能模型库。

建设城市综合运行指挥中心（IOC）。建设城市运行指挥中心智能大屏显示系统，支持按需灵活组合显示窗口内容，满足平时、战时、演练时三种状态的一体化展示要求。推进城市治理各领域管理部门集中办公，实现与各领域管理平台、分指挥中心的系统互联、数据共享，推动社会治理从各领域管理部门单独作战向多部门协同转变，加快与市级城市超脑、市级城市综合运行指挥中心以及街镇分指挥中心的对接和联动，形成市—县—镇（街）三级联动的统筹协调与指挥调度体系。

构建场景驱动的城市驾驶舱。面向实现城市运行状态全貌展示、动态监测、应急指挥、决策支持和智能告警等综合治理需求，以场景为牵引，以数据为驱动，构建平时、战时、演练时三类场景的城市驾驶舱和仪表盘体系。建设城市级运行指挥中心，打造“一图观星沙”的城市数字孪生体，实现交通运输、公共安全、政务服务、城市部件、环保气象、电力、水务、应急管理、医疗卫生、人口、经济运行等领域城市运行信息一图全景展示、时空动态分析和场景迭代创新。长沙县城市指挥中枢横向联动交通、公安、行政执法、应急、文旅等专业分中心，纵向与长沙市超脑城市领导驾驶舱对接，丰富长沙市“城市运行感知全景图”数据资源。

（四）民生服务增感，创造居民生活新体验

统一县域便民服务入口。整合县直部门和镇（街道）分散建设的政务服务 APP 及小程序，按照统一接口要求接入“我的长沙” APP，逐步扩充丰富长沙县政务服务、公共服务和商业服务接入内容。统筹长沙市应用整合要求及长沙县业务办理实际，依据“我的办事”、“我的服务”、“我的生活”、“我的资讯”四大服务体系，开展业务对接和数据共享，实现医疗健康、养老、文化教育、公共体育、交通出行、生活缴费、社区服务、就业服务、气象服务、社会公益等公共服务资源的一站式提供，打造“掌上办事之城”。依托市级应用平台，打造长沙县开慧故里、茶旅、农旅等特色旅游服务板块，形成新的城市对外展示窗口。

建设虚拟市民卡及居民电子档案。按照市级统一建设标准和要求，以“我的长沙” APP 为载体建设虚拟市民一卡通，加大“我的长沙” APP 下载注册及虚拟市民一卡通建设申领的推广力度。推动县直部门及医院、学校、社区、场馆等纳入一卡通通行体系，逐步丰富一卡通关联功能，有序推进“多卡合一”进程。建设“一人一档”居民电子档案，与虚拟市民一卡通、政务服务平台进行数据对接，将个人身份基本信息、亲属关系、教育学籍、职称、社保、医疗健康、就业、婚姻、住房、财务资产、信用、违法犯罪等居民信息，以及出生证、身份证、户口本、学历学位证、毕业证、结婚证、离婚证、房产证、驾驶证、行驶证、死亡证、残疾证等居民电子证照等数据信息逐步纳入电子档案。

持续推进公共服务场所智能化改造。扎实落实湖南省、

长沙市关于“互联网+医疗”、“互联网+教育”、智慧文旅等工作要求，依据长沙市公共服务资源管理平台接口标准，强化学校、医疗机构、养老院、文化馆、博物馆、体育馆、停车场等重点场所的数字能力建设和基础信息采集，进一步提升服务预约、信息查询、出入门禁、线上资源等大众服务功能的集约提供能力。积极主动融入长株潭城市间优质公共服务的一体化连锁供给体系，将主要场所信息接入株洲、湘潭及周边城市的公共服务平台，实现基于位置变化的常用服务推荐功能。

重点推进“精准惠民微建设”行动。发挥大数据、人工智能、5G等技术在民生服务领域的优势，围绕建设人民满意的现代化教育强县、医卫健康强县、充分就业强县目标，拓展信息化赋能深度和广度。致力于学有优教，加强县教育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学校的数字化设备（硬件）和应用（软件）水平，提高管理决策能力和教育信息化创新水平，积极推进教育教学管理与课堂教学方式的变革，创建一批具有场景化、沉浸式和互动式鲜明特色的智慧校园。致力于病有良医，依托县人口健康信息云平台建设基础，加强县域医疗机构的信息共享与业务协同，充分对接长沙市优质医疗资源，深入推进“医联体”和“智慧医疗”试点。致力于劳有厚得，针对高校毕业生、农民工和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开展网络技能培训课程、线上招聘活动，定期梳理企业岗位需求并进行信息实时发布。

开展基于信用信息的“信易+”服务。强化县信用体系

建设，完善信用长沙县系统功能，对接长沙市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建立市民与企业诚信档案，实现全县信用信息的统一采集、分析、管理、服务、共享和利用。基于信用信息分析结果，创新开展“信易+”系列惠民信用服务，落实“让守信者一路绿灯，让失信者寸步难行”理念，逐步推行信易贷、信易租、信易批、信易行、信易医、信易惠、信易游等试点应用，为守信企业和个人建立行政审批、融资、贷款、租赁、出行、旅游、创新创业等领域的“绿色通道”，在保护各类主体信息安全的前提下，鼓励政府部门和机构运用各类主体信用信息，开发守信激励应用场景，让信用等级高、信用记录好的守信主体更加容易获得各类便利优惠服务。

（五）城市治理增智，打造县域治理新标杆

打造一体联动治理体系。加快构建横纵联动的一体化治理体系，建立综合性大网格巡查机制。依托长沙县网上群众工作部云平台联动县城管环保网格化管理平台，打造涵盖综合治理、应急管理、城市管理、环境保护等工作的综合性大网格化管理平台，实现“多格合一、一格一员、一员多能”的巡查体系。完善一体化事件汇聚、处置、考核机制。整合网格化管理平台、政府网站、12345平台、微信公众号等多元事件采集渠道，建立城市治理事件智能调度中心，完善统一事件汇聚、统一分拨调度、统一联动处置、统一行政执法、统一考核反馈体系，形成多元协同的城市治理新模式。

强化规划建设闭环管控。贯彻“一张蓝图绘到底、建到底、管到底”的思想，推进城市规划与建设业务协同联动，

构建城市发展闭环管理体系，建立“智慧规划”体系。依托长沙市“多规合一”平台，以地理空间信息技术为支撑，实现规划编制成果空间数据、规划审批成果空间数据、基础地理成果空间数据的建库整合，形成规划管理一张图，为其他各项规划应用提供基础底图和数据资源服务；利用三维仿真技术和 BIM 工具，构建二三维一体化的信息模型，实现城市空间的可视化展示和分析，结合遥感和航拍等技术手段，实施动态监测与跟踪分析，全面评估规划实施过程和结果；探索建立线上虚拟规划展示馆，开展意见征集、公众参与、违法建设举报等互动参与规划模式的建设。推进“智慧建设”，大力促进 BIM 技术应用，打通建筑物的规划、设计、施工、运营、管理等全生命周期，实现工程建设项目全过程管理信息化；完善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基础数据库建设，归集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从业企业、个人、项目、业绩和信用信息，实现相关信息的实时更新、整合发布与关联共享。

推进城市管理精细智能。深化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城管各领域应用，建设“问题主动发现、动态跟踪处置、全民共管共治”的城市精细化管理新模式，提升城管智慧化水平。推进市政设施智能化升级，实时自动感知城市部件运行状态，探索无人机等新技术应用，加强城市管理数据采集，深化人工智能技术应用，通过视频监控精准识别违章建筑、渣土车违规、商贩违章占道等行为，加强大数据和区块链技术应用，促进环卫调度、园林绿化、垃圾分类、城市排水等业务精细化与精准化管理，提高城市管理协同共治能力。增加专业数

字化城管采集员数量，配备专职网格员，充分利用视频记录仪、无人机、北斗定位、高清地图等信息技术手段，结合地面人员巡查、车辆巡逻、小区街道排查等方式，开展地上地下全方位治理，做到信息全收集、事态全掌控、服务全覆盖。探索建立多方参与、多元共治的城市管理新模式，依托“我的长沙”APP畅通信息渠道，建立激励机制，结合信用体系建设，鼓励群众共同参与城市管理问题。

优化市场监管服务能力。完善社会信用建设与服务体系，依托长沙县信用信息综合服务平台，整合全县社会法人、市民个人等信用信息的基础数据，通过信息共享比对、碰撞分析，为公安、市监等政府部门的行政监管、银行、证券等社会机构或企业的金融业务提供支撑服务。优化信用信息查询、认证评估等服务，推进社会机构和公众主动关注，并使用信用信息。加强食品药品安全全流程溯源监管，建立食品药品安全追溯系统，支持一品一码、一批一码，实现从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追溯。建设食品安全大数据中心，整合食品药品安全相关信息资源，实现跨业务融合、智能分析和智能预警。搭建食品药品安全社会共治平台，鼓励企业公众发挥主观能动性，参与食品药品安全社会共治体系建设。开展智慧菜场、智慧药店、网络餐饮、明厨亮灶等重点智慧监管工程建设，提升重点领域食品药品监管能力。提升特种设备精细化监管能力，依托特种设备安全系统，针对电梯、气瓶等特种设备，利用物联网、人工智能技术，提升设备运行状态感知、异常分析、事件预警的自动化和智能化水平。

加强交通管理智能创新。推进交通设施智能化与数字化建设，基于全县智能感知终端统筹部署规划，完善公路、水路、城市主要道路、车辆、枢纽站场、换乘站、停车场的传感和传输体系，建设基于城市数字化地图的流量监测、信号诱导等交通感知系统，实现交通信息感知网络化、数字化和可视化。深化交通大数据融合、挖掘及应用，为交通行业系统调度管控和辅助决策提供科学依据，为公众提供交通动态路况信息、交通事件信息等出行交通综合信息服务。加强智慧交通新技术与新模式应用，探索智能网联在交通运输领域的创新应用，打造“智能网联+智慧公交”试点，支持智慧出行新模式、新业态发展，推进构建便捷、高效、绿色、经济的现代化交通出行体系。

促进生态环境精准监管。构建全天候立体化环境监测网络。贯彻“坚持‘五气’‘五水’‘五废’共治，铁腕实施‘六控十严禁’”相关要求，面向重点区域、河流、污染源增加在线监测设备点位数量，织密大气、水源、废弃物、噪音实时监测和数据采集网络，构建县乡村三级覆盖的生态环境动态监测体系，打造生态环境监测“一张图”，实现对全域生态环境要素的立体化、实时化、智能化、可视化全面监测与管理，打赢“蓝天保卫战”，创建国家河湖治理标杆。提升生态环境精准治理与特色服务能力，加强环境监测数据的整合以及与市级生态环境数据资源库的对接，建设长沙县生态环境专题数据库，实现全县整体生态环境数据的“一数一源、一源多用”以及在不同部门间的信息共享。以创建国

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为目标，加快推进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技术在生态环保领域的应用，强化环境保护“五能力”建设，全面提升环境状态评估、环境污染事件的预测预判能力，环境指标超标和“五气、五水、五废”异常排放行为的自动预警能力，环保联动执法、应急管理的统筹协同衔接能力，污染源溯源、污染事件自动取证的全流程管理能力，生态环境预警信息发布及公共服务能力。

增强治安综合治理能力。建立全域立体化安全监控体系，深入推进天网工程、雪亮工程建设，优化升级城区监控终端，加快“天网工程”平安乡村建设，扩大天网系统覆盖范围消除覆盖盲区，推动全县重点单位、行业系统、企事业单位视频图像资源联网工作，推进和保障各级各部门及公众对视频图像资源的共享应用。提升智能化安全防控能力水平，运用人工智能、图像分析处理等技术，提升视频布控识别精度，综合物联网等技术手段形成快速响应机制。开展面向人员、车辆、事件、场所、网络等的综合大数据分析，智能评估治安防控压力趋势和潜在风险隐患，实现对社会治安影响事件的及时预警。加快建设数字警务站，部署智能化警务设备，全面提升警务巡逻和执法智能化水平。创新“互联网+群防群治”模式，加快“星城园丁”APP、“党建+五零”平台推广应用，完善群众共同参与治安防范的渠道，探索建立多元共治模式与机制，真正实现治安防控“全覆盖、无死角”。

构建应急管理智慧模式。建设数字化、智能化应急管理体系，开展全县灾害风险点普查，形成风险“一张图”，围

绕风险点加强前端视频监控、物联感知终端部署，提升同农业、水利、消防、市监等相关委局的信息联动共享，做到险情“第一时间发现、第一时间处置、第一时间反馈”。加快建设应急管理专题数据库，构建特色数据分析模型和综合分析研判系统，提升态势感知和决策支撑能力。综合运用北斗、物联感知等技术，结合无人机、勘探机器人等先进勘探设备，提升包括精确定位等能力在内的应急救援实战能力。建立综合应急指挥调度体系，依托长沙县城市综合运行指挥中心（IOC），打造综合应急指挥中心，推动各部门应急信息系统整合，明确县直各部门、街镇的应急职责分工，细化应急事件处置流程，建立覆盖县乡镇村各级的统一指挥、综合协调、分级负责、运转高效的应急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提升突发事件应急响应、处置、救援能力和水平。

（六）数字经济增能，塑造内外联动新格局

巩固提升电子信息产业。依托蓝思科技、国科微电子、比亚迪 IGBT、纽曼科技等龙头企业（项目），引进一批电子信息企业落户园区，加强电子信息产业补链强链，发展壮大产业集群。支持触控、视窗及后盖防护屏、智能穿戴产品防护零组件、智能车载玻璃及大尺寸功能面板等产品研发布局，推动产品向新能源汽车、家电等家用领域延伸。推进中电·长沙智能安全硬件产业基地建设，围绕硬件设计、研发、制造、软件服务等全链条，发展智能安全硬件产业。推进长沙国家“芯火”双创基地建设，围绕高端设计、特色工艺制造、先进封测、关键设备和材料等领域，打造完整集成电路产业链。

重点发展集成电路设计和功率半导体器件领域，加强固态存储、工业控制、智能传感、导航等领域芯片研发，打造集成电路细分领域“芯”高地。

加快壮大数字新兴产业。充分发挥产业基地、园区以及高等院校等平台优势，聚焦云计算、大数据、北斗、区块链、5G、人工智能等领域，做大做强数字新兴产业。依托湖南星沙区块链产业园、湖南潇湘大数据研究院、湖南和信区块链研究院等平台，加快区块链关键技术突破，不断加强公证确权、食品溯源、透明监管、智能环保、智慧出行等领域的深度应用。加快建设湖南大数据产业园、北部生态服务城 5G 大数据产业区，重点推进大数据采集、传输、管理、处理、分析、应用、可视化和安全等关键技术研发突破，大力发展大数据产业集群发展。探索“北斗+”融合跨界场景应用，推动北斗产业在工业、城市空间规划、环境监测、减灾防灾等领域展开应用。加快推进 5G 基站建设，重点发展“5G+”新基建，加强 5G 赋能实体经济。

推进工业数字化转型。重点面向工程机械、汽车及零部件、电子信息等重点行业，推动智能制造、工业互联网、企业“上云上平台”提质增速。鼓励企业积极申报国省市级智能制造示范企业，加快智能制造单元、智能生产线、智能车间、智能工厂建设，部署 ERP、CRM、MES 等系统，全面提升企业研发、生产、管理和服务的智能化和数字化水平。推广柔性化制造、云制造、网络化协同研发制造、弹性供应链管理等智能制造新模式。依托三一集团、蓝思科技、山河智能、

铁建重工等龙头企业，打造工业互联网高端供给体系，大力培育工业互联网 APP，加快工业互联网应用普及，推动企业“上云上平台”。加快打造长沙经开区工业互联网创新中心，力争早日建成国内领先的工业互联网测试验证实验室。加强信通院中南基地建设，强化咨询规划、培训实训、评估诊断、测试认证、平台建设等业务支撑。

推进服务业数字化转型。立足于星沙交通枢纽定位，依托湖南自贸区（经开区片区）、北部生态服务城、南部国际会展城、东部临空产业城，推动大数据、人工智能、5G、区块链等技术与服务业深度融合。加快推进生产性服务业数字化转型，面向交通、金融、工业、会展等领域，大力发展数字物流、数字金融、数字贸易、数字会展等新兴业务，促进产业资源、数字要素优化配置，加快提升生产性服务水平和服务质量。加快推进生活性服务业数字化转型，充分结合长沙县夜间经济、旅游产业等优势，积极培育数字文旅、数字文创等新业态，促进线上线下资源有效整合和利用，加快群众生活水平提升。

推进农业数字化转型。依托现代农业示范区，围绕茶叶、粮油、蔬果以及特色养殖、花卉苗木、休闲六大农业产业，加快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数字技术在农业生产、加工、经营中的深度应用，推动农业一二三产业融合，构建数字化农村管理服务和生产经营体系。推进智慧农业生产物联网示范创新，依托果园新明有机谷智慧园区，打造全县农业生产方式智能化、数字化、高效化及精准化综合创新

示范样板。深入实施信息进村入户工程，加快益农信息社建设，实现行政村全覆盖。依托长沙“城市超脑”，建设健全农村大数据资源体系，打造综合应用平台，实现资源共享、智能预警分析，提高农业农村领域管理能力和科学决策水平。依托“湘农科教云”平台，提升涉农政策信息发布、培育活动管理、农民网上学习、在线经验交流、农产品交易等服务。加快推进冷链物流体系构建，实施“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推进农产品商贸物联网示范创新，搭建线上“慧享游”网络平台及“1+8”配送站点健全农产品上行冷链物流体系。进一步完善休闲农业数字地图，推动农业、民宿产业、旅游产业融合发展。

第五章 优先行动

（一）新型基础设施示范行动

1、长沙市政务云（长沙县专区）专项

（1）建设目标

先行夯实存算资源支撑能力，全面改造升级现有存算资源体系和自主可控能力，到2021年，率先打造基于信创体系的存算一体、政企兼顾的存算资源池，积极争取打造长沙市政务云（长沙县专区）和政务数据资源同城双活中心，并纳入全市统一云服务资源池管理。

（2）建设内容

开展基于国产化技术体系的存算资源升级改造。积极争取全市信创云改造试点，在全市范围内率先启动以本质安全、自主可控为目标的存算资源体系安全升级行动。加快构建基于国产化技术“从芯到端到云”安全架构的存算资源体系，将信息技术创新应用与网络安全运营防护深度融合，实现关后门、堵漏洞，构筑最完整、最有效、最可靠的安全体系，完整应对安全性挑战，保障数据从产生到利用的全过程安全，确保全县数字化转型安全推进。

面向长沙市及长株潭城市群提供大数据灾备服务。重点建设同城灾备基础设施、支撑软件，构建涵盖1到4等级的灾备服务能力，面向市委市政府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灵活提供同城双活运行中心、大数据容灾备份服务，面向长株潭城市群以及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提供异地容灾备份服务，加快打造华中地区重要的数据灾备服务中心。

(3) 牵头/配合单位

序号	建设内容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1	长沙市政务云(长沙县专区)	县大数据中心	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县财政局
2	同城双活及异地灾备中心建设	县大数据中心	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县财政局、县商务局

2、城市部件智能化升级专项

(1) 建设目标

全面提升城市基础部件的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水平，到2023年，智慧路灯、井盖、管线、电梯等“一核三城”重点区域城市部件完成全面升级改造。

(2) 建设内容

智慧路灯建设。在现有智慧路灯试点基础上，向核心区、南部国际会展城优先推广建设。综合公安局、交通运输局、城管局、生态环境局等相关部门对于路灯节能改造、远程控制、安全服务、信息发布、商务运营、通信设备挂载等需求，在广场、车站、综保区周边、大型会展中心周边等人流密集的区域，选取2-3条街道优先布设综合性智慧路灯，实现智能照明、远程单灯控制、视频监控、气象传感、一键报警、交通导引、5G基站挂载等功能。

智慧电梯改造。为解决电梯故障预警、预防性维修、紧急救助等痛点问题，面向高层住宅、办公楼宇、大型商场等人流密集区域优先开展电梯智慧化改造。通过安装、更新电梯视频监控系统、电梯数据采集系统、一键报警系统、黑匣子系统，并建设智慧电梯监管平台，实现重点区域电梯运行情况、应急指挥的集中管控，并基于电梯运行大数据，开展预防性维修，减轻电梯检修压力，提高电梯运行安全。

智慧井盖升级。为有效预防窨井吞人、伤人的事故、火灾、溢水、有毒气体事故，弥补人工巡检的管理滞后和高成本弊端，提高城市安全保障能力，首批选取星沙街道等作为试点，开展井盖智慧化升级改造，通过布设基于NB-IoT的倾斜角及加速度传感器，燃气泄漏、水位超高、温度感应等多功能探测器，实现对井盖丢失、移位、环境异常、突发事件等的自动感知告警。将井盖实时监测数据接入街道办网格化平台、市政管理平台，实现在线一图全览、智能分析。

智慧管网优化升级。为弥补城市地下管廊管网规划布局、检修维护、应急处置能力薄弱环节，加快开展全县建成区地下管线监测能力升级。布设管网压力智能监测终端，满足窨井高增益通信要求、长期水下浸泡等恶劣环境要求。对原有二维管线系统进行升级，并完成向电子政务外网迁移，实现地下综合管线二三维一体化管理，建立地下管线数据共享与更新机制，对管线测量成果进行更新维护，与省、市管线系统进行互联互通。

(3) 牵头/配合单位

序号	建设内容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1	智慧路灯建设	县城市管理局	县大数据中心、县公安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商务局、市生态环境局长沙县分局等
2	智慧电梯改造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大数据中心
3	智慧井盖升级	县城市管理局	县大数据中心
4	智慧管网优化升级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县大数据中心

3、5G 网络示范专项

(1) 建设目标

率先完成 5G 网络规模化部署，到 2023 年合计布设 5G

基站超过 6000 个，实现全县重点地区、重点部门连续覆盖。

（2）建设内容

布设 5G 基站及规模化商用。继续推进 5G 网络规模化部署，在已有 2410 个点位基础上，进一步织密 5G 布设网络。以运营商为建设运营主体，优先在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黄花综保区、国际会议中心等产业基地、重点工业园区、重点高校以及核心商圈形成预商用网络，进行基于 5G 网络的 VR/AR、MEC 技术、无人驾驶、工业互联网等应用验证。设立一批 5G 网络示范应用试点，积极争取工信部 5G+工业互联网测试床，加快形成 5G 技术创新应用生态。推进 5G 赋能的智慧广电建设，深度融合广播电视传统媒体，不断深化完善、复制推广中南智慧社区试点，打造具备“一云多屏”特色的智慧城市示范点。

（3）牵头/配合单位

序号	建设内容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1	布设 5G 基站及规模化商用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电信运营商	长沙经开区管委会、县科学技术局、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县大数据中心等

（二）星沙指挥中枢突破行动

1、城市运行管理中心建设专项

（1）建设目标

到 2021 年，城市运行管理中心物理场所完成升级改造，并完成与市级城市超脑对接，星沙数字孪生体初步建成，建成 2-3 个城市仪表盘。到 2025 年，完成 40 个以上城市仪表盘建设，星沙数字孪生体覆盖范围进一步扩大。

（2）建设内容

建设星沙数字孪生体。基于时空地理信息平台建设成果，依托市级城市数字孪生平台能力，选取星沙街道、中电·长沙智能安全硬件产业基地、北部生态服务城建成区等建设基础好、治理需求旺盛、市民及企业感知度高的区域，探索构建星沙数字孪生体。基于全球时空位置编码标准体系，对城市部件、事件开展统一编码，构建城市三维模型，依托新型测绘、标识感知、仿真模拟等技术应用，汇聚全域全量政务和社会数据，实现城市运行人、地、事、物、情全要素数字表达，展现城市全貌和运行状态。叠加各业务条线数据图层，提供城市画像、人口画像、虚拟服务、决策仿真等，并探索面向城市能源设施、水利设施、交通设施、通信设施、环卫设施、防灾设施等提供设施设备健康状态监测管理、远程运营维护、设备远程指令控制、故障问题告警等管理服务。

打造星沙特色仪表盘体系。加快长沙县城市运行管理中心与市城市综合运行指挥中心对接、资源共享，在市城市驾驶舱能力支撑基础上开展个性化功能建设。优先聚焦产业发展、城市管理、生态环保、政务服务、公共安全等领域，基于数据融合分析应用，打造一批具有长沙县特色、符合长沙县发展要求的城市仪表盘，构建城市运行驾驶舱。汇聚全县“两主一特”、“星链数网”、数字服务等产业企业经营数据，以及宏观经济运行、产业投资等数据资源，打造“星沙数字经济仪表盘”，对产业投资热度、产业发展热度、企业产能情况、市场产品流动情况等进行实时监测，构建产业图谱和产业集群地图，提供趋势分析研判和智能辅助决策等功

能。接入基层治理数据资源，建设智慧“五零”仪表盘，接入住建、城管、生态环境、应急、综治等部门数据，针对全县所辖各村（社区）建设违章、环境污染、安全事故、治安案件、村（居）民上访实时采集动态数据，并实现一图汇总展示。接入长沙县城管环保网格化平台数据，建设“蓝天保卫战”仪表盘，对大气污染、水土污染、挥发性有机物企业、“散乱污”企业、餐厨油污、高污染排放车辆等监测数据进行集中汇聚与动态展示，助力“长沙蓝”治理常态化。建立城市安全管控仪表盘，包含物流运输、危化企业、建筑工地、大型商超等重点领域、重点场所和重点业态，提高区域风险管控和精准监管水平。建设综合应急指挥仪表盘，面向城市公共卫生、安全生产、自然灾害、社会稳定等重点领域的突发事故灾害，整合相关委局数据资源、前端视频感知资源，实现上下联动和统一指挥。接入 TOCC 能力，构建综合交通仪表盘，以城市交通运输大数据汇聚、分析为基础，实现交通多领域的动态监测、交通指标对比分析、重大活动与极端天气应急保障、多种交通方式协调联动、公交线网优化、政策调整评估等。

强化政府后勤精细管控。整合拓展政府后勤管理服务平台功能，增强对政府资产精细化管理能力，应用最新技术手段提供先进、便捷后勤服务，支撑政府高效有序运行。汇聚县直机关人、房、车等要素信息，提供机关日常事务信息化调配和管理手段。开展机关停车场数字化建设，实现车位提醒、自动缴费等功能。进一步推进“智慧后勤”APP 与相关

系统的数据打通，并开展向一体化政务协同办公平台的入口整合，实现后勤业务信息化管理功能整合。

(3) 牵头/配合单位

序号	建设内容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1	建设星沙数字孪生体	县大数据中心	县自然资源局、县公安局、县民政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
2	打造星沙特色仪表盘体系	县大数据中心	各相关单位
3	智慧后勤	县机关事务中心	各相关单位

2、数据资源体系融合专项

(1) 建设目标

到 2021 年，城市基础数据库基本构建完成，并完成首批不少于 10 个城市主题库、15 个部门数据库建设。到 2023 年，城市主题库、部门数据库初步建成。

(2) 建设内容

依托市级数据资源管理平台建设长沙县基础数据库。基于全市统一的数据资源管理平台建设完善县级政务基础数据资源体系。依托市级平台，以数据共享接口、数据分析工具等形式，实现基础数据回流，形成人口、法人、空间地理、社会信用、电子证照、宏观经济等基础库。

构建星沙特色主题数据库。结合长沙县社会治理、经济治理特色化需求，构建智能装备、智慧“五零”、“蓝天保卫战”、物流运输等星沙特色主题数据库。结合市级主题库建设需求，加强县级多渠道数据资源汇聚整合，构建教育、金融信息、市场监管、卫生健康、公共安全、交通出行、城市管理、产业发展等主题库，并有序向市级汇聚。

建立完善部门数据库。以各部门自主建设维护为主、县大数据中心提供技术支持和基础数据治理服务，构建面向各委局内部业务开展需求的部门数据库。各部门作为自建数据库的建设者、使用者、维护者，需无条件向县本级数据共享交换平台提供数据资源目录，确保跨部门数据“可用不可见”，避免造成新的数据壁垒。

(3) 牵头/配合单位

序号	建设内容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1	基础数据库建设	市数据资源局	县大数据中心
2	主题数据库建设	县大数据中心	县各相关单位
3	部门数据库建设	县各相关单位	县大数据中心

3、共性基础支撑平台建设专项

(1) 建设目标

到 2021 年，全县统一的视频融合平台、物联网平台、智能算法平台基本建成，时空地理信息平台完成星沙街道 BIM 模型构建。到 2023 年，时空地理信息平台覆盖范围进一步延伸至中电·长沙智能安全硬件产业基地、北部生态服务城等建成区。

(2) 建设内容

建设全县统一的视频超融合平台。为解决全县视频感知终端重复建设、供需错位、维护成本高、数据难互通等问题，整合各委局建设前端视频感知设备，实现统一接入管理、视频数据资源统一存储调配、终端维护升级统一管理，并加强与市级城市物联网（IoT）管理平台对接。对于存在补点需求的，整合各委局建设需求，统筹开展视频感知终端建设。依托统一智能算法平台，对视频数据开展特征识别和结构化

处理，提取人、车、物等关键信息，为降低各部门治理人工成本、赋能业务创新提供关键支撑，重点面向交通管理、公共安全、环保监测等领域开展基于机器视觉的智能化应用场景挖掘。

建设全县统一物联网平台。针对全县井盖、路灯、电梯、道路、桥隧、堤坝、山体、“两客一危”车辆等城市部件、重点管控对象，梳理各部门已布设物联网设备数量、类型、点位分布情况，建立全县物联网终端设备台账和清单。面向公安、行政执法、城管、综治、环保等部门对于海量物联节点接入需求，建设全县统一的物联网设备管理与数据接入平台，并加强与市级城市物联网（IoT）管理平台对接，打破各部门竖井式、碎片化物联网设备布设及管理模式。依托平台加强感知设施的集中管理、远程监控、健康诊断、故障预警、智能控制，加强平台权限控制及安全防护，并通过调用开放API接口，为设备管理、上层应用开发提供高质量数据支撑服务，包括数据协议管理、数据分析、数据统计、数据调用等，避免重复布设。

依托市级统一城市智能中台提升全县智能算法支撑能力。围绕公共安全、生态治理、城市管理、交通管控以及行业解决方案创新等对人工智能技术的使用需求，面向县委县政府工作人员、数字创新型企业研发人员，以长沙市统一城市智能中台为基础，构建提供长沙县个性化人工智能算法工具及国产化存算资源的全县统一智能算法平台。平台提供机器视觉、文字识别、自然语言处理、语义分析、知识图谱等

通用模型，以及面向长沙县专用场景的个性化模型，以低代码、零代码开发工具形式向用户提供能力输出。依托城市基础库、主题库、部门库建设成果，以各政府部门、企业为主体提炼场景化业务创新需求，低门槛、高效率构建业务逻辑模型。

升级完善时空信息云平台。依托长沙县国土空间“一张图”和数字长沙县时空信息云平台建设基础，近期在全县建成区选取星沙街道等试点区域开展建筑物 BIM 信息采集，中远期覆盖中电·长沙智能安全硬件产业基地、北部生态服务城建成区。叠加物联感知数据、空间规划数据、各类城市专题数据图层，形成完备的长沙县时空大数据资源底座。进一步完善平台时空大数据服务体系，形成专题信息空间分布、时空数据关联分析、时空演变分析等服务能力，增强对行政执法、城管、环保、综治、应急等部门业务的支撑能力。

(3) 牵头/配合单位

序号	建设内容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1	升级完善时空信息云平台	县自然资源局	县大数据中心
2	建设统一物联网平台	县大数据中心	县各相关单位
3	建设全县统一的智能算法平台	县大数据中心	县各相关单位
4	建设全县统一的视频超融合平台	县大数据中心	县行政执法局、县各相关单位

(三) 宜居星沙品质升格行动

1、蓝天保卫战专项

(1) 建设目标

在市生态环境局“智慧环保”统一安排及标准下，以控污减排、改善环境质量为工作核心，强化大气污染感知终端

布设和信息采集，建设大气污染防治数据库，增强污染数据监测和分析预警能力，突出抓好控尘、控车、控排、控烧、控煤、控油等“六控”工作，推进各相关部门协调联动，建设便捷的社会监督渠道，提升群众参与的积极性。

（2）建设内容

建设大气污染感知监测体系。提升重点区域和重点指标的感知监测终端设备布设，强化建筑工地、渣土处置场所、裸露地块等区域的在线监控设备数据采集，将可吸入颗粒物（PM10）、细颗粒物（PM2.5）浓度数据作为监测重点，推进各级各类监测数据系统互联共享。实时采集天气、气象、空气质量指数、污染程度、各项污染物等数据，涵盖县直部门、重点企业等数据来源，与长沙市大气数据库紧密共享。应用大数据技术建立大气分析模型，开展大气组分监测，掌握县大气污染成因及动态，为开展针对性的管控措施提供专业指导。与长株潭城市共同推进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做好重污染天气应急联动，在重度大气污染预警情况下协同采取紧急临时措施，共同打赢长株潭区域“蓝天保卫战”。

强化大气污染治理与监管。提升对重点污染源的监管能力，将大气污染物排放情况和污染治理水平与企业营业执照、工业用电用水等信息进行关联，将废气排放在线监测数据作为执法依据，强化跨部门联合惩戒，对未达标排放的企业实行分类整治，对列入关停取缔类的，依法吊销营业执照、切断工业用电用水。推进柴油货车等高排放车辆深度治理，具备条件的安装污染控制装置、配备实时排放监控终端，并与

有关部门联网，协同控制颗粒物和氮氧化物排放。对落实扬尘管理措施不力的施工工地，记入企业不良信用记录，对问题严重的施工企业纳入黑名单，实施联合惩戒。

(3) 牵头/配合单位

序号	建设内容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1	大气污染感知监测体系	长沙县蓝天保卫战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市生态环境局长沙县分局、县行政执法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公安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交通运输局等
2	数字化大气污染防治与监管平台	长沙县蓝天保卫战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市生态环境局长沙县分局、县行政执法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公安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交通运输局等

2、智慧教育专项

(1) 建设目标

全面推进“智慧教育云平台”“智慧校园”“智慧教室”“智慧课堂”建设，率先实现基于大数据的教育治理体系现代化，推动城乡一体优质均衡。建设县域教育云，实现智慧教育云平台常态化使用；提升学校与教室的数字化设备（硬件）和应用（软件）水平，实现信息化教学应用覆盖100%的教师、数字化学习应用覆盖100%的学生、无线网络覆盖100%的学校；推进5G网络建设及场景应用，支撑和引领教育现代化，2023年智慧校园覆盖全县80%以上学校；智慧教室、智慧课堂等应用取得初步成效，初步建成人人可学、处处可学、时时可学的智慧教育新生态，显著提升教学个性化、管理精细化、决策科学化水平。

(2) 建设内容

建成智慧教育云平台。在已建立的教育资源云、星沙教育办公、新高考综合服务等信息化数据平台的基础上，逐步

扩充教育平台模块、整合平台功能、完善特色资源，建成教育管理、教育资源、自主学习三种应用生态相融合的“面向服务的区域智慧教育云平台”，包含教育云基础支撑平台、教育门户及应用集成、互动教学平台和家校互动平台、智慧校园、智慧教室、智慧课堂和第三方应用对接等内容，为数字教育大数据分析提供原始信息。平台为教育管理者提供集成化管理服务和辅助性决策分析服务；为老师提供协同备课、协同教研、互动教学等信息化教学手段；为学生提供集成一体化的学习环境与学习资源体系；为家长提供了解与掌握孩子学习状态的信息化途径。借助智慧教育云平台实现县域教育资源的汇聚及县乡资源的共享，促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建设完善智慧校园。完善智慧校园基础环境，升级改造教育城域网，将长沙县教育城域网完全融入长沙县电子政务网，实现提速增智；加快无线校园建设，实现全县学校无线网络全覆盖。在现有两所市级“未来学校创建校”的基础上，加快“未来学校”、“创客教育示范基地”和“网络联校”的建设速度，推进5G校园网络环境建设，加快与教学教研、校园管理深度融合，创建一批具有场景化、沉浸式和互动式鲜明特色的智慧校园。不断更新改善换代中小学信息化基础设施，配备适用、够用的智慧学习终端设备，完善校园信息发布系统，运用远程通讯、5G和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构建兼具教育与管理功能的一体化、智能化校园环境，创建一批特色鲜明的智慧校园。

升级智慧教室。进一步普及完善教学反思型智慧教室

（高清录播室）、行为分析型智慧教室（AI 教室）、创客探究型智慧教室和网络联校智慧教室的建设（升级）工作，建设一批具有录播、点播、智慧课堂等功能的“未来教室”，组建智慧教学研究体系，探索智慧教学新模式，通过智慧教室建设开展教育监管监测、动态分析和诊断评价，对智慧教室采集的信息和数据实现常态化、过程化和可视化管理，对比、分析并挖掘现有教育教学中可能存在的问题与未来改进的方向，以智慧教室作为节点逐步形成覆盖学校、学生和教与学全过程的教育管理与监测体系，实施基于大数据的教育教学决策，全面提升教育信息化水平，为政府教育决策提供动态科学依据。

探索创新智慧课堂模式。组织智慧课堂教学研讨活动和智慧课堂评比活动，积极推动智慧教育发展。鼓励有条件的学校开展信息技术学科与多学科学习的融合实践，有效引导智慧课堂创新发展。开展 5G+教学模式创新，开设创客教育、跨学科学习等多种形式的创新教育，推进各类教育协调创新发展，深入研究在智慧学习环境下课堂结构的再构建。推进直播学习、在线学习、移动学习和翻转课堂等教学模式与场景应用创新实践，实现“未来课堂”教育教学同 5G、人工智能和 VR/AR 等深度融合，全面提升学生的学习能力和创新能力。

（3）牵头/配合单位

序号	建设内容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1	智慧教育云平台	县教育局	各学校
2	智慧校园	县教育局	各学校
3	智慧教室	县教育局	各学校
4	智慧课堂	县教育局	各学校

3、智慧医疗专项

(1) 建设目标

按照市卫健委“智慧医疗”统一部署，依托长沙县政务云，建设统一权威、互联互通的长沙县智慧医疗云平台，全面建成电子健康档案、电子病历、卫生资源三大数据库。强化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完善远程医疗、双向转诊服务系统，实现医疗机构之间共享电子病历、检验检查等医疗服务资源数据，实现与医保、金融支付等医疗费用一站式结算的功能。全力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实现全县医疗卫生健康服务“一卡通”，提升医疗卫生现代化管理水平。推进国家疾病预防控制信息化建设和国家 AI 医疗试点项目，建设药品监管、医疗行为监管、财务监管、疾病档案(EDR)采集管理、传染病监测与分析、慢性病监测与分析、等业务系统，形成以人为本，主动服务的卫生管理模式的目标，实现卫生“安全、规范、高效、优质”的目标，全面提升全县卫生健康事业，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

(2) 建设内容

构建疾病预防控制信息系统。搭建长沙县疾病预防控制信息化数据平台，建设疾病档案(EDR)采集管理，传染病监测与分析，结核病全程管理，慢性病监测与分析，重点疾病及影响因素调查，预防接种监测与分析，精神卫生监测与分析，健康危害因素监测与分析，人群健康及影响因素全分析、健康素养监测、健康科普馆等，促进公共卫生与基本医疗的深度融合，建立以人为核心，实现疾病与健康状况全生命周

期监测、分析、评估与应用，提升疾病预防的预警预测能力。

构建区域智慧医疗云平台。依托长沙县政务云，运用国产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服务器、存储及网络安全等设备搭建平台基础架构，升级、扩展、完善长沙县人口健康信息平台，实现全县医疗健康数据交换、信息共享、功能整合、协同应用。全面建成电子健康档案、电子病历、卫生资源三大数据库，完成平台数据采集、标化、治理、整合，构建智慧医疗主题数据库和数据质量监管体系，夯实数据开放运营服务的基础。建设县级区域智慧医疗，实现县域数据与省、市平台互联互通，实现市、县、镇（街道）三级医疗服务、公共卫生、基层卫生等业务系统间信息互通与业务协同。实现与医保、药品、民政、公安、教育等行政管理部门信息共享协同。基于平台提供大数据运营服务。

构建居民电子健康卡系统。普及应用电子健康卡，在不增加患者负担的前提下，构建覆盖全县居民的健康身份统一标识和认证服务体系。居民电子健康卡、社会保障卡、身份证相互协同，实现跨区域跨机构看病就医、异地就医结报一卡通用，促进区域医疗业务协同等便民惠民服务，推动医疗健康服务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全面实现实名制就医，实现以身份证号、健康卡、社保卡为唯一索引的医疗健康服务“一卡通”，具备脱卡就医功能，解决医疗卫生机构“多卡并存、互不通用”堵点问题。建设全县统一的电子健康卡应用管理系统，完成全县所有医疗机构的受理环境改造，实现医院诊疗卡的替代，实现与全省电子健康卡卡管系统对接，实现支持基本

医保、金融支付等医疗费用一站式结算的功能。

构建卫生健康业务监管系统。建设线上线下一体化的医疗质量评价、医疗机构运营、公共卫生服务、绩效考核等数据监管系统。实现对各级医疗机构卫生健康服务行为的集中化监管，强化医疗健康服务质量流程与环节监管，精准分析监管医疗服务质量、医疗安全、合理用药、规范执业、人员绩效等。

深化“互联网+医疗”服务。以市民一卡通为载体、健康档案和电子病历为核心，打造覆盖预约挂号、就诊、诊间支付、检验检查结果查询、电子病历共享等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环节的一体化服务体系。开展家庭医生签约服务，通过“我的长沙”APP、政务服务网等多种途径，面向社区、乡镇居民提供家庭医生上门服务、查询服务记录、在线健康咨询等服务。加快5G、人工智能、医用机器人等技术在医疗机构应用，推动数字健康监测设备、可穿戴设备与物联网、移动互联网融合应用。深化医疗卫生领域的移动支付应用，建设统一结算支付平台。积极参与长株潭院前医疗急救网络平台建设，融入长株潭院前医疗急救指挥监控一体化系统。

强化医联体建设。进一步加强专科联盟、远程医疗协作网等医联体建设，整合长沙县各类医疗机构数据，推进医疗数据的互信互认。大力推进面向基层和农村的远程医疗服务体系建设，有序引导长沙县妇幼保健院、长沙县人民医院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提供远程医疗服务，强化与省、市三甲医院建立紧密型医联体，利用信息化手段促进医疗资源纵向流

动，推动县级医疗服务高质量发展。以医联体为载体推进分级诊疗，全面开展乡村医生实用技能和适宜技术的线上线下综合培训，提升服务能力，满足群众常见病、多发病就医需求。

(3) 牵头/配合单位

序号	建设内容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1	疾病预防控制信息系统	县卫生健康局	各级医疗机构
2	区域智慧医疗云平台	县卫生健康局	各级医疗机构
3	居民电子健康卡系统	县卫生健康局	各级医疗机构
4	卫生健康业务监管系统	县卫生健康局	各级医疗机构
5	“互联网+医疗”服务	县卫生健康局	各级医疗机构
6	医联体建设	县卫生健康局	各级医疗机构

4、智慧文旅专项

(1) 建设目标

根据市文旅广电局“智慧文旅”统一部署，推进文旅融合业务全流程数字化及用户服务的信息化，将5G、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技术充分融入智慧文旅发展，实现文旅信息开放化、文旅服务便捷化、文旅管理精细化，将文旅创新服务体系打造成为长沙县新型智慧城市建设的示范项目。

(2) 建设内容

建设智慧文旅大数据平台。全面整合分散于各个信息系统的数据库资源，按照长沙县新型智慧城市技术规范，统一建设智慧文旅大数据平台，涵盖长沙县文旅云平台用户数据，以及景区（点）、文保单位、文体场馆、非遗、酒店、旅行社等主体数据，接入特色资源、终端设备等运行数据，实现文旅资源全方位、立体化的准确实时采集存储。加强与相关部门及企业数据的互联互通、共享共用，充分利用自然人、空间地理、

政务服务等数据完善和扩大涉文、体、旅数据汇集和应用，推动建成包含全域、全要素、全过程的智慧文旅大数据平台。

开展文旅体企事业单位数字化建设。加快文旅数字化基础设施建设，逐步配备和完善景区（点）、文保单位、文体场馆可视化、应急救援、车辆运行监控调度、人员巡检监控调度、景区门禁票务、电子政务、电子商务、多媒体展示等软硬件设施，提高信息化管理水平。实时掌握客流、车流、天气环保等信息，结合 GPS、北斗系统实现远程视频实时监控、旅游安全预警、游客智能疏导、旅游紧急救援、旅游指挥调度等功能。强化文旅品牌建设，积极利用线上推广、平台推送等方式，做大做强“五悦星沙”品牌。

建设智慧文旅服务平台。将智慧文旅服务平台作为长沙县文旅特色活动的总平台，依托“星沙文旅云”建设基础，为用户提供长沙县文旅资源展示、互动、社交等功能，推进平台与“我的长沙”APP 对接，拓展用户范围。对接文旅大数据平台，依托各类主体数据资源开展客流监控、用户画像分析、信息精准推送等分析与应用。接入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建设数据和云视讯培训数据、体育场馆开放信息数据等，构建普惠化、便捷化的文旅服务体系。推动重点涉文旅场所建立文旅信息互动终端和文旅信息发布系统，为文旅企业、游客和市民提供全方位的文旅惠民信息服务。

（3）牵头/配合单位

序号	建设内容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1	智慧文旅大数据平台	县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	各景区（点）、酒店、文保单位、旅行社、文体场所等
2	文旅体企事业单位数字	县文化旅游广电	各景区（点）、酒店、文

	化建设	体育局	保单位、旅行社、文体场所等
3	智慧文旅服务平台	县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	各景区(点)、酒店、文保单位、旅行社、文体场所等

5、智慧养老专项

(1) 建设目标

依托全市统一智慧养老服务平台，整合全县老年人群体、社区、养老机构、卫生服务机构等信息，推动线上线下养老服务信息和资源联动，推进老年人远程监测、预约挂号、健康咨询、服务缴费等智能化养老服务建设。

(2) 建设内容

构建智慧养老大数据体系。整合户籍、医疗、社保等信息资源，依托县域社区养老服务站，建立老年人档案，全面汇总全县老年人的基础信息和服务需求。统计养老机构基本信息、床位信息和价格水平，促进供需信息对接和共享，对养老服务机构的服务质量进行科学评估和评级，实现政府有效监管。依托市智慧养老服务平台，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医务人员与老年人家庭建立签约服务关系，组织养老机构、社会组织、社工机构、红十字会等开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养老照护、应急救护知识和技能培训。鼓励各类教育机构通过平台共享老年教育资源、课程、师资，为社区、老年教育机构及养老服务机构等提供支持。

健全智慧养老服务体系。打造安全便捷的居家养老服务能力，搭建社区内部养老信息平台，实时了解老年人生活诉求，提供家政管理、健康咨询、康复护理线上预约及远程健康看护服务。抓紧打通居家养老服务“最后一公里”，构建

集就医、送餐、家政等服务为一体的网上居家养老“集市”，进一步完善全县养老服务体系。引导社会养老服务机构开发适合老年人的智能化产品、健康监测可穿戴设备、健康养老移动应用服务，对老年人健康状况进行持续跟踪，实现危急情况智能报警，有效保障老年群体健康生活状况，满足老年人全方位、多层次、多样化的养老服务需求。

(3) 牵头/配合单位

序号	建设内容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1	智慧养老大数据体系	县民政局	县公安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	智慧养老服务体系	县民政局	县公安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四) 智慧城市交通综合提升行动

1、智慧城市交通专项

(1) 建设目标

在长沙市智慧交通总体框架、统一平台、统一标准基础上，以 TOCC 建设为抓手，统筹、推进交通动态感知、资源共享、智慧监管、公共服务等交通运输领域智慧化建设，完善长沙县交通运输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基础数据库的建设，到 2025 年，基本实现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和运载装备全要素、全周期数字化升级，形成数字化采集体系和网络化传输体系。

(2) 建设内容

完善交通基础设施智能化与数字化建设，提升公共服务能力。充分利用互联网、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技术，搭建交通感知监测支撑体系，面向重点营运车辆、重大基础设施、公路运行管理增加智能车载终端、传感器等感知设备，实现对重要运输工具、基础设施的

全天候、全要素监测。深化交通运输大数据应用，实现数据归集、整理、分析等数据处理及服务能力，面向民众提供即时出行公共服务，打造按需获取的“出行即服务（MaaS）”新体验。

完善交通运输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基础数据库。归集整合交通运输领域从事相关经营活动的从业企业、个人、项目、业绩和信用信息，强化信用信息归集、共享、公开，面向运营单位加强基于信息化手段的信用监管，提高行业企业、人员安全风险意识和行为规范，促进行业安全、高效运行发展。

建设长沙县交通运输综合运行协调与应急指挥中心（TOCC）。建立智慧交通指挥控制分中心，优化大屏幕显示系统、控制台、网络系统等，实现与市级交通指挥控制中心及长沙县IOC的纵向、横向协同联动，为县交通运输统一监控与调度提供现代化支撑环境。建设长沙县“交运中枢”，打通数据管控的各个环节，实现交通运输数据的标准化处理、集中存储、统一管理，实现数据资源平台化、展现集约化、交换共享便利化、综合应用协同化。实现全行业管理数字化、协同扁平化、决策科学化。

按照市级统一部署，完善静态交通体系。加强停车位、充电桩等静态交通信息采集和汇聚，加快开展市级基于静态交通“一张图”的管理服务系统应用。依托市级智慧停车信息管理平台，优化提升静态交通信息服务能力，完善为市民提供基于位置的实时引导、车位搜寻、智慧停车、智能支付结算等全流程服务。

(3) 牵头/配合单位

序号	建设内容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1	交通基础设施智能化与数字化建设，完善交通运输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基础数据库	县交通运输局	县城市管理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行政执法局、各镇(街)
2	建设长沙县交通运输综合运行协调与应急指挥中心(TOCC)	县交通运输局	县大数据中心、县应急管理局、各镇(街)

2、智慧交管专项

(1) 建设目标

以城市“交管云脑”为中枢，指挥中心为载体，督查监管到位的勤务制度为保障，形成“情、指、勤、督、宣”五位一体勤务应用体系，实现交通异常事件“早发现”，处置指挥“精准化”、态势研判“精细化”，全面提升路网交通组织优化管控能力、勤务资源的科学布排能力、突发交通事件的快速处置能力。

(2) 建设内容

丰富交通管理智能化终端设施设备。拓展视频监控设备、雷达设备、交通流量检测设备、卡口设备、信号控制设备、非现场执法终端的布设范围和协同管理，实现城市交管要素信息的智能化采集。优化升级信号控制系统、交通流量采集系统、交通违法行为检测记录系统、电子警察系统、卡口系统，构建“软+硬”深度融合、互动的交通管理感知、控制和发布体系。

建设“星沙交管云脑”。汇聚、融合交通管理数据、公安系统数据以及外部单位的数据和互联网公众交通数据，建设交管数据资源池，打通交管数据管控的各个环节，实现交

管数据的标准化处理、集中存储、统一管理，形成各类交管应用的数据仓库，支撑上层应用系统自主洞悉交通规律，驱动情报、指挥、勤务、服务监督等业务更好发挥作用。

建设“情指勤督宣”实战应用平台。升级交警指挥调度平台，依托前端智能化数据采集、大数据处理技术，结合智能移动警务终端，实现道路设施、警力、警情、重点车辆、施工占道等的实时监测，形成上下联动、智慧顺畅的交通管理体制，辅助管理部门制定更优化的勤务方案，形成完整的动态勤务考核流程，提升公共交通信息服务水平，真正构建“情指勤督宣”一体化指挥应用平台。

构建交管大数据研判服务体系。面向公安交管情报分析，构建数据、信息、知识、服务的闭环，提供数据超市、常态化交通研判分析、多维度智能研判分析、违法稽查管理决策反馈评估和交通信息服务等综合应用服务。

（3）牵头/配合单位

序号	建设内容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1	丰富交通管理智能化终端设施设备	县公安局交警大队	县大数据中心、县交通运输局
2	建设“星沙交管云脑”	县公安局交警大队	/
3	建设情指勤督宣实战应用平台	县公安局交警大队	县公安局、县大数据中心
4	构建交管大数据研判服务体系	县公安局交警大队	/

3、智能网联汽车示范专项

（1）建设目标

以智能网联公交应用试点为突破口，带动形成多元化智能网联汽车应用服务体系，推进构建便捷、高效、绿色、经济的现代化都市智能交通服务高地，促进智能网联技术创新、

模式创新、管理创新，支撑长沙县智能网联汽车产业的融合发展。

（2）建设内容

打造智能网联公交应用试点。先期在黄花综合保税区周边，综合考虑交通畅通指数、人口居住密度、交通事故发生风险、道路交通复杂度等因素，选择路况较简单的路线打造智能网联汽车应用示范道路。加快示范路线智能化改造，增设专用交通标志、交通设施、V2X 设备，部署 5G 基站推进 5G 网络全覆盖，率先实现智能公交在公共出行领域的示范应用，为公众提供便捷、智能、绿色出行新体验。

建设长沙县智能网联汽车云控平台。充分对接 TOCC、星沙交管云脑，融合城市的交通业务数据、社会车辆数据、自动驾驶车辆数据、地理信息数据和设施设备数据等多维度数据，打造风险可控、安全可靠的云控平台。依托时空信息云平台 and 基于 5G 的高可靠低时延通信服务，为智能汽车应用提供实时动态交通数据及实时协同计算环境，实现资源协同配置、行为协调、效率优化、决策引导，支撑智能网联“路-车-云-网”协同与智慧交通协同创新应用。

探索智能网联汽车多元示范场景。基于智能网联公交试点应用经验，在货物集散、仓储基地、物流园区、工业厂区等半开放区域以及特定开放区域，开展智能重卡、共享出行、智能环卫车等领域的智能网联汽车示范应用，打造智能网联汽车示范应用生态，促进智能网联汽车产业发展。

（3）牵头/配合单位

序号	建设内容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	------	------	------

1	打造智能网联公交应用试点	县交通运输局	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大数据中心
2	建设长沙县智能网联汽车云控平台	县交通运输局	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县大数据中心
3	探索智能网联汽车多元示范场景	县交通运输局	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大数据中心、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五）城市安全全域防控行动

1、智慧应急专项

（1）建设目标

全面形成应急管理信息化体系，感知网络实现全域覆盖，数据统一接入到应急管理数据资源池，形成高度智能、自我进化的应急管理应用生态，实现应急管理全面感知、动态监测、智能预警、扁平指挥、快速处置、精准监管、人性服务，应急管理信息化发展达到省内领先水平。

（2）建设内容

建设城市运行状态监测与风险预警体系。开展全县灾害风险点普查，建立应急管理风险一张图，形成风险点动态监管、更新、维护机制。围绕森林火灾、地质灾害、消防安全等重点领域，开展风险监测专项建设行动，部署前端智能视频监控及其他智能感知监测设备，实现全要素态势感知、综合风险评估、灾害态势智能分析和预警。围绕安全生产、地震灾害、城市公共安全等领域，加快对接公安、城管、水利、交运、住建等部门风险监测预警系统，提升全县域各领域风险监测、预警能力。

完善应急管理综合应用平台。建立应急管理数据资源治理体系，整理、完善全县应急管理信息资源目录，接入内部

系统数据、其他部门共享数据以及社会互联网数据，建立长沙县应急管理数据资源池。在充分利用省、市应急管理综合应用平台基础上，充分发挥县网上群众工作部云平台的功能，同时加快建设应急预案管理系统、应急值守系统、预警发布系统、综合研判及辅助决策系统、事件画像构建系统等特色应用，并接入省市应急管理综合应用平台，全面提升平时准备、事发响应、事中处置、事后复盘全流程应急管理能力。

(3) 牵头/配合单位

序号	建设内容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1	建设城市运行状态监测与风险预警体系	县应急管理局	县直各部门
2	完善应急管理综合应用平台	县应急管理局	县大数据中心

2、平安星沙专项

(1) 建设目标

突出补齐短板、防控风险、服务发展，建立“全域覆盖、全网共享、全时可用、全程可控”的公共安全监控网络。2023年城区重点公共区域前端感知全覆盖，智能化采集设备比例不低于70%，乡村前端感知覆盖率达到85%，每年打造20个“零”发案社区（乡村）试点，3个“零”隐患单位、“零”违规区域试点。到2025年，城区重点公共区域智能化采集设备占比不低于90%，乡村前端感知覆盖率不低于98%，完成100个“零”发案社区（乡村）试点，15个以上“零”隐患单位、“零”违规区域试点。构建起立体化、全息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

(2) 建设内容

建设“城乡一体化”公共安全感知网络。围绕“天网工

程”、“雪亮工程”、“平安乡村”等重点项目，统筹推进视频监控、人像识别、车辆识别、电子围栏等智能感知设施建设，形成覆盖广泛、设置科学、布控高效、感知精准的公共安全感知网络。在主城区利用现有前端感知设施，强化5G传输和人工智能等技术应用，推进前端设备智能化改造，增加智能采集设备占比，面向重点小区、重点路段、重点单位、重点行业、交通枢纽等，细化点位布局，织密智能感知网络。在乡村加快“平安乡村”项目建设，增加监控点位部署，推进监控视频资源与县视频融合平台对接，形成“城乡一体化”公共安全感知网络。

开展“三无”智慧公共安全管理行动。打造智慧新警务平台，组织开展“零”发案社区（村）、“零”隐患单位、“零”违规区域创建试点。打造“零”发案社区（村），加强前端感知资源科学布建，强化感知智能化识别和监测预警应用，支持异常人员、物品、事件的实时预警、自动推送、落地管控。打造“零”隐患单位，围绕智慧内保和智慧监管建设，强化全息感知手段排查、探知、预警潜在事故隐患能力应用，推动公安工作由事后处置向事前预警转型升级。打造“零”违规区域，围绕重大活动安保、危爆物品管理、平安校园、智慧交通等，强化感知大数据违规事件识别、预警应用，实现各类违规行为实时发现、联动管控。

（3）牵头/配合单位

序号	建设内容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1	建设“城乡一体化”公共安全感知网络	县公安局	县直各单位

（六）智慧“五零”治理下沉行动

1、党建+智慧“五零”APP建设专项

（1）建设目标

在市委智慧党建统一部署下，依托大网格化平台和大数
据平台建设基础，升级打造功能完善的党建+智慧“五零”
基层治理一体化平台，建立起县、街道（乡镇）、各社区（村）
三级贯通的“统一感知、统一巡查、统一调度、统一处置、
统一考核”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增强基层治理和服务群众工
作的预见性、精准性、高效性，全面提升县域社会治理能力
和水平。

（2）建设内容

完善基础管理平台。优化党建引领系统，完善组织架构
管理、多维度统计分析、党员信息管理、党建地图等功能，
提升党的组织力，支撑建立党委领导、政府主导、社会协同、
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社会治理体制。打造全县一体化的全
科网格管理平台，建立统一的网格划分标准，构建县级一张
网、若干街镇大网、若干社区（村）中网和N个小网的一体
化网格体系，将人口、房屋、法人、机构等基础数据进行关
联标注，实现“人、地、事、物、情、组织”六位一体的社
会服务管理综合数据的可视化展示。

建立基层治理感知平台。升级长沙县网上群众工作部云
平台，加快建设态势感知平台，打造无人值守系统，统筹接
入建设、环境、安全、治安、上访领域相关的视频监控、舆
情监测、物联监测、风险管控平台资源，实现分级分权共享

应用，充分利用大数据、图像识别、视频识别等先进信息技术，结合制定的异常状态预警机制流程，自主监测异常事件并自动预警，减少基层人员工作负担。建立群防群治系统，为网格员、居民提供“随手拍”事件上报渠道以及自动巡检报告服务，完善积分奖励机制，加快建立多元参与的基层治理体系。

建设事件统一调度处置平台。建立五零受理系统，汇集五零相关的建设、环境、安全、治安、上访等问题，进行五零事项的统一受理，为后续的五零相关事件的分拨调度提供入口。打造五零事件调度系统，根据事件相应的业务类型、归属部门、处置逻辑进行统一的分拨，派遣至不同的县、街道（镇）、社区（村）处置层级。建设五零事件联动处置系统，辅助事件受理单位或部门根据分派的事件，实现事件的受理、登记、立案、定位和转发等功能。建立督查考核系统，对责任单位签收、立案、处置、反馈等过程进行督察，建立事件处理的完整闭环，为人员绩效考核提供精准客观依据。

建设党建+智慧“五零”移动应用系统。面向网格员建设“五零采集通”APP，提供日常巡查过程中实时采集上报隐患问题、情况信息、核查反馈问题处理整治等服务。面向网格长建设“五零指挥通”APP，便于实时处理网格员上报的案件事件，并及时向上级汇报与转派。面向领导建立“五零领导通”APP，提供“吹哨待办”“吹哨督办”等服务，打造“仪表盘”为相关业务领导提供决策支撑。

（3）牵头/配合单位

序号	建设内容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	------	------	------

1	完善基础管理平台	县大数据中心	县委组织部、县自然资源局
2	建立基层治理感知平台	县大数据中心	县直各单位
3	优化事件统一调度处置平台	县大数据中心	县委组织部
4	建设党建+智慧“五零”移动应用系统	县大数据中心	县委组织部

2、街镇试点专项

(1) 建设目标

建立起基层智慧化治理的组织、人员、数据保障体系，支撑党建+智慧“五零”基层治理一体化平台的推广应用，到2025年实现街镇网格化管理全覆盖，形成以人民为中心，“三化”赋能的“智慧五零”基层治理新模式，为“中国之治”贡献长沙县力量。

(2) 建设内容

打造高素质基层网格员队伍。整合现有人员力量和财政经费，增加一批专职网格员，按照“一人专职、多人协同”的工作要求，设计“简单、高效、易操作”的工作流程，完善考核奖励机制，壮大基层网格化人员力量。面向网格员定期开展专业化培训，普及党建+智慧“五零”基层治理一体化平台应用、“五零”事件分级分类、数字城市建设等相关知识，提升基层网格员平台应用能力和业务操作水平。

探索建设街镇基层治理大数据中心。以星沙街道、开慧镇等网格化管理基础较好的街镇为试点，打造街镇基层治理大数据中心。构建街镇基层治理大数据中心与县大数据中心建立“良性互动、互为补充”的数据共享交换体系，一方面依托县大数据中心共享各委办局相关的基层治理数据资源，

另一方面利用党建+智慧“五零”基层治理一体化平台不断沉淀“一手”鲜活的基层数据，并为县大数据中心建设提供支撑。

建立功能完善的街镇网格化管理指挥中心。全面推进街道、乡镇网格化管理指挥中心建设，打造成为支撑基层社会治理的协调指挥调度中心、监测预警与决策中心、信息化服务中心。完善建设视频会议系统、视频图像接入系统等软硬件设施，加强与县城市运行管理中心、党建+智慧“五零”基层治理一体化平台对接，提升基层协调指挥调度能力。全面对接基层治理大数据中心，开展大数据分析挖掘应用，综合展示基层运行态势，提升基层治理监测预警及辅助决策能力。每个网格化管理指挥中心配置至少1名专职信息化工作人员，为网格化管理指挥中心、党建+智慧“五零”基层治理一体化平台等系统应用，提供专业化咨询保障服务。

(3) 牵头/配合单位

序号	建设内容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1	打造高素质基层网格员队伍	各街镇	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县大数据中心
2	探索建设街镇基层治理大数据中心	县大数据中心	县直各单位、各街镇
3	建立功能完善的街镇网格化管理指挥中心	各街镇	县大数据中心

(七) 园区服务智慧升级行动

1、智慧经开升级专项

(1) 建设目标

“一档两库一平台”、经开云、工业云、大数据中心等智慧园区基础建设逐步完善，各条线应用系统体系初步构建，

数据价值不断释放。

（2）建设内容

夯实基础建设。坚持“统筹规划、适度超前、集约建设”原则，深入推进网络互连互通、云环境共享、统一平台支撑等项目建设。加快推进档案电子化及系统升级工作，建立健全经开区法人库和地理库，完善数据资源梳理、目录建设，推动公共信息大数据平台迭代升级。全面推进“经开云”、“工业云”建设，推动服务上云，打造公共服务融合标杆区；推动产业上云，打造产业创新发展示范区。

推进应用系统建设。强化“5G+AI+区块链”等新兴技术应用，打造工业经济运行分析系统，建立全区企业经济档案“账本”，构建全区工业经济运行监测“一张图”。构建企业服务管理系统，打造企业与管委会唯一线上通道。逐步启动联合招商、重点项目管控、工业企业资源集约化利用、人才服务、社会征信服务等应用项目，聚焦工业高质量发展和优化营商环境等领域，整体推进各业务条线的应用系统建设。

推动大数据服务应用。围绕国家智能制造示范区建设需求，建设涵盖园区政务数据、工业数据的大数据资源中心，逐步积累大数据资源，释放大数据资源在主导产业实现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转型升级方面的重要价值，提高园区、企业科学决策和风险预判能力，以数据驱动智慧经开转型升级，赋能经济高质量发展。

（3）牵头/配合单位

序号	建设内容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1	夯实基础建设	经开区经济发展	经开区相关部门

		和企业服务局	
2	推进应用系统建设	经开区经济发展和企业服务局	经开区相关部门
3	推动大数据服务应用	经开区经济发展和企业服务局	经开区相关部门

2、智慧园区建设专项

(1) 建设目标

面向数字经济领域创新、高端企业发展对园区数字化设施建设水平、园区企业服务能力等方面的高要求，在长沙县遴选“中电·长沙智能安全硬件产业基地、中部智谷产业园、星沙产业基地”等若干特色园区，加快开展智慧园区建设，夯实面向高技术、高成长性企业的承接能力。到2023年，完成不少于5个智慧园区建设，到2025年，完成不少于9个智慧园区建设。

(2) 建设内容

升级园区数字化基础设施。升级园区光纤宽带，达到万兆到楼宇，千兆到桌面的带宽承载能力。建设无线园区，实现园区范围内公共WiFi全域覆盖。织密5G网络，实现园区及配套区域5G网络全面连续覆盖。在全县统一的云资源池中划分智慧园区专区，为入区企业及创业团队提供本质安全、高品质的云资源支撑服务。在智慧电梯、节能建筑、智慧井盖、智慧灯杆、智慧停车等建设过程中优先保障试点园区全面覆盖。

建设园区高品质配套服务体系。搭建智慧园区企业服务平台，面向入区企业提供政策指导、人才对接、知识产权服务、法律援助、宣传推广、上市服务、涉外服务等全栈式、

保姆式服务。依托人脸识别、RFID 等技术手段，构建入园人员身份识别系统，实现区内通行、支付等全场景“无感办公”新体验。对于无人配送车、无人超市、自动驾驶接驳等先进技术装备，优先支持在试点园区内开展商用。

建设数字化园区运营管理平台。以及面向园区管理部门精准招商、物业精准管理、资产精细运营等需求，搭建数字化园区运营管理平台，提供协同办公、门户网站运营、在线招商引资、企业精准识别、数字化物业管理、园区资产管理、园区无人值守、产值智能分析、园区运营智能决策等管理服务支撑。搭建数字招商服务平台，建立招商引资主题数据库，构建产业招商画像，拓展产业情报雷达、企业招商测评等功能，实现企业精准对接、项目精准识别、目标企业健康体检、项目全流程管理等智能服务。加强对落地企业的跟踪和服务，提供趋势研判、智库支撑、政策推荐、资源配套、金融服务和榜单推送等各类产业促进服务，全面提升招商质量和效能。围绕智慧自贸区建设对投资管理、贸易便利化、服务贸易化等方面要求，开展税务管理、贸易管理、金融管理、人员流动管理等智能化应用。

(3) 牵头/配合单位

序号	建设内容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1	智慧园区建设	各园区管理办/ 管委会	县大数据中心

(八) “星链数网”突破发展行动

1、北斗产业专项

(1) 建设目标

到 2023 年，国家北斗导航位置服务数据分中心成功落

户长沙县，建成一批具有星沙特色的北斗产业园，引进 150 家北斗综合应用解决服务商，形成一批典型“北斗+”应用解决方案，建成“北斗+”创新应用示范基地，示范效应初步显现，北斗产业形成规模化发展，产业规模达到 10 亿。

（2）建设内容

争取国家北斗导航位置服务数据分中心落户。加强与中国卫星导航定位应用管理中心以及湖南省工信委、长沙市工信局对接汇报，积极商谈国家北斗导航位置服务数据分中心落户方案，争取国家北斗导航位置服务数据分中心落户长沙县。依托分中心建设导航与位置服务数据资源融合共享平台，加快对接国家导航位置服务数据业务体系，实现位置数据资源融合共享汇聚，积极为长沙以及周边地区提供精度定位、授时、地理信息、室内外定位等综合位置服务。

培育一批“北斗+”应用服务企业。依托星沙产业基地，建设一批北斗创新产业园，引进培育一批北斗综合应用解决方案服务企业，推动“北斗+”应用服务产业集聚发展。探索北斗技术在传统工程机械、汽车及零配件等重点行业数字化转型升级中的深度融合应用。围绕“北斗+智慧城市”领域，在城市空间规划、环境监测、减灾防灾、交通物流、城市安全、农业植保、社会服务等领域开展广泛应用。

打造“北斗+”创新应用示范基地。以北斗创新产业园为基础，建设集综合应用展示、教育培育实训、科技成果转化孵化为一体的“北斗+”创新应用示范基地，充分汇聚“北斗+”创新应用成果资源，形成北斗创新成果转化推广服务

支撑能力，加快推动“北斗+”创新成果在各领域开放运用。依托“北斗+”创新应用示范基地，举办“星沙杯”创新创业大赛，打造北斗产业产学研用衔接桥梁。

(3) 牵头/配合单位

序号	建设内容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1	争取国家北斗导航位置服务数据分中心落户	长沙经开区管委会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及其他相关部门
2	培育“北斗+”应用服务企业	长沙经开区管委会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及其他相关部门
3	打造“北斗+”创新应用示范基地	长沙经开区管委会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及其他相关部门

2、区块链产业专项

(1) 建设目标

星沙区块链产业园建设逐步完善，每年引进100家企业，到2023年园区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达到50亿，力争3年内培育3家区块链上市企业，形成全国一流的区块链产业集群，技术创新、安全技术检测服务、应用创新三大高地效应初步显现。

(2) 建设内容

加快壮大星沙区块链产业园规模。重点依托天河国云、湖南和信区块链研究院、区块链安全技术检测中心等，积极培育和引进国内外区块链创新创业优质企业，加快壮大星沙区块链产业园规模。打造集研发创新、公证确权、金融监管、产品溯源、安全检测等服务为一体的区块链产业发展平台，连接应用主体、供应主体、第三方金融机构及监管方，培育形成完整的区块链生态系统。

组建星沙区块链技术创新联盟。依托湖南星沙区块链产

业园，引导天河国云等龙头企业与湖南大学、国防科技大学等高等院校以及湖南潇湘大数据研究院、湖南和信区块链研究院、中国工业与应用数学学会等科研院所组建星沙区块链技术创新联盟，开展区块链技术联合攻关，加快突破加密算法、共识机制、智能合约、侧链与跨链、区块链数据、网络架构和运行协议等关键核心技术，加强与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数字技术的深度融合。探索公链、私链、联盟链落地的应用方案，加快构建区块链应用技术体系，打造全国区块链技术创新高地。

构建全国一流区块链安全技术检测服务体系。加快推动长沙经开区区块链安全技术检测中心建设，重点推进智能合约安全审计、共联安全审计、钱包安全审计、渗透测试等检测技术的研发与开发。加强与国家互联网应急中心、国防科大等单位合作，积极对接湖南省网信办，支持检测中心面向全国区块链开展技术检测工作，为区块链项目提供区块链代码审计、安全监测、风险监控等服务，构建全国一流区块链安全技术检测服务体系。

培育一批面向政企场景的区块链创新应用企业。依托星沙区块链产业园，培育一批面向政企场景的区块链创新应用企业，以政企场景应用为切入口，推动区块链在工业、能源、文化、政务、金融、流通等各领域的应用落地。积极开展食药安全监管、自然资源登记、卫生健康、存证公证区块链的示范应用，探索建立政府各部门联盟链，建立联盟业务公信力支撑系统，鼓励各级政府和各部门开展“区块链+”试点

示范。重点推进区块链在工业中的应用落地，加强区块链面向工业供应链管理、工业互联网中的应用，推动企业优化业务流程、降低运营成本。

(3) 牵头/配合单位

序号	建设内容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1	加快壮大星沙区块链产业园规模	长沙经开区管委会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及其他相关部门
2	组建星沙区块链技术创新联盟	长沙经开区管委会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及其他相关部门
3	构建全国一流区块链安全技术检测服务体系	长沙经开区管委会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及其他相关部门
4	培育一批面向政企场景的区块链创新应用企业	长沙经开区管委会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及其他相关部门

3、大数据产业专项

(1) 建设目标

到 2023 年，引进大数据企业 150 家，培育本地企业 50 家，大数据加工服务产业初步形成集聚发展态势，大数据赋能工业高质量发展成效不断显现，全县大数据产业规模达到 20 亿元。

(2) 建设内容

开展“招大引强”行动。依托北部生态服务城 5G 大数据产业区、星沙区块链产业园、湖南潇湘大数据研究院等产业发展平台，积极开展针对性招商引资，围绕着数据采集、清洗、标注等为核心内容的大数据加工服务细分领域以及工业大数据应用领域，引进龙头企业和培育本土企业并举，着

力构建多层次、梯次化的产业主体体系，促进大数据产业链上下游联动，培育繁荣的大数据产业生态。

以数据加工服务为切入培育产业生态。引导大数据产业龙头企业联合湖南大学、中南大学、国防科大、湖南潇湘大数据研究院等高校院所联合开展数据加工服务相关工具及软件的研发，建设数据加工服务产业平台，充分整合各类资源，实现数据加工服务线上供需有效对接。鼓励数据加工服务企业、个人、团队承接医疗、交通、金融等各专业领域数据加工服务，支持开展语音、图像、文本、视频、地图等非结构化数据清洗、标准、验证等服务业态的培育。

开展工业大数据应用试点示范。面向工程机械、汽车及零部件、电子信息等主导产业领域，引导三一集团、上汽大众、蓝思科技等龙头企业，加快工业大数据分析应用产品研发，推动大数据在生产制造、供应链管理、产品营销等产品全生命周期、产业链全流程各环节的应用，开展工业大数据应用试点示范。总结推广工业大数据应用方法，制定工业大数据应用水平评估标准，加强对地方和企业应用现状评估。

(3) 牵头/配合单位

序号	建设内容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1	开展“招大引强”行动	北部生态服务城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及其他相关部门、长沙经开区管委会
2	以数据加工服务为切入培育产业生态	北部生态服务城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及其他相关部门、长沙经开区管委会
3	开展工业大数据应用试点示范	北部生态服务城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及其他相关部门、长沙经开区管委会

4、5G 产业专项

(1) 建设目标

到 2023 年，建成一批 5G 产业园，引进 150 家企业，5G 产业规模达到 20 亿。5G 在工业场景中的应用不断深化，建成全国领先的“5G+工业互联网”产业基地。

(2) 建设内容

建设“5G+工业互联网”先导区。大力开展基于 5G 工厂内外网络改造、基于 5G 的工业互联网平台优化，加强 5G 与生产信息系统的对接，加快工业互联网在优势产业集群中推广应用。以三一集团、山河智能、博世汽车等龙头企业开展“5G+工业互联网”为示范，加快打造一批“5G+工业互联网”标杆项目。重点围绕设计、生产、管理等环节，衍生打造柔性生产、创成式设计、共享制造、数据服务等一系列制造新模式，建设全国领先的“5G+工业互联网”产业基地。

推动“5G+”新基建应用场景落地。立足长沙县智能制造发展基础，抢抓国家“新基建”发展机遇，加快实施《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5G+”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指南》，围绕“5G+人工智能”、“5G+VR/AR”、“5G+智能产品”三个重点方向，加快推动基于 5G 的设备智能控制与参数优化、基于 5G+机器视觉的质量检测、基于 5G+机器学习的预测性维护等十大应用场景落地。

打造 5G 产业发展聚集区。依托工程机械、汽车与零配件、电子信息等产业聚集区域，规划布局一批 5G 产业园，汇聚 5G 产业发展要素，吸引和培育一批 5G 产业链相关的企

业和团队，孵化 5G 创新产品和项目，形成具有区域带动辐射能力的 5G 产业聚集区。依托 5G 产业聚集区，加快形成一批具有国内外先进水平的 5G 应用软件产品、服务和解决方案，促进 5G 在制造、交通、物流、医疗、教育、电子商务、文化娱乐等行业的创新应用。

（3）牵头/配合单位

序号	建设内容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1	建设“5G+工业互联网”先导区	长沙经开区管委会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发展和改革局以及其他相关部门
2	推动“5G+”新基建应用场景落地。	长沙经开区管委会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发展和改革局以及其他相关部门
3	打造 5G 产业发展聚集区	长沙经开区管委会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发展和改革局以及其他相关部门

（九）“两主一特”数智领航行动

1、工程机械专项

（1）建设目标

围绕打造“先进制造业”总体目标，到 2023 年，工程机械产业本地配套率以及能力显著提升，零部件电商在线交易平台交易额不断增长。工程机械后市场对工程机械产业发展的赋能成效不断显现，后市场产业规模达到 100 亿元。工程机械供应链金融使产业链上下游中小企业显著受益，推动全产业链联动协同发展。

（2）建设内容

以数字化手段提升本地配套能力。加快经开区精准招商平台建设，依托三一集团、铁建重工、山河智能等龙头企业和相关研究机构，加大核心零部件的技术攻关力度以及研发机构、关键零部件企业的引进力度，不断提升产品本地配套

率。引导零部件龙头企业探索建立零部件电商在线交易平台，逐步整合工程机械产业零部件市场资源，提升供需对接效率与本地配套能力。

推广大规模个性化定制。推动企业加强工程机械产品模块化设计方法的应用，实现个性化定制产品快速成型；建设个性化产品数据库，深度挖掘和分析用户的个性需求特征；打造个性化定制服务平台，通过虚拟现实和增强现实、定制参数选择、三维数字建模等方式，实现用户深度交互、产品定制方案快速形成，提升工程机械企业快速高效满足用户个性化需求的能力。

培育工程机械后市场。支持三一集团、山河智能、铁建重工等龙头企业牵头，加快建设工程机械后市场公共服务平台，打造工程机械身份识别数据库，为规划在用工程机械管理及流通提供基础数据服务。鼓励工程机械企业运用数字技术基于产品的研发、生产、服务和商业模式创新，实现从制造向“生产+服务”转型升级，从单纯的产品供应商向提供全生命周期健康管理、工程总承包系统解决方案等后市场领域延伸。

推广供应链金融。鼓励三一集团、山河智能、铁建重工等龙头企业，加大企业财务和业务的数字化改革力度，围绕工程机械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开展普惠服务，降低产业链融资成本，共同构建供应链金融生态。探索在供应链金融中引入区块链技术，打造区块链+供应链金融系统，实现企业、金融机构以及银行的有效对接。

(3) 牵头/配合单位

序号	建设内容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1	以数字化手段提升本地配套能力	长沙经开区管委会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发展和改革局以及其他相关部门
2	推广大规模个性化定制	长沙经开区管委会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发展和改革局以及其他相关部门
3	培育工程机械后市场	长沙经开区管委会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发展和改革局以及其他相关部门
4	推广供应链金融	长沙经开区管委会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发展和改革局以及其他相关部门

2、汽车及零部件产业专项

(1) 建设目标

围绕打造“先进制造业”总体目标，到2023年，汽车后市场对汽车及零部件产业发展的赋能成效不断显现，后市场产业规模达到50亿元。形成一批智能网联项目试点示范，建设成为全国领先的智能网联汽车产业基地，新能源汽车产业能级显著提升。

(2) 建设内容

布局智能网联领域。采用“互联网、平台、共享”新思维，依托三一集团、上汽大众等龙头企业，积极推动智能网联系统研发，布局智能网联及其配套产业，打造一批智能网联试点示范项目。以三一智能网联重卡及配套项目为示范，构建产销网络化、服务一体化新模式，打造全国领先的智能网联汽车产业基地。

提升新能源汽车产业能级。依托经开区新能源汽车产业园，积极布局新能源汽车产业上下游产业链，设立产业发展基金，采取项目招引、建设推进、平台搭建、影响力打造等渐进方式，面向国内外吸引新能源整车和零部件项目，推动

园区企业掌握一批汽车节能与新能源汽车的核心关键技术，实现园区企业在动力电池、驱动电机、控制系统等关键部件领域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提升新能源汽车产业整体发展能级。

推广网络协同制造模式。以信息数据资源共享为核心，建设网络化制造资源系统平台，推动汽车及零部件产业上下游企业围绕产品开发、生产制造、经营管理、制造服务等环节，实现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提升企业间的创新资源聚集和制造能力集聚能力。建立汽车产业数据协同机制，指导园区内零部件配套企业有效排产。

培育汽车后市场。以梨梨街道、干杉镇为中心，依托上汽大众、广汽菲克、广汽三菱等本地汽车龙头企业以及引培一批创新型企业，大力发展智能配送服务、动态汽车管理、智能行车服务等后市场服务，打造汽车后市场聚集区。鼓励建立汽车后市场公共服务平台，整合各类服务资源，实现供需精准对接。

(3) 牵头/配合单位

序号	建设内容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1	布局智能网联领域	长沙经开区管委会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及其他相关部门
2	提升新能源汽车产业能级	长沙经开区管委会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及其他相关部门
3	推广网络协同制造新模式	长沙经开区管委会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及其他相关部门
4	培育汽车后市场	长沙经开区管委会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及其他相关部门

3、电子信息产业专项

(1) 建设目标

围绕打造“先进制造业”总体目标，到2023年，集成电路自主创新成果转化不断突破，集成电路企业自主创新能力显著增强，形成行业中具有影响力的自主创新技术和产品。建成中电·长沙智能安全硬件产业基地，智能硬件安全产业发展规模初步显现。

(2) 建设内容

推进集成电路自主创新应用。以长沙IC基地、国科集成电路产业园为载体，发挥国家“芯火”双创基地建设带动作用，依托国科微电子等集成电路龙头企业，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加快集成电路自主创新成果转化，推动自主创新集成电路产品在电子政务领域、垂直行业应用领域（公安、社保、医疗等）的推广应用。

打造中电·长沙智能安全硬件产业基地。依托经开区，加快中电·长沙智能安全硬件产业基地，打造智能安全硬件创新、敏捷制造共享、综合配套服务三大产业服务中心，形成工业级智能硬件、智能网联车硬件、智慧城市硬件、智能服务机器人四大产业组团，大力发展智能网联车、工业级智能硬件、智能服务机器人、智慧城市相关硬件、新技术研发及软件服务等“4+1”产业体系。

(3) 牵头/配合单位

序号	建设内容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1	推动集成电路自主创新应用	长沙经开区管委会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及其他相关部门

2	打造中电·长沙智能安全硬件产业基地	长沙经开区管委会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及其他相关部门
---	-------------------	----------	----------------------------

（十）数字服务经济勃兴行动

1、数字物流专项

（1）建设目标

到 2023 年，建成长沙县重点物流企业名录库，形成县级重点物流企业认定办法，打造 9 家物流龙头企业，建成物流综合信息服务平台，“星递安”物流行业管理平台不断完善。重点物流园区数字化改造升级成效显著，先进物流装备与技术得广泛应用，形成一批多功能综合数字物流产业园和具有影响力的数字物流试点示范园区。

（2）建设内容

物流龙头企业培育行动。进一步强化物流企业对物流产业发展的主体作用，面向全县范围内加快开展物流龙头企业培育行动。面向全县范围内征集实力强劲、经营状况良好的物流企业，建立长沙县重点物流企业名录库。通过整合提升、引进移植和培育扶持三个重要途径培育一批物流龙头企业，强化对物流企业并购重组的政策支持力度，鼓励现有运输、仓储、货代、联运、快递企业的功能整合和服务延伸；面向国内外引进一批优质物流企业；制定县级重点物流企业认定办法，加大对长沙县龙头物流企业的扶持力度。

建立健全物流信息服务平台体系。支持建立第三方技术企业或者骨干物流企业，建立物流综合信息服务平台，充分整合物流信息资源，实现物流信息融通共享。依托平台整合

物流行业供需资源，为中小物流企业提供采购、交易、运作、跟踪、管理和结算等全流程服务。完善升级“星递安”物流行业管理平台，全面落实物流行业“三个百分百”。

打造数字物流试点示范园区。推进汇隆物流园、长沙顺丰丰泰产业园、弘广物流园区、环通物流园、湖南物流总部物流园、长沙黄兴海吉星国家农产品物流园等重点物流园区数字化升级改造。鼓励重点物流园区建设成为集智能分拨、展示交易、跨境物流、现代冷链、电商运营、科技创新服务、投融资服务等于一体的数字物流产业园，打造一批数字物流试点示范园区。推广自动化仓库、智能分拣、智能配送等先进物流设备和技术，发展多式联运、“互联网+”车货匹配、无车承运人等新业态新模式，加强物流企业订单处理、需求分析、数据安全管控，促进物流产业经营模式创新。

(3) 牵头/配合单位

序号	建设内容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1	物流龙头企业培育行动	东部临空产业城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发展和改革局及相关部门、北部生态服务城、南部国际会展城
2	建立健全物流信息服务平台体系	东部临空产业城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发展和改革局及相关部门、北部生态服务城、南部国际会展城
3	打造数字物流园区试点示范	东部临空产业城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发展和改革局及相关部门、北部生态服务城、南部国际会展城

2、数字会展专项

(1) 建设目标

到2023年，重点会展场馆数字化改造成效显著，建成长沙县会展业公共服务平台以及数据库，会展业“云模式”

得到广泛推广，会展业呈现出多元化发展格局，与传统产业不断融合，经济带动效应逐步增加。

（2）建设内容

加快会展场馆数字化建设。加快场馆智能化改造，推动场馆实现免费无线网络全覆盖以及信息服务精准推送。鼓励展厅使用数字沙盘、全息成像、地面互动投影、互动滑轨屏、虚拟主持人等智能化展厅多媒体设备。开发集会场服务、会展旅游、会务服务等为一体的展厅综合服务平台，推动会议、展览、节事活动以及奖励旅游等各类会展相关的线下服务向线上延伸。

打造会展业公共服务平台。整合会展行业各类数据资源，建立会展业数据库，促进会展资源互联互通、共享共用，为政府、企业和个人提供会展业数据及其衍生服务。建设长沙县会展公共服务平台，提供会展咨询、统计调研、网上办事、政策法规、展会排期、虚拟展厅、展会服务、城市服务等功能。

开展数字会展新模式试点示范。依托南部会展城，以长沙国际会展中心和长沙国际会议中心等展厅作为试点示范，大力发展会展业“云模式”，推动会展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充分运用5G、VR/AR、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数字化技术，实现场景还原、实境模拟、立体展现等崭新体验模式。积极挖掘“会、展、节、赛、演、游”等多元化业务，不断扩大“生意圈”“朋友圈”。

（3）牵头/配合单位

序号	建设内容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	------	------	------

1	加快会展场馆数字化建设	南部国际会展城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发展和改革局及相关部门、北部生态服务城、东部临空产业城
2	打造会展业公共服务平台	南部国际会展城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发展和改革局及相关部门、北部生态服务城、东部临空产业城
3	开展数字会展新模式试点示范	南部国际会展城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发展和改革局及相关部门、北部生态服务城、东部临空产业城

3、数字贸易专项

(1) 建设目标

到 2023 年，黄花综保区建设逐步完善，跨境电子商务规模逐步扩大，进出口交易达到 200 亿美元。形成 6 个以上具有行业影响力的大宗商品电子商务交易平台，传统产业赋能效应不断突显。建成一批新零售样板区，新零售模式在全县范围内得到广泛应用和推广。

(2) 建设内容

深化黄花综合保税区建设。加快发展海关监管、多式联运、跨境支付、检验检疫等创新措施。依托跨境电商监管中心、进出口商品展示交易中心，构建具有国际影响力的进出口商品展销平台，打造进出口商品“世界超市”。支持企业开展跨境电商，在电子商务 B2B 模式的技术标准、业务流程、监管模式和信息化建设等方面先试先行。加快推进跨境电商空港产业园项目建设，打造集跨境电商创业基地、保税仓储、进出口综合贸易服务、会议展示中心、跨境购物中心、异国风情餐饮休闲于一体的服务型电商产业中心。

建成一批大宗商品电子商务交易平台。推动行业电子商务发展，围绕工程机械、汽车及零配件、电子信息、茶叶等

优势产业，引导和指导各行业龙头企业，打造长沙零部件交易平台和星沙茶叶交易网等一批大宗商品电子商务交易平台，积极拓展网络销售渠道，鼓励中小企业应用平台，开展在线采购和营销活动。

打造新零售样板区。依托星沙街道、泉塘街道、湘龙街道、梨梨街道、长龙街道，打造线上线下融合的新零售样板区，推动长沙县建成中部消费中心城市。推动实体商贸零售企业采用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数字技术全面改造业务流程，鼓励建成电子标签、智能收银系统、线上会员系统、线上交易平台，推广无人超市、智能体验超市、自主售货机等新零售模式。

(3) 牵头/配合单位

序号	建设内容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1	深化黄花综合保税区建设	东部临空产业城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发展和改革局及相关部门、北部生态服务城、南部国际会展城
2	建成一批大宗商品电子商务交易平台	东部临空产业城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发展和改革局及相关部门、北部生态服务城、南部国际会展城
3	打造新零售样板区	东部临空产业城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发展和改革局及相关部门、北部生态服务城、南部国际会展城

4、数字文旅专项

(1) 建设目标

到 2023 年，构建数字文旅全媒体宣传矩阵，建成具有全国影响力的“五悦星沙”数字文旅品牌。

(2) 建设内容

构建数字文旅全媒体宣传矩阵。举办数字文旅产业大会，搭建交流平台促进文旅融合，扩大长沙县文旅品牌影响力。依托县内外报社、电视、网络、微博、抖音等主流媒体以及客户端，搭建数字文旅全媒体宣传矩阵，加强“力量之都、大美星沙”文旅宣传。以在线直播、短视频、视频博客、旅游攻略等方式推介星沙数字文旅品牌，利用人工智能、VR/AR、5G等数字技术，制造跨场景、沉浸式的服务体验，做大做强悦游、悦艺、悦读、悦动、悦耀“五悦星沙”品牌活动。

打造“五悦星沙”数字文旅知名品牌。依托智慧文旅服务平台，充分整合全县文化旅游体育资源，积极开展以“春之韵”“夏之恋”“秋之梦”“冬之趣”等为代表的“悦游星沙”旅游品牌活动，以“田汉大舞台”、“雅韵星沙·周末有戏”、“悦艺益课堂”、“‘悦生活·星沙文旅云’线上公益大课堂”等为代表的“悦艺星沙”文艺品牌活动，以“书香星沙”、“松雅书院”等为代表的“悦读星沙”品牌活动，以体育舞蹈、太极拳免费培训、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暑期中小学生免费培训等为内容的“悦动星沙”品牌活动，以“非遗传承·健康生活”文化和自然遗产日、“夏之恋·在长沙”文旅直播排位赛、“云游故居”等为代表的“悦耀星沙”品牌活动，着力打造“五悦星沙”数字文旅知名品牌，提升长沙县数字文旅产业影响力、竞争力。

(3) 牵头/配合单位

序号	建设内容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1	构建数字文旅全媒体宣传矩阵	县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相关部门
2	打造“五悦星沙”数字文	县文化旅游广电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发

旅知名品牌	体育局	展和改革局及相关部门
-------	-----	------------

5、数字农服专项

(1) 建设目标

到 2023 年，建成长沙县农业大数据中心、农业综合应用平台、农业 GIS 地理信息系统，农业数字化水平显著提升，农村电商规模达到 200 亿，形成具有全国影响力的“星沙味道”区域公共品牌，北部农村创客平台不断做优做强，入驻农业创客达到 2 万人。

(2) 建设内容

高质量打造现代农业示范区。以长沙县有机农业文创园为示范，全域推广智能农机、智慧大棚、智慧灌溉等数字农业发展新模式。加快建设长沙县农业大数据中心，充分整合农业自然资源、农业种质资源、农村集体资产、农村宅基地、农户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等各类涉农大数据，构建农业数据资源体系。打造农业综合应用平台，为农业政策决策者、业务部门和农业生产主体三类用户提供科学决策支撑。依托“数字长沙县时空信息云平台”，打造农业 GIS 地理信息系统，构建农业“一张图”，实现以图管地、以图管产、以图智农、以图决策，提高管理服务的实时化、可视化、精细化。

壮大农村电商规模。引导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对接淘宝、京东、拼多多、有赞等主流电商平台，加快推广抖音、快手等短视频营销途径，发展“互联网+订单农业”模式，支持金井镇、果园镇、福临镇等乡镇打造“中国农产品电商之乡”。加快“慧享游”网络销售平台完善升级，提供农产品的供求对接、招商代理、商城交易及周边新闻、技术、商圈等一站

式综合电商服务。依托“慧享游”网络销售平台，大力打造“星沙味道”区域公共品牌，提升长沙县有机产品品牌影响力。

深化北部农村创客平台建设。依托北部农村创客平台，完善农村创新创业配套设施建设，加快打通城市工商资本、技术、人才进入农村通道，吸引国内外农业创客进驻创业。持续开展树立“零资金”启动快速成长、以新兴产业带动农村集体经济发展、以解决就业带动精准扶贫创新创业典型工作。完善“三条创客大道”建设，推动一三产业深度融合，全面带动农民群众就业增收。

(3) 牵头/配合单位

序号	建设内容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1	高质量打造现代农业示范区	现代农业示范区	县农业农村局、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相关部门、东部临空经济城、南部国际会展城、北部生态服务城
2	壮大农村电商规模	县农业农村局	现代农业示范区、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相关部门、东部临空经济城、南部国际会展城、北部生态服务城
3	深化北部农村创客平台建设	现代农业示范区	县农业农村局、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相关部门、东部临空经济城、南部国际会展城、北部生态服务城

第六章 实施路径

（一）第一阶段（2021-2023）：基础升级，重点示范

1、阶段目标

本阶段以提升人居环境品质、城市治理联动、产业承载能力为重点，优先启动数字化共性能力建设，按照急用先行原则建设上层业务应用系统，完善统筹推进体制机制，快速勾勒长沙县新型智慧城市四梁八柱。经过本阶段建设，长沙县全域城市状态感知、决策分析、指挥联动、综合服务能力明显增强。

2、建设内容

——**新型基础设施示范行动**：完成存算资源基于国产化技术体系的自主可控改造升级，基本完成全县主要建成区路灯、井盖、电梯、管网的智慧化改造，5G网络完成全县重点地区、重点部门连续覆盖。

——**星沙指挥中枢突破行动**：初步建成城市运行管理中心，构建完善城市基础数据库、主题库、部门库，并与市级数据资源体系无缝融合，建成视频超融合平台、物联网平台、人工智能平台，升级完善时空信息云平台。

——**宜居星沙品质升格行动**：开展智慧教育建设，推动长沙县优质教育资源共享，提升校园教育智能化水平。深化智慧医疗建设，推进医疗数据的互信互认，利用信息化手段促进医疗资源流动。深化智慧文旅建设，推进文旅融合业务全流程数字化及用户服务的信息化。围绕城市治理能级提升，开展智慧司法、智慧执法、智慧城管、智慧环保、智慧能源、

智慧水利等项目建设，以各类应用系统为基础，打通数据接口、集成应用界面、拓展和完善业务功能，提高各领域业务工作的信息化办理水平及智能分析管理水平。围绕城市生活品质提升，开展智慧人社、信用信息综合服务、区块链+食品药品安全等项目建设，提升政府公共服务能力和民众生活便捷水平。

——智慧交通综合提升行动：搭建起交通感知监测支撑体系，完成“智慧公路”、客货运站监管、路网管理、桥梁监测管理等特色应用建设，完成长沙县交通运输综合运行协调与应急指挥中心（TOCC）的建设。完成覆盖主城区及乡镇重点地区的交通管理智能化终端设施设备建设，建成“星沙交管云脑”、情指勤督宣一体化实战平台以及交管大数据研判服务体系。

——城市安全全域防控行动：完成地质灾害监测预警平台、森林防火监测预警系统建设，大幅提升自然灾害及时发现、精准定位、快速预警能力。

——智慧“五零”治理下沉行动：建成功能完善的党建+智慧“五零”基层治理一体化平台，建立起县、街道（乡镇）、各社区（村）三级贯通的“统一感知、统一巡查、统一调度、统一处置、统一考核”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开展街镇智慧“五零”建设试点，增强基层治理和服务群众工作的预见性、精准性、高效性。

——园区服务智慧升级行动：面向经开区，夯实智慧园区基础建设，持续推动“一档两库一平台”迭代升级，逐步

建成工业经济运行分析系统以及企业服务管理系统等各业务与条线的应用系统建设，加快推进涵盖政务数据、工业数据的大数据中心建设。遴选一批长沙县数字经济承载园区，加快推进数字化基础设施、配套服务体系以及园区运营管理平台建设，推进智慧园区试点建设。

——“星链数网”突破发展行动：立足于产业发展基础与创新驱动转型升级需求，围绕北斗、区块链、大数据、5G等新兴领域，依托园区建设、企业招引、试点打造等多种途径，加快形成750家以上高技术企业组成的新型产业集群。

——“两主一特”数智领航行动：围绕着工程机械、汽车和零部件、电子信息等“两主一特”主导产业，应用数字化手段全面提升本地配套能力，完善智能网联、新能源、安全硬件产业等新领域布局，推广大规模个性化定制以及网络协同等新模式，培育后市场以及供应链金融等新业态，加快智能制造提质升级。

——数字服务经济勃兴行动：落实“优二兴三”战略，全面推动物流、会展、贸易、文旅、农服等产业数字化转型。引培9家物流龙头企业，构建“低投入、高效率、数字化”现代物流体系；高质量建设数字化全景体验的国际化会展场馆、会展业公共服务平台；打造6个以上具有行业影响力的大宗商品电子商务交易平台；建成3个数字文旅产业园，常态化举办数字文旅产业大会，加快打造数字文旅高地；建设完善长沙县农业大数据中心、农业综合应用平台、农业GIS地理信息系统，农村电商规模达到200亿。

（二）第二阶段（2024-2025）：融合拓新，标杆创成

1、阶段目标

本阶段重点提升数字应用的智能化水平和城市数字经济一体联动、创新驱动、开放发展水平。经过本阶段建设，全国城市设施本质安全高可控新标杆、数据赋能县域现代化治理新标杆、创新驱动型产业转型升级新标杆全面创成。

2、建设内容

——**新型基础设施示范行动**：本阶段重点强化数字基础设施的产业承载能力，构建同城双活及异地灾备中心，在新建城区范围内进一步补点路灯、井盖、电梯管网等基础设施改造。

——**星沙指挥中枢突破行动**：高标准建设城市数字孪生体，加强与市级数字孪生城市对接融合，持续扩展城市仪表盘，推动数据驱动的城市治理能力迭代升级。

——**宜居星沙品质升格行动**：开展智慧养老专项工作，推动线上线下养老服务信息和资源联动，健全智慧养老服务体系，满足老年人全方位、多层次、多样化的养老服务需求。

——**智慧交通综合提升行动**：开展智能网联公交应用试点，为公众提供便捷、智能、绿色出行新体验；建设长沙县智能网联汽车云控平台，支撑智能网联“路-车-云-网”协同与智慧交通协同创新应用；探索智能网联汽车多元示范场景，开展智能重卡、共享出行、智能环卫车等领域的智能网联汽车示范应用。

——**城市安全全域防控行动**：打造应急管理综合应用平

台升级版，建设应急预案管理系统、应急值守系统、预警发布系统、综合研判及辅助决策系统、事件画像构建系统等特色应用，并接入省市应急管理综合应用平台，全面提升平时准备、事发响应、事中处置、事后复盘全流程应急管理能力。

——智慧“五零”治理下沉行动：进一步拓展党建+智慧“五零”平台应用覆盖范围，提升平台应用成效，拓展建设街镇基层治理大数据中心数量，实现全部镇、街道覆盖，形成完善的智能化基层治理体系，打造成县域基层治理新样板。

——园区服务智慧升级行动：持续完善升级长沙经开区智慧园区建设，深化涉企服务、产业支撑服务数字化应用。每年新建2个智慧园区，在园区内开展无人配送车、无人超市、自动驾驶接驳等先进技术装备商用。

——“星链数网”突破发展行动：面向北斗、区块链、大数据、5G等数字新兴产业招引、培育围绕“两主一特”等长沙县特色产业、细分场景的数字技术服务提供商，加快培育一批细分行业隐形冠军、小巨人企业，力争培育3-5家上市企业。

——“两主一特”数智领航行动：以智能制造技术应用、智能化产品升级继续壮大“两主一特”产业规模，通过智能制造技术全产业链推广，提升配套企业核心技术自主创新研发水平，力争形成内生联动、区域辐射的三大千亿级产业集群。

——数字服务经济勃兴行动：进一步提升生产性服务业

与“两主一特”产业联动发展水平，积极培育一批星沙特色、湖湘一流、全国知名的旅游、文创等生活性企业及品牌，大幅提升产城融合发展水平，增强面向长株潭城市群高端人才引聚能级。

（三）项目清单

按照“基础先行、共性先行、急用先行”原则，拟由县财政拨付资金4亿元，分五年新启动19个信息化项目建设。在建设推进过程中，可根据实际需要动态调整建设范围（储备项目清单见附件一）、建设内容、项目启动顺序及年度资金投入安排，确保“需求牵引、迭代发展”。

长沙县新型智慧城市项目建设清单（2021-2025）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概述	资金投入估算(万元)					资金投入估算小计(万元)	资金来源建议	牵头单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1	升级完善时空信息云平台	打造长沙县自然资源“一张图”，形成空间信息数据资产档案，纳入多部门自然资源领域相关数据，构建面向服务对象的国土空间数据支撑体系。运用云计算、大数据技术，依托“国土资源云”搭建面向服务对象的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为县、镇两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提供国土空间规划、用途管制与审批、监测预警、执法监察、不动产统一登记、决策支持等应用，提升自然资源管理效率和能力。	500	500	500			1500	县财政资金	县自然资源局
2	数据资源体系融合	依托市级数据资源管理平台建设长沙县基础数据库。依托全市统一的数据资源池建设，建设完善县级政务基础数据资源体系。	500	500	500			1500	县财政资金	县大数据中心
3	智慧“五零”	1、完善基础管理平台，基于城管环保网格化系统，升级建设党建+智慧“五零”系统，打造全县一体化的全科网格管理平台；	1000	1000			2000	县财政资金	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县融媒体中心/县大数据中心	
		2、建立基层治理感知体系，打造无人值守系统、群防群治系统，加快建立多元参与的基层治理体系；								
		3、建设事件统一调度处置平台，包括：“五零”受理系统、事件调度系统、联动处置系统、督查考核系统等；								
		4、建设党建+智慧“五零”移动应用系统，包括五零采集通、五零指挥通、五零领导通等；								
		5、开展智慧“五零”街镇试点，探索建设街镇基层治理大数据中心以及功能完善的街镇网格化管理指挥中心；								
		6、建设智慧融媒，加快推进县融媒体中心、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政务服务中心深度融合，全力打造“新闻+政务+服务+商务”智慧融媒，解决基层治理与文明创建工作中存在的短板问题，如开放式小区、开放式市场、拆迁安置区等涉及停车管理、社会治安、生态环境等领域突出问题。								
4	智慧交通	1、建设交通运输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基础数据库，搭建交通感知监测支撑体系，打造“智慧公路”、路网管理、桥梁监测管理等特色应用，构建“出行即服务(MaaS)”平台，提升安全生产监管、公共运输服务、交通信用综合管理能力；	1000	1000		500	500	3000	县财政资金	县交通运输局
		2、建设长沙县交通运输综合运行协调与应急指挥中心(TOCC)。								
5	平安星沙	深入推进“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深入推进“雪亮工程”建设，在主城区推进前端设备智能化改造，增加智能采集设备占比，在乡村加快“平安乡村”项目建设，增加监控点位部署，推进监控视频资源与县视频融合平台对接。	1000	1000	1000			3000	县财政资金	县政法委/县公安局
6	智慧农业	1、农业商贸物联网平台建设。着力推进“星沙味道”区域公共品牌创建，通过搭建线上“慧享游”网络平台及“1+8”配送站点健全农产品上行冷链物流体系，畅通县域高标准有机绿色生产基地和“共享工厂”产销对接渠道	500	500		500		1500	县财政资金	现代农业示范区
		2、智慧农业生产物联网示范平台建设，依托果园新明有机智慧园区，集成行情预测、生产计划、数字遥感、农事监测、专家分析、自动控制等现代农业先进科技，打造全县农业生产方式智能化、数字化、高效化及精准化综合创新示范样板。								
7	智慧应急	1、建设地质灾害监测预警平台，有效实时监测山坡滑动位移的实际状况，大大提升危险边坡预警和报警的及时性、送达率和有效性；	500	500	500	300	200	2000	县财政资金	县应急管理局
		2、建设森林防火监测预警系统，实现对林区火情的及时发现，并且精准定位、报警，以此								

长沙县新型智慧城市项目建设清单（2021-2025）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概述	资金投入估算(万元)					资金投入估算小计(万元)	资金来源建议	牵头单位
		降低森林火灾造成的损失。								
8	智慧管网	对原有二维管线系统进行升级,实现地下综合管线二三维一体化管理,对管线测量成果进行更新维护,与省、市管线系统进行互联互通;建设供水、排水管网智慧管理系统,建设安全运行监测平台。	500	500				1000	县财政资金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	“我的长沙APP”本地应用	1、依托长沙县政府门户网站,整合各部门、各行业门户网站,提供全县统一的对外服务入口,完善办事服务、政务信息公开、互动交流等服务功能;	100	100	100			300	县财政资金	县大数据中心
		2、依托“我的长沙”APP整合全县政务服务APP,并打造长沙县特色板块;								
		3、进一步推广“我的长沙”APP,并加强城市服务、政务服务业务接入,打造成为长沙县城市服务统一门户。								
10	智慧交管	1、丰富视频监控设备、雷达设备、交通流量检测设备、卡口设备、信号控制设备、非现场执法终端等智能化终端设施设备建设;	1000	500	1000	500	500	3500	县财政资金	县公安局交警大队
		2、建设“星沙交管云脑”,打通数据管控的各个环节,实现数据资源平台化、展现集约化、交换共享高可用、综合应用协同化;								
11	智慧水利	针对水利工程、水资源保安全、保运行要求,在当前智慧水利平台基础上,深化水利大数据智慧分析和应用,加强前端摄像头补点、升级改造,开展智能巡河等智慧化应用。	300	400				700	县财政资金	县水利局
12	共性基础支撑平台	1、视频超融合平台:整合长沙县内各类视频资源,实现全网视频信息共享和互联互通。平台提供视频流接入、管理与转发等能力,可提供相关场景的视频分析服务,如针对车辆,人员,人脸,人体等多种场景进行智能化分析,为各委办局提供智能化的视频分析服务。	800	500	1000	900	1000	4200	县财政资金	县大数据中心/县公安局
		2、物联网平台:可提供安全可靠的网络接入方式使其纳入统一业务管理中。通过物联网管理平台解决上述终端设备的通讯连接、协议适配、管理配置等统一接入需求,以及为各类物联网业务应用服务数据接口。具体包括物联网接入和物联网服务。								县大数据中心
		3、智慧执法:(1)结合网格化管理模式、精细化的法规编码规范和智慧化新技术应用,从日常执法管理、执法办案和执法监督需求出发,推动行政执法工作网上开展、执法文书网上制作、执法监督实时进行、执法管理精细落实;(2)通过移动化、扁平化、实时化的基于移动互联网的综合执法业务体系实现对行政执法活动全过程跟踪记录,提升日常执法工作效率,逐步探索社会公众可参与的行政执法公示新模式;(3)对行政执法主体、执法人员、执法案件、权责清单、法律法规等以时间、空间、数量等维度进行聚类分析、研判,结合大数据为热点敏感问题进行信息收集、部门人员量化考核、依法行政考核等提供实时动态数据支撑。								县行政执法局
13	智慧教育	1、建设智慧教育云平台,扩充教育平台模块、整合平台功能、完善特色资源;	500	1000	1000	1000	1000	3500	县财政资金	县教育局
		2、建设智慧校园,升级改造教育城域网,推进校园网络环境建设,开展场景化应用;								
		3、升级智慧教室,形成覆盖学校、学生和教与学全过程的教育管理与监测体系;								
14	智慧医疗	1、建设智慧医疗云平台,推进县域健康医疗基础数据和公共信息资源的整合;	300	500	1000	500	700	3000	县财政资金	县卫生健康局
		2、深化“互联网+医疗”服务,建立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环节的一体化服务体系;								
		3、强化医联体建设,有序引导县级医院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提供远程医疗服务,强化与省、市三甲医院建立紧密型医联体;								

长沙县新型智慧城市项目建设清单（2021-2025）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概述	资金投入估算(万元)					资金投入估算小计(万元)	资金来源建议	牵头单位
		4、加快疾病预防控制信息化建设，完成疾病档案（EDR）采集管理、传染病监测与分析、慢性病监测与分析等业务系统建设； 5、推动人工智能辅助诊疗、线上支付、电子发票、在线随访、网上预约、医院 HIS、EMR、LIS、PACS、体检系统、家庭医生、一站式结算等智慧医疗信息化建设； 6、建设长沙县健康科普馆，促进辖区居民健康素养水平提升；搭建长沙县居民健康素养监测系统，及时掌握辖区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15	长沙市政务云（长沙县专区）	1、改造升级现有县级存算资源体系，并统一受长沙市管理，提供基础软硬件资源，并支持多类型数据库、中间件、操作系统等业务组件； 2、开展面向计算服务、存储服务、网络服务等兼容性适配； 3、提供运维与运营服务。 注：此项投资不包括当前在建相关内容，为后续升级完善相关内容投入估算。			1000	1000	2000	县财政资金	县机关事务中心/县大数据中心	
16	城市运行管理中心	实现长沙县经济社会发展成果和智能应用场景集中可视化展示，城市管理资源高度整合、信息系统高度集成、部门联勤联动高度协同、上下贯通指挥高度统一，包括专题展示、联动指挥、协同调度、监测预警、分析研判、考核督查、应用场景。 注：此项投资不包括当前在建相关内容，为后续升级完善相关内容投入估算。			1000	1000	2000	县财政资金	县机关事务中心/县大数据中心	
17	智慧文旅	1、建设智慧文旅大数据平台，加强与相关部门及企业数据的互联互通共享共用； 2、建设智慧文旅服务平台，推动重点涉文旅场所建立文旅信息互动终端和文旅信息发布系统； 3、开展文旅体企事业单位数字化建设，逐步配备和完善软硬件设施，提高信息化管理水平和品牌建设能力。			500	1000	1500	3000	县财政资金	县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
18	区块链+食品药品安全	深化区块链在食品药品监管中的应用，打造“区块链+”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平台，提供远程在线企业/产品溯源信息实时查询、定位查询、视频监控、风险警示、数据分析、移动执法、行政处罚等，进一步提升政府公信力和社会公众服务水平。			400	500	600	1500	县财政资金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19	智慧后勤	1、汇聚县直机关人、房、车等要素信息，提供机关日常事务信息化调配和管理手段； 2、开展机关停车场数字化建设，实现车位提醒、自动缴费等功能； 3、进一步推进“智慧后勤”APP与相关系统的数据打通，实现后勤业务信息化管理功能整合。			500	300	800	县财政资金	县机关事务中心	
合计			8000	8000	8000	8000	8000	40000		

备注：后期在实施过程中，项目建设清单、内容、金额可根据长沙县发展实际情况及项目优先级进行灵活调整。
共计 19 大项目，分五年建设，每年投入 8000 万元，总投资金额为 40000 万元；

第七章 保障措施

（一）组织领导保障

在市新型智慧城市和数字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的统筹领导下，开展长沙县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工作。以县委、县政府、经开区管委会领导班子为核心，高规格组建长沙县新型智慧城市建设领导小组，负责研究制定全县数字化转型重大战略和重大政策，并督查工作落实情况，定期和不定期组织召开工作推进会，研究解决新型智慧城市建设过程中出现的重大问题，确保区县协调推进。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大数据中心，负责统筹协调新型智慧城市建设的具体工作。加强大数据中心与市数据资源管理局的常态化对接，确保市县两级存算资源对接协同、政务数据常态化回流、长沙县指挥中枢与市城市超脑业务联动。

（二）统筹推进机制

强化市县两级智慧城市建设统筹，对于智慧交通、智慧医疗、智慧文旅、智慧消防等与全市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整体推进密切相关的综合性、覆盖性领域的项目，报经市新型智慧城市和数字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后实施。参照《长沙市政府投资信息化建设项目管理暂行办法》（长政办发〔2020〕7号），由县大数据中心牵头，联合县发改、财政等部门，尽快制定出台《长沙县智慧城市专项资金及项目管理办法》，进一步强化全县信息化建设统筹推进力度，由县大数据中心、经开区经发局分别负责统筹推进长沙县、长沙经开区信息化建设项目，做好数据资源、标准体系对接工作。

在全县范围内实施政府财政统筹信息化建设项目全口径审核备案制度，由县发改局实行信息化项目立项审批管理，县大数据中心负责总体技术审批：对申请新建的政务信息系统，凡未明确部门间信息共享需求、不符合全县统一建设标准的，一概不予审批；对在建的政务信息系统，凡不能与其他部门互联共享信息的，一概不得通过验收；凡不支持县共享平台建设，不按要求向县共享平台提供信息的建设项目，一概不予审批或验收。

（三）人才支撑保障

强化数字产业人才支撑，落实《长沙市建设创新创业人才高地的若干措施（长沙人才新政 22 条）》等人才政策，进一步优化复合型数字化专业技术人才、高技能人才和数字化经营管理人才的引进、培养和使用机制，对特殊岗位、急需人才，采取聘任制、项目制等形式予以保障，支持使用高层次人才专项事业编制，实现人才聘用和服务外包的有机融合。引入国内新型智慧城市、数字经济等领域一流专家，聘请第三方专业评估机构，建立健全专家决策咨询机制、综合效益评估机制和责任目标考核机制，形成专家辅助决策、综合效益评估与政府责任目标考核相结合的长效机制。强化政务信息化建设人才保障，在各部門实行首席信息官（CIO）制度，负责与县大数据中心做好业务与技术的对接协同，避免技术与业务两张皮。

（四）资金来源保障

归口利用现有“新型智慧城市”整体资源，统筹安排新

增“新型智慧城市”信息化项目建设资金。新型智慧城市顶层规划建设资金，财政依法依规依程序，根据可用财力统筹安排，列入“新型智慧城市（信息化）”大预算。抓住“新基建”专项债契机，积极争取国家政策支持。积极申请国家、省直、市直单位各类专项经费，积极争取国家及各部委新型智慧城市、电信普遍服务、信息消费、数字经济、工业互联网等各类专项扶持政策支持，丰富建设资金来源。对涉及政务信息资源共享和利用的项目，优先安排立项和建设运维资金。积极吸引银行及投融资金融机构参与新型智慧城市项目建设。创新政府扶持资金支持方式，吸引集聚多元化社会资本参与智慧城市建设。探索实施“创新券”“云使用券”制度，将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开展数字技术应用创新、接受科技服务和云服务所产生的费用纳入补助范围。

（五）标准规范保障

以国家智慧城市标准体系框架为指导，在长沙市新型智慧城市标准规范体系基础上，细化制定符合长沙县特色需求的县级业务、管理和技术标准以及规范性文件。先行制定长沙县新型智慧城市关键技术标准、数据标准，构建覆盖“采、聚、存、治、用”全过程的数据标准体系，包括物联网技术标准、数据共享服务规范、数据分析标准规范、数据资源目录管理规范、数据资源库建设规范等，解决当前面临的跨部门数据互通共享迫切需求。依托长沙县新型智慧城市建设领导小组，联合相关单位共同制定相关工作标准，明确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工作责任、权力、范围、质量要求、程序、

效果、检查方法、考核办法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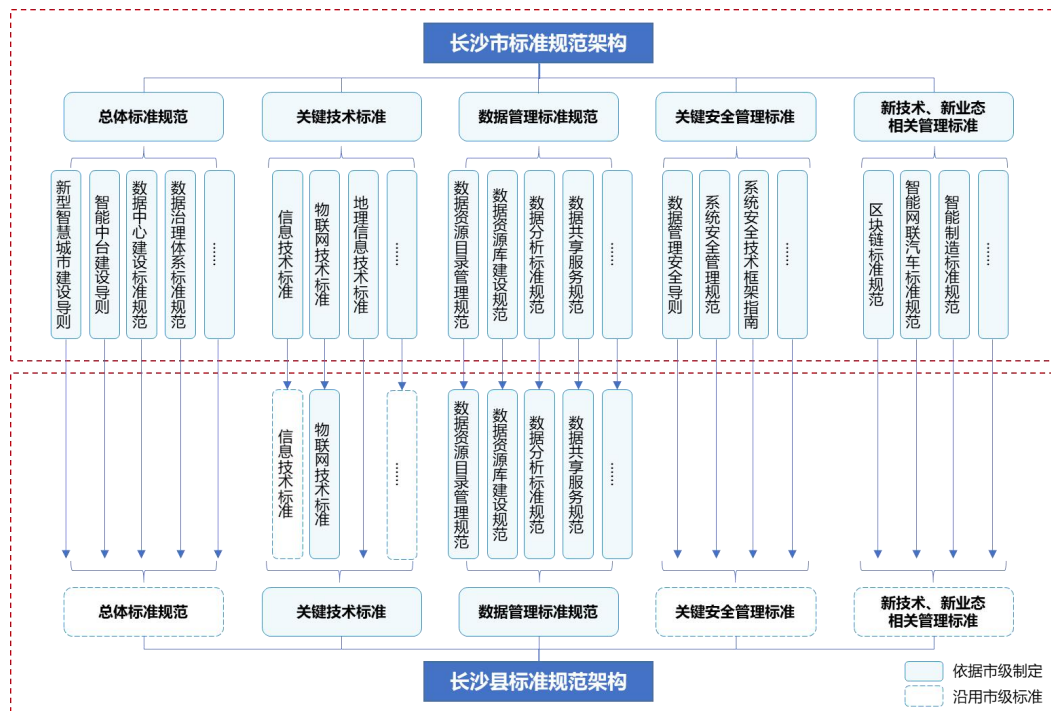


图 8 长沙县新型智慧城市标准规范架构

（六）评估宣传体系

构建囊括成效评估考核和第三方评价的综合评价体系。根据长沙县新型智慧城市建设评估指标，对新型智慧城市项目建设的进度、质量和效果等进行评价考核。邀请第三方专业测评机构，定期对全县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成效、政府工作效能、服务水平、企业数字化转型进展和数字经济发展质量等进行评估和评价，并形成评价大数据，按年度发布《长沙县新型智慧城市建设白皮书》，构建政府和公众良性互动的综合评价体系，优化服务方式，提升服务水平。定期总结梳理成功经验，依托融媒体渠道加强建设成果宣传推广，让长沙县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成果被更大范围感知、认可，营造更有温度、更有参与感、更有获得感的良好氛围。联合国内高端智库、企业，定期、不定期举办数字城市、数字经济等领

域高端研讨与学术交流活动，形成全国县域数字化转型的“头羊效应”。

附件一 储备项目清单

为进一步提升全县社会治理、民生服务等领域数字化支撑能力的完备度和数字化服务手段的丰富度，形成长沙县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储备项目清单如下，可根据实际需求纳入2021-2025年建设范围，或综合考虑实际建设紧迫度、县财政资金安排等因素，纳入远期（2026-2030）建设范畴。

长沙县新型智慧城市储备项目清单					
一、县财政出资项目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概述	资金投入估算(万元)	资金来源建议	牵头单位
1	区块链政务专网	按照市级部署要求，配合完成全市统一的区块链政务专网建设，实现基于区块链的政务大数据共享交换、互联互通。	500	县财政资金	县大数据中心
2	智慧政务	长沙县“互联网+政务服务”平台（基层工作平台）配套硬件及服务部署项目建设成果的基础上，进一步优化事项办理环节，提高窗口工作人员的智能化配置和业务水平，逐步实现“一窗”受理所有事项。	500	县财政资金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3	智慧司法	1、公共法律服务便捷普惠化：建立公共法律服务实体机构的虚拟场景，“一站式”法律服务产品做到便捷化、个性化、移动互联化、智能化；“一站式”法律服务体系做到结构完整、内容丰富、服务规范；	800	县财政资金	县司法局

		<p>2、司法行政业务高效精细化：以各类应用系统为基础，打通数据接口、集成应用界面、拓展和完善业务功能，提高司法行政业务办公信息化水平，有效提升司法行政效率；健全行政执法的溯源信息库，协调构建全县执法全程留痕的透明运行机制，加强对法律服务机构及从业人员的行业监管，有效提升行政执法监督的公信力；</p> <p>3、刑事执行联动智能化：利旧使用社区矫正、监狱和戒毒所现有的各类信息化业务系统，对监狱服刑人员、戒毒人员、社区服刑人员、刑满释放人员等特殊人群进行依法监管，实现可视化、全方位、全过程信息化管理，大幅提高立体防控水平。实现智能管教、精准执法、感化帮扶，同时兼顾平战结合、反应迅速、调度顺畅的实用性。</p>			
4	智慧人社	<p>1、整合全县就业、社会保障、人事人才、劳动关系等核心业务，形成人社一体化信息系统；</p> <p>2、逐步构建实体大厅、网上虚拟大厅、移动客户端、自助终端、咨询服务电话等多种形式相结合的公共服务平台，形成线上线下融合的“互联网+人社”格局；</p> <p>3、开展人社大数据服务应用，为公共服务和内部管理提供有力支撑，提高决策支持的科学性、适用性，经办服务的针对性、有效性，监察监管的及时性、精准性。</p>	1000	县财政资金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5	智慧城管	基于现有数字城管平台进行升级，实现数字化城市管理向智慧化升级，打造感知、分析、服务、指挥、监察“五位一体”的智慧化城市管理模式，提高城市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管理水平。	1000	县财政资金	县城市管理局
6	智慧城建	建筑工地远程视频监控系统，通过物联网、移动互联网、视频监控技术在建筑工地中的运用，提高建筑工地安全监管能力，构建建设工程综合监督平台，形成建筑工地安全、环境监管全环节信息一张图管理方式。	800	县财政资金	县城市管理局

7	智慧环保	利用智能监测设备和移动互联网，搭建城市基础设施、水环境、人居环境、生态资源等主要生态要素的环境监测防控系统，优化各级监测站点布局，实现全县资源环境信息的全面感知和动态监测，提升环境污染防范水平和应急处理能力。	600	县财政资金	市生态环境局长沙县分局
8	智慧能源	1、通过城市级智慧能源管理平台的分析应用，为政府部门做好能源宏观分析和战略规划、开展能源消费强度与总量的“双控”形势分析、实施节能监察、加强能源计量管理、同时覆盖工业和公共建筑能耗、制定节能标准等提供及时准确的数据支持，为加快动能转化、推动能源生产与消费革命、提升亩产效益等提供智慧化决策支撑； 2、为企业加强能源日常监控管理、开展能源审计、能源对标、能源计量审查、节能改造等提供技术支撑，便于企业明确节能方向和潜力，全方位综合分析能耗信息、工艺信息、设备控制信息、产品单耗信息等，提升能源效率，辅助改善工艺流程，增强企业竞争力，降低政府能耗压力。	2000	县财政资金	县发展和改革局
9	智慧信用	构建完善涵盖全县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和司法诚信的信用信息综合服务平台。全面采集司法部门、公共事业单位、政府行政管理部门等部门掌握的信用信息，建设完善长沙县社会信用数据库，实现法人和自然人信用信息的关联整合。	500	县财政资金	县发展和改革局
10	智慧园区	选取中电·长沙智能安全硬件产业基地、中部智谷产业园、星沙产业基地等 3-4 家特色园区： 1、升级园区数字化基础设施，园区光纤宽带，达到万兆到楼宇，千兆到桌面的带宽承载能力。实现园区范围内公共 WiFi、5G 网络全面连续覆盖。在园区内建设智慧电梯、节能建筑、智慧井盖、智慧灯杆、智慧停车等设施；	2000	县财政资金	相关园区管理办

		<p>2、搭建智慧园区企业服务平台，面向入区企业提供政策指导、人才对接、知识产权服务、法律援助、宣传推广、上市服务、涉外服务等服务；构建入园人员身份识别系统，实现通行、支付等“无感办公”体验；</p> <p>3、建设数字化园区运营管理平台，提供协同办公、门户网站运营、在线招商引资、企业精准识别、数字化物业管理、园区资产管理、园区无人值守、产值智能分析、园区运营智能决策等工具支撑。</p>			
11	智能制造	<p>紧密围绕工程机械、汽车及零部件、电子信息等重点制造领域关键环节，开展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装备融合的集成创新和工程应用，创建智能制造示范工程，推进机器人换人工程，顺应数字化智能制造的趋势，围绕提高制造品质和提高生产效率，在工程机械、汽车及零部件、电子信息制造领域大力推进。在“两主一特”领域持续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装备融合的集成创新和工程应用，提速机器人换人工程。</p>	6000	县财政资金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12	创新创业服务平台	<p>创新发展众创空间和网络众创平台，积极发展众创、众筹、众包、众扶等新模式，形成创客创新创业新高地。鼓励现有科技企业孵化器、大学生公共创业实训基地、文化创意产业园、国家农业示范园、职业院校等为创业者提供综合服务平台和发展空间，对于创新成效突出的予以奖励。积极打造北部农村创客平台、南部创客平台、星沙国际创客周等品牌，汇聚多方力量建设众创空间，提升创客服务能力，打通创新、创业、创投、创客的服务链条，提高创新创业效率。</p>	1500	县财政资金	县科学技术局
13	智慧道路运输物流	<p>1、改造升级物流基础设施和技术装备；</p> <p>2、搭建制造企业与物流企业联动互动交流平台，推动物流业与制造业联动，加快发展第三方物流；</p>	2000	县财政资金	县交通运输局

		3、推动物流业主动承接电子商务物流业务，积极发展智慧物流，实现与电子商务的无缝对接。			
14	智慧招商平台	1、投资项目管理：以土地、厂房、仓库、写字楼等多种不同形式的项目类型搭建项目数据中心，为招商过程中的项目线索收集、人员分配、项目跟进、进度标注、日常沟通、文档管理等各项工作，提供信息化支持； 2、招商载体管理：将分散持有、记录和存储形式多样的载体信息进行集中管理，并提供土地、厂房等多种载体形式的记录模板，基于载体基本信息对接投资项目的供应情况、使用现状、分布形成全局性的认知，并实时更新和通知，实现招商人员对区内载体的快速把握，方便统计以及项目匹配； 3、招商数据管理：通过规范招商流程、沉淀过程数据，进行招商数据分析，以可视化形式呈现动态的、精准的汇报数据，更直观的体现阶段工作的效率及成果。	400	县财政资金	县商务局
15	人工智能平台	提供国有自主产权AI芯片、训练和推理框架、AI开发平台、应用使能服务（文字识别服务、视频分析服务、人脸识别服务、自然语言处理服务等）。	2000	县财政资金	县大数据中心
16	同城双活及异地灾备中心建设	1、建设同城灾备基础设施、支撑软件，构建涵盖1到4等级的灾备服务能力，面向市委市政府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灵活提供同城双活运行中心、大数据容灾备份服务； 2、根据灾备服务承接量适度扩容国产化体系云资源，面向长株潭城市群以及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提供异地容灾备份服务，加快打造华中地区重要的数据灾备服务中心。	5000	县财政资金	县大数据中心
17	星沙数字孪生体建设	1、选取星沙街道、中电·长沙智能安全硬件产业基地、北部生态服务城建成区等区域构建城市三维模型；	3000	县财政资	县自然资源局

		2、依托新型测绘、标识感知、仿真模拟等技术应用，汇聚全域全量政务和社会数据，实现城市运行人、地、事、物、情全要素数字表达，展现城市全貌和运行状态，提供城市画像、人口画像、虚拟服务、决策仿真等服务。		金	
18	智慧养老	1、依托市智慧养老服务平台，建设智慧养老大数据体系，全面汇总全县老年人的基础信息和服务需求； 2、建设智慧养老服务体系，搭建社区内部养老信息平台，构建网上居家养老“集市”并深化应用。	3000	县财政资金	县民政局
19	智能网联汽车示范	1、打造智能网联公交应用试点，为公众提供便捷、智能、绿色出行新体验； 2、建设长沙县智能网联汽车云控平台，支撑智能网联“路-车-云-网”协同与智慧交通协同创新应用； 3、探索智能网联汽车多元示范场景，开展智能重卡、共享出行、智能环卫车等领域的智能网联汽车示范应用。	4000	县财政资金	县交通运输局
20	智慧文旅	充分利用现有服务平台，更新系统软硬件，利用最新技术，进一步为市民和游客提供更新、更快、更有特色的文旅惠民个性化体验，提供更全面智能化的文旅服务。	1000	县财政资金	县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
21	城市部件智能化升级	1、智慧路灯建设：面向建成区建设智慧路灯，集成道路监控、气象监测、信息发布屏、充电桩、5G微基站搭载入口、RFID电子标签、交通指示灯、道路指示牌、停车收费指示牌等功能。	3000	县财政资金	县城市管理局
		2、智慧电梯改造：对全县电梯安装、更新电梯视频监控系统、电梯数据采集系统、一键报警系统、黑匣子系统，并建设智慧电梯监管平台。	2000	县财政资金	县城市管理局
		3、智慧井盖升级：对全县井盖加装倾角传感器、液位传感器、RFID、定位传感器、气体检测传感器，并预留扩展 I/O 接口。	2000	县财政资金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2	智慧交管	1、建设情指勤督宣一体化实战平台；	3000	县财政资金	县公安局交警大队
		2、构建交管大数据研判服务体系。			
23	平安星沙	继续深入推进“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深入推进“雪亮工程”建设，在主城区推进前端设备智能化改造，增加智能采集设备占比，在乡村加快“平安乡村”项目建设，增加监控点位部署，推进监控视频资源与县视频融合平台对接。	3000	县财政资金	县政法委/县公安局
24	智慧教育	创新智慧课堂，开展信息技术学科与多学科学习的融合实践，探索“未来课堂”同前沿信息技术的深度融合。	2000	县财政资金	县教育局
25	智慧农业	1、打造长沙县农业大数据中心，构建农业基础数据资源体系；	1500	县财政资金	县农业农村局/现代农业示范区
		2、打造农业综合应用平台，为农业政策决策者、业务部门和农业生产主体三类用户提供科学决策支撑；			
		3、依托“数字长沙县时空信息云平台”，打造农业GIS地理信息系统，构建农业“一张图”。			
26	智慧执法	为进一步提升基层社会治理能力现代化，加强18个属地队的执法信息化工作水平，当前我县基层执法队信息化仍属于起步阶段，结合目前实际现状，需投入基层执法队信息化基础建设。	1200	县财政资金	县行政执法局
合计			55300		
二、非县财政出资项目清单					
27	智慧经开升级	1、夯实基础建设：完善升级“一档两库一平台”，建设“经开云”“工业云”，推动管服务上云、产业上云。	12000	长沙经开区财政出资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推进应用系统建设：打造工业经济运行分析系统和企业服务管理系统，启动联合招商、重点项目管控、工业企业资源集约化利用、人才服务、社会征信服务等应用项目。			

		3、推动大数据服务应用：建设涵盖园区政务数据、工业数据的大数据中心。			
28	智慧小镇	1、选取 3-4 个小镇为试点，融合社会、文化、历史、经济、产业等因素，构建智慧生态系统，通过“互联网+教育”、“互联网+医疗”、“互联网+文化”等惠民工程，让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技术发展成果惠及小镇人民； 2、挖掘当地文化特色，打造旅游品牌，对旅游资源和产品进行智慧化升级。	3000	镇自筹资金	相关镇人民政府
29	5G 网络示范	率先完成 5G 网络规模化部署，到 2023 年合计布设 5G 基站超过 6000 个，实现全县重点地区、重点部门连续覆盖。	20000	运营商出资	电信运营商
合计			35000		

附件二 指标说明

1. **5G 基站布设数**：依据《长沙市推进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网络建设工作方案》《长沙市新型智慧城市示范城市顶层设计（2021-2025 年）》（长政办发〔2020〕49 号）并结合长沙县实际制定。
2. **智慧井盖覆盖率**：依据《湖南省信息通信基础设施能力提升行动计划（2018-2020 年）》《长沙市新型智慧城市示范城市顶层设计（2021-2025 年）》（长政办发〔2020〕49 号），并结合全县智慧井盖布设计划制定。
3. **智慧电梯覆盖率**：依据《湖南省信息通信基础设施能力提升行动计划（2018-2020 年）》《长沙市新型智慧城市示范城市顶层设计（2021-2025 年）》（长政办发〔2020〕49 号），并结合全县智慧电梯布设计划制定。
4. **智慧路灯道路覆盖率**：依据《湖南省信息通信基础设施能力提升行动计划（2018-2020 年）》《长沙市新型智慧城市示范城市顶层设计（2021-2025 年）》（长政办发〔2020〕49 号），并结合全县智慧路灯布设计划制定。
5. **国家级科技创新平台、企业孵化器**：依据长沙县实际情况和发展需求制定。
6. **一体化协同办公平台部门覆盖率**：参考先进城市经验并结合长沙县实际制定。
7. **政务服务大厅无差别业务受理服务窗口比例**：参考先进城市经验并结合长沙县实际制定。
8. **公众和企业政务服务事项的随手办、掌上办比例**：根据《长

沙市新型智慧城市示范城市顶层设计（2021-2025年）》（长政办发〔2020〕49号）相关要求，结合长沙县实际情况制定。

9. **公共数据资源归集总量**：对标上海、深圳等国内先进城市经验制定。
10. **信息资源部门间共享率**：依据《国家新型智慧城市评价指标》《长沙市新型智慧城市示范城市顶层设计（2021-2025年）》（长政办发〔2020〕49号），并结合长沙县实际制定。
11. **非涉密公共信息资源开放率**：依据《国家新型智慧城市评价指标》《长沙市新型智慧城市示范城市顶层设计（2021-2025年）》（长政办发〔2020〕49号），并结合长沙县实际制定。
12. **高风险食品全流程监管覆盖率**：依据《长沙市新型智慧城市示范城市顶层设计（2021-2025年）》（长政办发〔2020〕49号）并结合长沙县实际制定。
13. **执法事件一体化闭环管理比例**：根据《关于深入推进城市执法体制改革改进城市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长沙市新型智慧城市示范城市顶层设计（2021-2025年）》（长政办发〔2020〕49号）相关要求，结合长沙县实际制定。
14. **党建+智慧“五零”街镇覆盖率**：依据长沙县实际情况和发展需求制定。
15. **公众和企业政务服务事项的随手办、掌上办比例**：根据《长沙市新型智慧城市示范城市顶层设计（2021-2025

年)》(长政办发〔2020〕49号)相关要求,结合长沙县实际情况制定。

16. **全县范围智慧校园建成率:** 根据《长沙市新型智慧城市示范城市顶层设计(2021-2025年)》(长政办发〔2020〕49号)相关要求,结合长沙县实际情况制定。
17. **县级人口健康信息平台覆盖率:** 结合《国家新型智慧城市评价指标》《长沙市新型智慧城市示范城市顶层设计(2021-2025年)》(长政办发〔2020〕49号)相关要求,并考虑长沙县医疗领域实际需求制定。
18. **居民全生命周期电子档案覆盖率:** 根据《长沙市新型智慧城市示范城市顶层设计(2021-2025年)》(长政办发〔2020〕49号)相关要求,参考先进城市经验并结合长沙县实际制定。
19. **智慧养老综合服务平台对全县65岁以上人口的覆盖率:** 根据《长沙市新型智慧城市示范城市顶层设计(2021-2025年)》(长政办发〔2020〕49号)相关要求,参考先进城市经验并结合长沙县实际情况制定。
20. **社会信用信息实施共享率:** 根据《湖南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2015-2020年)》《长沙市新型智慧城市示范城市顶层设计(2021-2025年)》(长政办发〔2020〕49号)相关要求,参考先进城市经验并结合长沙县实际制定。
21. **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测覆盖率:** 根据《长沙市新型智慧城市示范城市顶层设计(2021-2025年)》(长政办发〔2020〕

49号)相关要求,结合长沙县实际情况,对标国内其他先进城市制定。

22. **智慧景区示范样板数量:** 根据《长沙市新型智慧城市示范城市顶层设计(2021-2025年)》(长政办发〔2020〕49号)相关要求,参考先进城市经验并结合长沙县智慧文旅项目建设实际情况制定。
23. **智慧道路覆盖里程:** 根据《长沙市新型智慧城市示范城市顶层设计(2021-2025年)》(长政办发〔2020〕49号)相关要求,结合长沙县智能网联汽车产业发展和支撑长沙市打造“智能驾驶第一城”的需要制定。
24. **智慧停车场建设数:** 根据长沙县解决停车难实际需求,以及当前智慧停车场建设进展制定。
25. **数字经济GDP占总GDP的比重:** 根据《长沙市新型智慧城市示范城市建设三年(2021-2023年)行动计划》(长政办发〔2020〕49号)相关要求,结合长沙县实际情况制定。
26. **省级智能制造示范企业总数:** 根据《长沙市新型智慧城市示范城市建设三年(2021-2023年)行动计划》(长政办发〔2020〕49号)相关要求,结合长沙县实际情况制定。
27. **“星链数网”产业规模:** 依据长沙县产业基础和发展需求制定。